



正覺

電子報

第 116 期

2015.09.01

勝鬘白佛：「菩薩所有恒沙諸願，一切皆入一大願中，所謂攝受正法。攝受正法真為大願。」

《勝鬘師子吼一乘大方便方廣經》

Queen Śrīmālā said to the Buddha: “All the vows pledged by bodhisattvas, as numerous as the sands of the Ganges, merge into the single great vow-- to embrace the correct dharma. Embracing the correct dharma is truly the great vow.”

The Lion's Roar of Queen Srimala, the single-vehicle great expedience, the corrective and extensive Sutra
[Srimaladevi Simhanada Sutra]

而《勝鬘經》中所講的法，主要就是攝受正法，攝受正法就是破邪顯正，破邪顯正就是救護眾生，救護眾生就是在成就自己未來成佛時的淨土，攝受正法的道理就在這裡。

《勝鬘經講記》第一輯，頁 206

The dharma revealed in *the Srimaladevi Simhanada Sutra* is mainly to embrace the correct dharma. Embracing the correct dharma is destroying the incorrect teachings and manifesting the correct ones. Destroying the incorrect teachings and manifesting the correct ones is to rescue sentient beings. Rescuing sentient beings is accomplishing one's future pure land which is attained upon the achievement of Buddhahood. This is the true meaning of embracing the correct dharma.

A Discourse on the Srimaladevi Simhanada Sutra,

Vol. 1, p. 206

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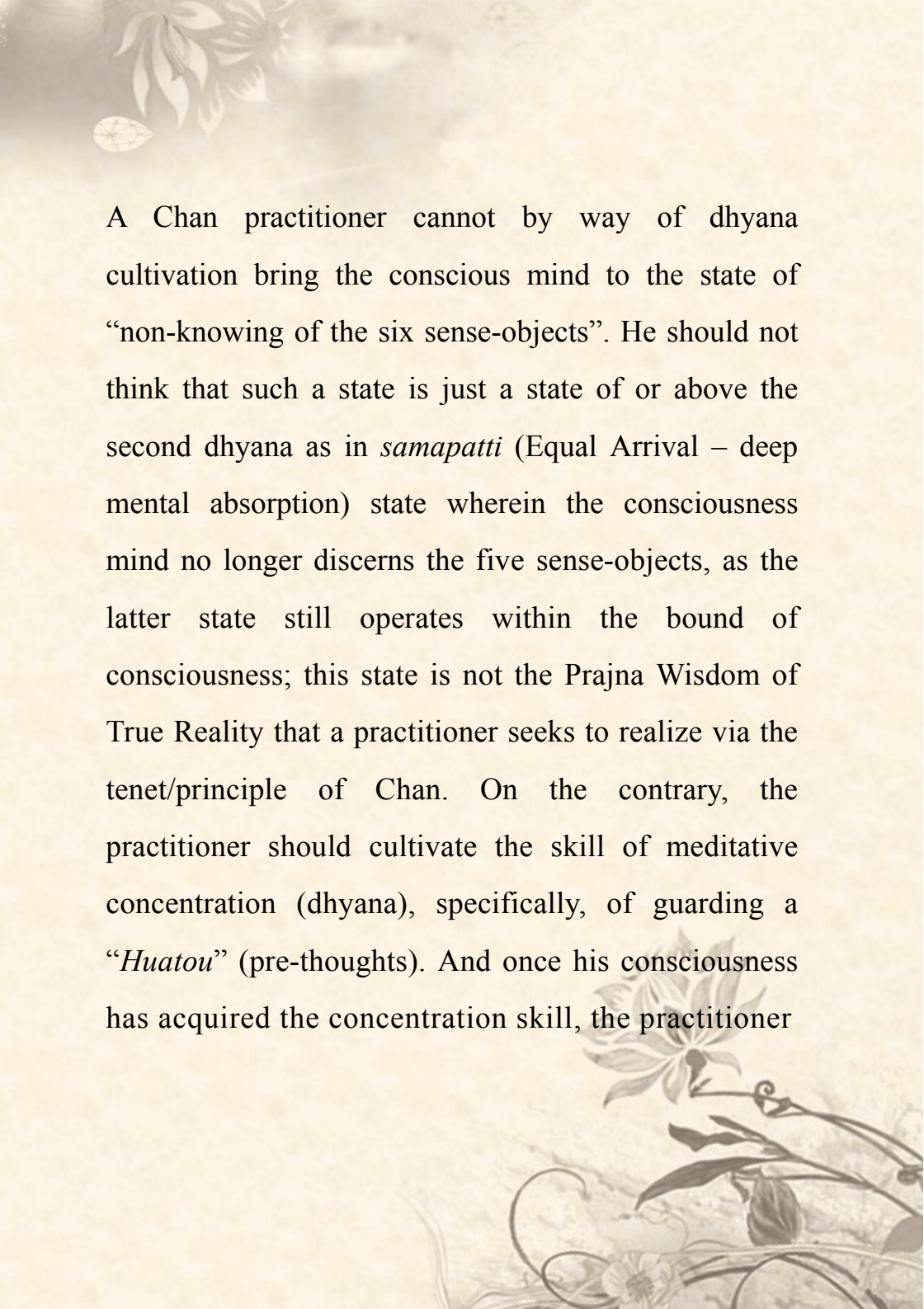
正覺電子報第 116 期

涅槃(十七) 增補說明	平實導師	1
涅槃(十八)	平實導師	7
般若中觀(十八)	游正光老師	23
蒼天有眼(三十一)	郭正益老師	39
廣論之平議(七十四)	正雄居士	54
救護佛子向正道(五十二)	游宗明老師	69
假鋒虛焰金剛乘(二十七)	釋正安法師	85
次法(二十)	張善思居士	98
受上品菩薩戒感悟	正梅居士	105
勘誤公告		111
公開聲明		113
法義辨正聲明		117
中國佛教復興訪談報導		122
佈告欄		125
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		146
正覺贈書目錄		156


導師法語

- ◎ 參禪人不可將意識修入「六處不知音」境界，謂如是境界只是二禪或以上禪定之等至位離五塵境界，仍處於意識境界中，非是宗門禪證悟般若實相之智慧境界；反須於修成定力——看話頭功夫——之後，將這具有定力功德的意識覺知心，不入定境中住，投入聲色一切六塵境中，尋覓與靈知意識同時存在的「六處不知音」之真心；萬勿將能知六塵之妄心意識遠離五塵而住，誤以為悟。

《宗門法眼》頁 360




A Chan practitioner cannot by way of dhyana cultivation bring the conscious mind to the state of “non-knowing of the six sense-objects”. He should not think that such a state is just a state of or above the second dhyana as in *samapatti* (Equal Arrival – deep mental absorption) state wherein the consciousness mind no longer discerns the five sense-objects, as the latter state still operates within the bound of consciousness; this state is not the Prajna Wisdom of True Reality that a practitioner seeks to realize via the tenet/principle of Chan. On the contrary, the practitioner should cultivate the skill of meditative concentration (dhyana), specifically, of guarding a “*Huatou*” (pre-thoughts). And once his consciousness has acquired the concentration skill, the practitioner



should allow it to immerse in and experience all sixsense-objects. So, instead of residing in the dhyana state, he should use this conscious mind, which is now equipped with the merits of meditative concentration skill (dhyana), to seek this “non-knowing of the six sense-objects” – the True Mind, which exists concurrently with the conscious mind. In short, the conscious mind is aware of the six sense-objects, but it is crucial that a Chan practitioner ought not regard the conscious mind’s detachment from the five sense-objects as the awakening to the True Mind.

The Dharma Eye of Chan School, p.360





涅槃

—平實導師—

《涅槃》連載十七 第一篇 第四章 第二節 斷三縛結應證應轉——證初果 增補說明¹

例如證初果者必須有定力相應一事，除了《瑜伽師地論》中明文所說以外，阿含部諸經中亦多有所說，如前第一章第六節〈戒論〉中所舉《中阿含經》卷10〈習相應品 第5〉經文：

【爾時，世尊告曰：「阿難！持戒者不應思『令我不悔』，阿難！但法自然，持戒者便得不悔。阿難！有不悔者不應思『令我歡悅』，阿難！但法自然，有不悔者便得歡悅。阿難！有歡悅者不應思『令我喜』，阿難！但法自然，有歡悅者便得喜。阿難！有喜者不應思『令我止』，阿難！但法自然，有喜者便得止身。阿難！有止

¹ 編案：茲因115期連載內容出刊之後，有學人詢問：「證果必須有定力，是否還有經典依據？」是故增補如下文字說明，以除彼疑惑並利益讀者大眾。

者不應思『令我樂』，阿難！但法自然，有止者便得覺樂。阿難！有樂者不應思『令我定』，阿難！但法自然，有樂者便得定心。阿難！有定者不應思『令我見如實、知如真』，阿難！但法自然，有定者便得見如實、知如真。阿難！有見如實、知如真者不應思『令我厭』，阿難！但法自然，有見如實、知如真者便得厭。阿難！有厭者不應思『令我無欲』，阿難！但法自然，有厭者便得無欲。阿難！有無欲者不應思『令我解脫』，阿難！但法自然，有無欲者便得解脫一切婬、怒、癡。阿難！是爲因持戒便得不悔，因不悔便得歡悅，因歡悅便得喜，因喜便得止，因止便得樂，因樂便得定心。阿難！多聞聖弟子有定心者便見如實、知如真，因見如實、知如真便得厭，因厭便得無欲，因無欲便得解脫，因解脫便知解脫；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辦，不更受有，知如真。阿難！是爲法法相益，法法相因，如是此戒趣至第一，謂度此岸，得至彼岸。」】

如是證明，舉凡修學聲聞法解脫之道而欲有所實證者，悉皆必須具備相應之定力，方得「入諦現觀」而得不退；非無定力之人，單憑聰明世智思惟觀修便得親證初果乃至四果，謂無定力支持者，必定不能「入諦現觀」故。

亦如《中阿含經》卷 10〈習相應品 第 5〉所載：

【我聞如是：一時，佛遊舍衛國，在勝林給孤獨園。爾時，尊者阿難則於晡時從燕坐起，往詣佛所，稽首禮足，却

住一面，白曰：「世尊！持戒爲何義？」世尊答曰：「阿難！持戒者，令不悔義。阿難！若有持戒者，便得不悔。」復問：「世尊！不悔爲何義？」（註：守護諸根，護持戒律，得到不悔，方能生起世間定的相應境界，後時方能生起定力。）

世尊答曰：「阿難！不悔者，令歡悅義。阿難！若有不悔者，便得歡悅。」復問：「世尊！歡悅爲何義？」世尊答曰：「阿難！歡悅者，令喜義。阿難！若有歡悅者，便得喜。」復問：「世尊！喜爲何義？」世尊答曰：「阿難！喜者，令止義。阿難！若有喜者，便得止身。」（註：「止」即是未到地定力生起了。必依初禪前未到地定，方能如實的「入諦現觀」而斷我見，是故未到地定是證初果時的必要條件。）

復問：「世尊！止爲何義？」世尊答曰：「阿難！止者，令樂義。阿難！若有止者，便得覺樂。」復問：「世尊！樂爲何義？」世尊答曰：「阿難！樂者，令定義。阿難！若有樂者，便得定心。」（註：定心是指初禪善根發，初禪境界生起了。）

復問：「世尊！定爲何義？」世尊答曰：「阿難！定者，令見如實、知如真義。阿難！若有定者，便得見如實、知如真。」（註：得「止、樂」時，因止而使心中得喜，因樂而證實初禪善根發，此後於胸腔中有樂觸持身，是達到初禪時的身心喜樂現象，證實已經離開欲界境界了。）

復問：「世尊！見如實、知如真爲何義？」世尊答曰：「阿難！見如實、知如真者，令厭義。阿難！若有見如實、

知如真者，便得厭。」復問：「世尊！厭爲何義？」世尊答曰：「阿難！厭者，令無欲義。阿難！若有厭者，便得無欲。」復問：「世尊！無欲爲何義？」世尊答曰：「阿難！無欲者，令解脫義。阿難！若有無欲者，便得解脫一切姪、怒、癡。是爲，阿難！因持戒便得不悔，因不悔便得歡悅，因歡悅便得喜，因喜便得止，因止便得樂，因樂便得定。阿難！多聞聖弟子因『定』便得見如實、知如真（註：「入諦現觀」證得初果乃至二果）。因見如實、知如真，便得厭，因厭便得無欲，因無欲便得解脫，因解脫便知解脫；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辦，不更受有，知如真（註：證得第四果）。阿難！是爲『法法相益，法法相因』，如是此戒趣至第一，謂度此岸，得至彼岸。」佛說如是。尊者阿難及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由此證明：守護諸根，護持戒律，得到不悔，方能與世間未到地定相應。必依初禪前未到地定，方能如實「入諦現觀」，真斷我見、知如真；「知如真」亦是確認自己是否已證初果的必要條件，更是其後能否於解脫道起修乃至證得第四果的首要關鍵，謂有學聖者未來實證三果、四果時，必須依初禪爲基礎才能實證，然未到地定是初禪發起之基礎。「法法相益，法法相因，如是此戒趣至第一，謂度此岸，得至彼岸。」世尊此意是說，修行必是步步踏實，次第轉進而不能疏略其中必須相應的定力。

因此學人應知，三乘菩提智慧法門之修證，所應具備之

相應定力是不可或缺的，再舉《大般涅槃經》卷 29〈師子吼菩薩品 第 23〉佛陀的開示如下：

善男子！菩薩摩訶薩具足二法，能大利益：一定、二智。善男子！如刈菅草，執急則斷，菩薩摩訶薩修是二法，亦復如是。善男子！如拔堅木，先以手動，後則易出，菩薩定慧亦復如是，先以定動，後以智拔。善男子！如浣垢衣，先以灰汁，後以清水，衣則鮮潔，菩薩定慧亦復如是。

是故佛弟子們，應當老實修定伏心，佛道之修學方能得力。若未以定修伏攀緣的身心，縱有解脫道中的現觀，仍無法生起如實的解脫智慧；縱使閱讀善知識勝妙開示而作了觀行，或接受善知識正確指導而作了觀行，所觀悉皆如實，其心性仍不能與真正降伏煩惱的初果人相同，即非真實斷除三縛結；謂其所作斷結觀行之前並未修定降伏其心，觀行之後不能與所觀斷結之境界相應，致其心行仍無改變，與真正的初果人有異，即不得謂為證果，一切學人於此不可不知。

導 師 法 語

◎ 菩薩不應該在宣稱證悟了以後，竟然不懂因緣法、緣起法而說他懂佛法；這是講不通的，所以菩薩也得要瞭解二乘法的證境，要用實相智慧去觀察二乘聖者所證的解脫智慧。

平實導師 著，《勝鬘經講記》第二輯，正智出版社，2009年元月初版首刷，頁77。





涅槃

—平實導師—

(連載十八)

第三節 十因緣觀之修習理論

第一、要先確立四聖諦的現觀與實證是因緣法觀行能否實證的基礎，第二、要先確立名色由另一個根本識出生，緣覺果的實證才有可能成功，同時也要有至少初禪具足的定力實證，否則終究只是因緣觀的乾慧而無實證本質。但若不是從聲聞法的阿羅漢位增修因緣法，而是直接觀修因緣法的人，就必須先有初禪離欲的功德（梵行已立），再加上先作十因緣法的正確觀行，滅除了不知「名色由識生」的無明（知如真），然後修十二因緣法才能成功（所作已辦）；故說十因緣法也是因緣法觀行能否實證之關鍵，由此可知十因緣法於觀修因緣法中的重要性。這個理由詳第二章中另說，於此節中只解說十因緣觀之修習理論。

十因緣法的修習要先作逆觀，然後再作順觀加以檢查驗

證。逆觀時，要從現象上分明存在的老病死憂悲苦惱向上推究，其根源即是生；若無五蘊十八界之出生，即無老病死憂悲苦惱。生之所以出現，則是源於前世死時具足了後有種子；推究前世後有種子的由來，則是因為前世的種種身口意行攝取了能引生的種子。既然前世取了後有，即有死後重新入胎之事，方有此世的生與老病死憂悲苦惱；若不想再有後世的生與老病死憂悲苦惱，此世就不該再攝取後有種子，當然就是要斷集。那麼前世的後有種子存在，則是由於身口意行之中具足種種的取；既取欲界境界等我所，更取欲界我，永不放捨；或者修行以後捨離欲界法、欲界我，卻放捨不下色界法、色界我，更放捨不下無色定中的定境法塵與無色我；取如是法與如是我，於是後有種子便具足了；若能放捨一切取，自然就斷了後有，就不會再生而有老病死憂悲苦惱。

至於眾生會不斷地有各種取，則是源於對三界法及三界我有所貪愛，不忍三界法及三界我壞滅，於是才有各種取；若能將愛斷除，就不會再有各種取，後有便告斷盡，也就沒有生與老病死憂悲苦惱。然而眾生對於三界法及三界我的貪愛，其實源於有受；因為有受的緣故，就對各種受產生了執著，於各種受之中能夠產生自我認識，覺得有自我存在是最重要的，有受的緣故就會產生貪愛，就會流轉生死。接著探究這個受蘊的產生，其原因就是因為能觸；由於欲界我、色界我、無色界我，對於相應的境界能夠有所接觸，因為接觸才能領受其中的種種境界相，心中產生愛樂而不能放捨自我，於是就有愛、取、有、生、老病死憂悲苦惱；於今之計，

欲離三界輪迴苦，就得把觸知各種境界的觸心所法捨棄；若能滅了觸，就不會有後面的流轉了。然而能夠有觸的原因，卻是由於有六入；假使沒有六塵境界相入於覺知心中，就不會有觸這個心所法；所以應該滅除六入，就不會有觸，也不會有後面的受、愛……等有支；但是生在人間一定不可能斷除六入，乃至生在無色界也都還有意識、意根對定境的法塵入，所以出離三界生死的唯一辦法就是斷除對六入的執著。想要斷除六入的唯一辦法則是探討六入的來源，就是因為有名色；具足了名色就會有六入，自然就會有觸、受……等。名色就是學佛人熟知的十八界我，歸納起來就成爲五蘊我；色蘊即是五色根加上六塵，名則是四蘊受想行識以及意根；具足名與色了，即是人間正常的人類，就是住於人間的生死中；具足色界的名色，就是住於色界的生死中；具足無色界的名，就是住於無色界的生死中。

換言之，若是永遠拋棄了名色自我，「我生已盡，不受後有」，就不會有後面的六入、觸、受、愛、取、有、生、老病死憂悲苦惱。觀行到此地步，就必須探究名色從何而來？都因為有名色所以有生死流轉，滅除了名色就不會再有生死流轉。然而吾人當知名色不可能是無因而有，不可能唯緣而有，也不可能自己出生了自己，當然也不是與別人共同來出生名色自我，所以 龍樹菩薩的《中論》說：諸法不自生、不從他生、不共生、不無因生。意思是說，名色所函蓋的五蘊、十八界等諸法，都不是自己出生自己，因為自己還沒有出生以前是不存在的空無，不可能由不存在的自己來出生現

在的自己，這就是諸法不自生。亦不是由另一個有情的名色來出生自己這個名色，因為別人的名色不能出生我們的名色，否則別人的名（受想行識）與色將會分散而在最後失去大部分功能，乃至消失；而別人的名色也是不可能分給我們的，這就是諸法不他生。但也不是單由種種助緣（譬如父精母血等種種緣）而沒有第八識，便能出生我們自己的名色，因為這樣就沒有正因的心而只有藉著助緣物質來出生我們的身心，將會成為物能生心的過失，成為單由各種物質共同來出生我們的覺知心，落入現代醫學家物能生心的死胡同裡，這就是說諸法不共生。更不是無因而生自己這個名色，而是「有因有緣世間集、有因有緣世間滅；有因有緣集世間，有因有緣滅世間」，是要有根本因第八識而藉業緣及父母的色法來作助緣，如是因與緣具足時才能出生名色自我；當然也得要有因與緣，才能使我們修道以後可以滅盡自我而不會成為斷滅空。

單憑父精母血而沒有另一個第八識心作根本因，是不可能出生名色自我的，這是因為物不能生心。父精母血只是物質，沒有心，不能出生名色中的名——不能出生識陰六識心及受想二個心所法；必須是心，才能出生我們的名色——特別是「名」所含攝的覺知心。那麼，這個能生「名」的心就稱之為「識」，因為凡是「心」一定會有識別的功能，只是這個能生名色的「識」不在六塵中生起識別性，但還是有祂自己不同於覺知心的識別性，在六塵境界之外相續不斷地運作著。就像識陰六識被稱為識，也像意根被稱為末那識一樣，在《阿含經》中，這個能出生名色的心就同樣被稱為「識」，

在南傳《阿含經》（《尼柯耶》）中就稱之為阿賴耶識，或者稱為本際、諸法本母、心，在北傳大乘經中還稱之為心、阿陀那識、如來藏、眞如、非心心、無住心、不念心、無心相心。每一個人都一定有這樣一個「識」常住不壞，才有可能由這個「識」藉業種、無明、父精母血，而與意根同住於母胎之中，來出生此世的名色五陰，這就是十因緣法中逆觀而推究名色之所從生時所說的「名色緣識」。

那個出生名色五陰的識——「彼識」，當然要稱為第八識，因為名色中的名，已經有識陰等六識及第七識意根了，這七個識都含攝於名之內，也都是被「彼識」所生，當然那個識要稱為第八識了。在《雜阿含經》卷 12 有如是觀行十因緣法的記載：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我憶宿命未成正覺時，獨一靜處，專精禪思，作是念：『何法有故老死有？何法緣故老死有？』即正思惟，生如實無間等；生有故老死有，生緣故老死有。如有、取、愛、受、觸、六入處、名色。何法有故名色有？何法緣故名色有？即正思惟，如實無間等生，識有故名色有，識緣故有名色有。我作是思惟時，齊識而還，不能過彼；謂緣識名色，緣名色六入處，緣六入處觸，緣觸受，緣受愛，緣愛取，緣取有，緣有生；緣生，老、病、死、憂、悲、惱、苦。如是如是純大苦聚集。」¹

¹ 《雜阿含經》卷 12，《大正藏》冊 2，頁 80，中 25-下 6。

這總共十個有支的因緣法，意思是說：「我釋迦牟尼佛憶起往昔無量劫前還沒有成爲無上正等正覺時，獨自一個人住在安靜之處，專精於禪思，我這樣想：『是什麼法有的緣故使得老死有了？是緣於什麼法而使老死也有了？』隨即正確地思惟，『生』猶如真實而無間等持續著，緣於『生』而使『老死』有，是以『生』爲所緣而使『老死』有。如是往上推究，『有、取、愛、受、觸、六入處』而推究到了『名色』。最後推究是什麼法有的緣故使得『名色』有了？是以什麼法作爲所緣而使得『名色』有？隨即正確地思惟，也是猶如真實而無間等的出生了所見，正是由於第八識有的緣故而使得名色跟著有，是因為以第八識爲所緣才會使名色跟著有。我作了這樣的思惟時，只能思惟到那個第八識就退回來了，不能超過那個第八識而思惟到還有什麼法；所以詳細而正確的思惟後的結果就是說，緣於第八識而有名色，緣於名色而有六入等處所，緣於六入等處所而有能觸，緣於能觸而有種種境界中的受，緣於種種受而產生愛貪，緣於愛貪而有了各種後有的取，緣於各種的取而出現了後有種子，緣於後有種子而有未來世的出生；緣於生，就有了老、病、死、憂、悲、惱、苦。就像是這樣子，就像是這樣子，純屬三界生死的大苦也就聚集起來了。」

換言之，十因緣法的觀行，必須以八識論作爲基礎，去觀行十因緣法時才不會產生錯誤與矛盾。若是在十因緣法觀行時，仍把其中的「名色緣識」如同觀行十二因緣法時的「名色緣識」作一樣的解釋——同樣把「識」解釋爲識陰等六識，

那他對十因緣法的觀行就會產生錯誤，有智慧的人就會覺得扞格不入，否則就會產生自我矛盾、互相抵觸的解釋，因此無法信受十因緣法的內涵，就不可能實證因緣法的觀行智慧了。因為，名色之中已經具足七個識了，也就是末那識意根與識陰六識，名既是被另一個識所出生的，當然那個能生名的另一個識不可能是被生的意識或意根或六識心，一定就是第八識真如心。但 世尊說還沒有成佛的無量劫前，祂那一世觀行十因緣法時，爲了想要明白名色從何而來？就觀察到一個事實：「識有故名色有，識緣故有名色有。」有那個第八識存在的緣故而使名色出生了，有那個第八識的緣故才有名色這個欲界有。這是在推究名色從何處出生的，不是像十二因緣法在探討識陰六識資緣於名色而產生自我的愛貪、執著，而說識陰六識貪愛自我而有的種種行，導致後世再有名色出生而說爲無明。

世尊在這個十因緣法的最後開示說：推究名色出生的處所時，只能推究到那個第八識爲止，再往前面推究時並無一法可得，因此推究到那個出生名色的第八識時，就只能從那個識退回來了，終究不能超過那個識而有任何一法可以被推究出來，所以最後特地指出來說：「齊識而還，不能過彼。」可見這是在推究出生名色的那個法是什麼，不是在推究第八識出生名色的原因——行、無明。名色出生的原因是緣於六識覺知心的種種行，愛樂覺知心自我的種種行而產生了死後再去投胎獲得後有的勢力；也是由於不瞭解名色的無常、苦、空、無我，執著自我爲實有的常住者，不瞭解這二個道理的

人就是住在無明之中。這才是十二因緣法中逆推時所說的「名色緣識、識緣行、行緣無明」。無明與行是後世名色出生的原因，但不是能夠出生名色者，因為無明與行都不能自己存在；真相是，由於有無明及行作為所緣，因此由第八識入胎而出生了名色，然後才有世世不斷的生死輪迴。這是修學十因緣法時應該斷除的另一個無明，與十二因緣法的修學時面對不瞭解三界有的緣起性空而有的無明不同，因此修學十因緣法之目的是要確定名色²全部從另一個能生的「識」中出生。

所以《長阿含經》卷10有一段 世尊與阿難尊者間的問答：

「阿難！緣識有名色，此為何義？若識不入母胎者，有名色不？」答曰：「無也。」「若識入胎不出者，有名色不？」答曰：「無也。」「若識出胎，嬰孩壞敗，名色得增長不？」答曰：「無也。」「阿難！若無識者，有名色不？」答曰：「無也。」「阿難！我以是緣，知名色由識，緣識有名色，我所說者，義在於此。」³

語譯如下：

「阿難！緣於識而有名色出生，這是在說明什麼道理？如果彼識不進入母胎中住，會有名色產生嗎？」阿難答覆說：「沒有名色會產生的。」「如果彼識進入母胎以後都不出胎時，會有名色出生嗎？」阿難答覆說：「沒有名色出生的。」「如果彼識中途出了母胎，胎中的嬰孩就壞敗了，名色還能增

² 名色的名中，已經函蓋了識陰六識及意根末那識。

³ 《長阿含經》卷 10，《大正藏》冊 01，頁 61，中 8-14。

長具足嗎？」阿難答覆說：「沒有名色可以增長具足的。」
「阿難！如果沒有彼識的話，會有名色嗎？」阿難答覆說：
「沒有名色的。」
「阿難！我就是以這樣的緣故，知道名色是由彼識來出生，所以說緣於彼識而有名色，我所說的緣識有名色，道理就在這裡。」

所以說，在名等七識心之外，還有另一個識，世尊在《阿含經》中爲了區別眾生我等七個識，就說是「彼識」——那個識。還特別說明必須有「彼識」入胎而住，才能出生名色；而且必須住胎滿足時間，才能使名色具足圓滿而出生。這個十因緣觀的觀行，必須先滅除一個無明：名色要有「彼識」爲因，才能藉父母爲緣而出生。若不滅除這個無明，不相信確實有第八識能生名色，縱使把五陰十八界具足觀爲無常、苦、空、無我，即使具備未到地定了，還是不可能斷除我見、斷除三縛結，證初果就不可能，何況能證緣覺果？那麼想要證涅槃就成爲空想了。這是因爲疑根未斷，心中深處還疑著：把五陰、十八界全部否定之後是否會成爲斷滅空？由於這個懷疑之所見未能斷除的緣故，所謂斷三縛結證初果，都只是空言而無實質。

第四節 十二因緣觀之修習理論

觀修十二因緣法的條件是什麼呢？必先有十因緣法的觀行，確定是有那個第八識能出生吾人的名色，才會有我們的色身及覺知心，然後才能在人間有種種身口意行，才能認同名色永斷、「不受後有、我生已盡」的無餘涅槃境界不是斷

滅空；因為滅盡此世五陰又不再受後有之後，仍有自己的那個第八識繼續常存，不是斷滅，所以 佛陀說阿羅漢所證的無餘涅槃是「寂滅、清涼、清淨、真實」，而且說「常住不變」才是聖弟子們的「聖慧所見、聖慧所知」。以這個正見為大前提而且具足觀行五蘊、十八界的內涵以後，我見、我執等無明才能真的滅除而無恐懼，才能在死後真的「不受後有」而說是「我生已盡」成阿羅漢、緣覺。若不是已證聲聞解脫道成阿羅漢，然後轉修因緣法者，則都必須先有初禪降伏欲界惑的功德——就是「梵行已立」的功德已經證轉了，同時也如實修習十因緣法而且具足修習了，並且已經使十因緣法的觀行智慧如實證轉了，這時當然就可以開始觀修十二因緣法，如是觀修十二因緣法才会有成就。

如果自身在觀修因緣法之前已經降伏欲界愛，也就是已經發起具足圓滿的初禪而且不退失了——「梵行已立」的功德已經證轉了，並且也有十因緣法的正確現觀了，在這二個大前提下，觀修十二因緣法時就能確實斷除我見、我執。在具足這些基礎時，只要反覆把十因緣法與十二因緣法如實觀行——連續幾次深入而且如實觀行時，所獲得的因緣觀智慧就屬於證轉，已非乾慧。若是沒有先作十因緣法的正確觀行，也沒有初禪的圓滿具足不退「梵行已立」的超越欲界功德，就不會有「我生已盡、不受後有」的斷惑功德；即使持續不斷觀行十二因緣法的結果，仍將是空無所證，都無正確的因緣法智慧可以運轉，絕不可能是辟支佛。這個大前提，請讀者們必須注意。

十二因緣法的內涵是什麼呢？《緣起經》如是開示：

如是我聞：一時，薄伽梵在室羅筏，住誓多林給孤獨園，與無量無數聲聞、菩薩、天人等俱。爾時，世尊告苾芻眾：「吾當爲汝宣說緣起初差別義，汝應諦聽，極善思惟，吾今爲汝分別解說。」苾芻眾言：「唯然願說，我等樂聞。」

佛言：「云何名緣起初？謂依此有故彼有，此生故彼生，所謂無明緣行，行緣識，識緣名色，名色緣六處，六處緣觸，觸緣受，受緣愛，愛緣取，取緣有，有緣生，生緣老死，起愁歎苦憂惱，是名爲純大苦蘊集，如是名爲緣起初義。」

「云何名爲緣起差別？謂無明緣行者，云何無明？謂於前際無知，於後際無知，於前後際無知；於內無知，於外無知，於內外無知；於業無知，於異熟無知，於業異熟無知；於佛無知，於法無知，於僧無知；於苦無知，於集無知，於滅無知，於道無知；於因無知，於果無知，於因已生諸法無知；於善無知，於不善無知；於有罪無知，於無罪無知；於應修習無知，於不應修習無知；於下劣無知，於上妙無知；於黑無知，於白無知，於有異分無知；於緣已生或六觸處，如實通達無知。如是於彼彼處如實無知，無見無現觀，愚癡無明黑闇，是謂無明。」

「云何爲行？行有三種，謂身行、語行、意行，是名爲行。」

「行緣識者，云何爲識？謂六識身，一者眼識，二者耳

識，三者鼻識，四者舌識，五者身識，六者意識，是名爲識。」

「識緣名色者，云何爲名？謂四無色蘊：一者受蘊，二者想蘊，三者行蘊，四者識蘊。云何爲色？謂諸所有色，一切四大種，及四大種所造，此色前名總略爲一，合名名色，是謂名色。」

「名色緣六處者，云何六處？謂六內處：一、眼內處，二、耳內處，三、鼻內處，四、舌內處，五、身內處，六、意內處，是謂六處。」

「六處緣觸者，云何爲觸？謂六觸身：一者眼觸，二者耳觸，三者鼻觸，四者舌觸，五者身觸，六者意觸，是名爲觸。」

「觸緣受者，云何爲受？受有三種，謂樂受、苦受、不苦不樂受，是名爲受。」

「受緣愛者，云何爲愛？愛有三種，謂欲愛、色愛、無色愛，是名爲愛。」

「愛緣取者，云何爲取？謂四取：一者欲取，二者見取，三者戒禁取，四者我語取，是名爲取。」

「取緣有者，云何爲有？有有三種，謂欲有、色有、無色有，是名爲有。」

「有緣生者，云何爲生？謂彼彼有情，於彼彼有情類，諸生等生趣，起出現蘊，得界、得處、得諸蘊，生起、命根出現，是名爲生。」

「生緣老死者，云何爲老？謂髮衰變，皮膚緩皺，衰熟損壞，身脊偃曲黑麤間身，喘息奔急，形貌儻前，憑據杖策，惛昧羸劣，損減衰退，諸根耄熟，功用破壞，諸行朽故，其形腐敗，是名爲老。云何爲死？謂彼彼有情，從彼彼有情類，終盡壞沒，捨壽捨煖，命根謝滅，棄捨諸蘊，死時運盡，是名爲死。此死前老總略爲一，合名老死，如是名爲緣起差別義。」

「苾芻！我已爲汝等說所標緣起初差別義。」時薄伽梵說是經已，聲聞、菩薩、天人等眾，聞佛所說皆大歡喜，得未曾有，信受奉行。⁴

經文中 世尊開示說：緣起初，就是十二因緣法。因爲有無明才有身口意等種種行，然後才會具足十二有支，這就是種種緣起法生滅現象之初始——緣起初，所以無明就是緣起初。

世尊又開示緣起的差別，一一詳示十二有支的內涵。說無明就是眾生對五蘊的前際、後際、前後際無知，也就是對於五蘊出生之前究竟是什麼？五蘊死後剩下的又是什麼？五蘊出生前、死壞以後全部都是什麼？對這些事實都無所知，就是無明。

又說，對於五蘊背後的內法第八識無所知，對於外法五蘊的全部內涵也無所知，對於內法第八識與外法五蘊的全部內涵無所知，就是無明。

又說，對於善惡業的業力無所知，對於造業之後必然會

⁴ 《緣起經》，《大正藏》冊 2，頁 547，中 12-頁 548，上 8。

產生的異熟果報無所知，對於業力現行後的異熟生滅現象無所知，就是無明。

又說，對於諸佛的智慧境界、究竟解脫境界無所知，對於解脫三界生死之法及佛菩提道之法無所知，對於實證三乘菩提的僧寶無所知，就是無明。

又說，對於八苦、三苦的內涵無所知，對於八苦、三苦種子的集無所知，對於滅盡後有即是解脫的境界無所知，對於如何滅盡後有之道無所知，就是無明。

又說，對於生死之苦因無所知，對於生死苦果無所知，對於苦因已經生起的種種果報之法無所知，就是無明。

又說，對於善法無所知，對於不善法也無所知；身口意行造作以後，對於如何是有罪無所知，對於如何是無罪也無所知，就是無明。

又說，在解脫道上，對於什麼是應修習的法義與行爲無所知，對於什麼是不應修習的法義與行爲也無所知；對於下劣之世間法、出世間法無所知，對於上妙之世間法、出世間法無所知；對於黑法、黑業無所知，對於白法、白業無所知，對於未來世會有不同於此世的異熟果報無所知，就是無明。

又說，對於此世的所緣已經出生了或是對於六種觸的內外所依處無所知，就是無明。修習解脫道的人，應該這樣如實通達各種無所知；但是卻像這樣子對各種不同的六入所依之處都完全的無知，既無所見也沒有現前觀察到，住於愚癡之中而成爲無明、黑闇，就是所說的無明。

在以上這些無明之中，有一個是學佛人通常自以為知卻普遍錯會的地方，就是這段經文中說的：「名色緣六處者，云何六處？謂六內處：一、眼內處，二、耳內處，三、鼻內處，四、舌內處，五、身內處，六、意內處，是謂六處。」

不單這段經文中如是說，其他的阿含部經文中也如是說，例如《長阿含經》卷 8：

又，諸比丘！如來說六正法，謂內六入：眼入、耳入、鼻入、舌入、身入、意入。復有六法，謂外六入：色入、聲入、香入、味入、觸入、法入。⁵

又如《雜阿含經》卷 31：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內六入處。云何為六？謂眼內入處，耳、鼻、舌、身、意內入處。於此六法觀察忍，名為信行，超昇離生，離凡夫地；未得須陀洹果，乃至未命終，要得須陀洹果。若此諸法增上觀察忍，名為法行，超昇離生，離凡夫地；未得須陀洹果，乃至未命終，要得須陀洹果。若此諸法如實正智觀察，三結已盡、已知，謂身見、戒取、疑，是名須陀洹。不墮決定惡趣，定趣三菩提，七有天人往生，究竟苦邊。此等諸法正智觀察，不起諸漏，離欲解脫，名阿羅漢。諸漏已盡，所作已作，離諸重擔，逮得己利，盡諸有結，正智心善解脫。」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⁶

⁵ 《長阿含經》卷 8，《大正藏》冊 1，頁 51，下 16-19。

⁶ 《雜阿含經》卷 31，《大正藏》冊 2，頁 224，中 27-下 11。

又如《雜阿含經》卷 31：

如內六入處，如是外六入處、六識身、六觸身、六受身、六想身、六思身、六愛身、六界身、五陰，亦如上說。⁷

又如《雜阿含經》卷 31：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譬如世間所作，皆依於地而得建立，如是一切善法，皆依內六入處而得建立。」⁸

以上經文的主要意思是說：因緣法中說的六入有二種所依處，就是內六處與外六處；既然有內六處與外六處的差別，當然就有內六入與外六入的差別；既有內六入與外六入的差別，當然就會有內相分六塵與外相分六塵的差別；而十八界中的六塵當然就是內六塵，不是外六塵。外六入處就是眼等五根的扶塵根加上意根，內六入處就是眼等五根的勝義根加上意根；意根遍緣一切諸法，所以既緣內處也緣外處，所以《楞嚴經》中世尊開示說，意根默容一切諸法。（待續）

⁷ 《雜阿含經》卷 31，《大正藏》冊 2，頁 224，下 12-14。

⁸ 《雜阿含經》卷 31，《大正藏》冊 2，頁 225，下 15-17。



般若中觀

游正光老師

(連載十八)

從上面分析結果如下：一者、禪宗祖師所悟的如來藏心，就是《心經》所說的一心一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是為菩薩所證四種涅槃的第一種，也是一切有情因地的真心「阿賴耶識」，更是未來果地的無垢識。祂是真實的存在，並不是虛無飄渺的不存在，因此禪宗所證悟的「禪」，就是大乘明心見性的法——本來自性清淨涅槃，也就是 釋迦世尊教外別傳的法。這個大乘明心見性的法，已經延續傳承了二千五百多年，至今仍然有證悟的佛弟子們繼續在弘揚，讓 釋迦世尊的正法繼續廣傳。因此緣故，在佛門中如果有人主張「中國所傳的是野狐禪」¹，那你就知道，這個人他是不承認中國禪宗證悟祖師所證的如來藏心是 釋迦牟尼佛教外別傳的心法，而且更認為中國禪宗證悟祖師們所傳的禪法是野狐禪，直將中國禪宗所有證悟祖師都歸類於沒有證悟的人。這樣的

¹「即使徹悟無生的菩薩，也修度化眾生，莊嚴佛土的善行，決不如中國所傳的野狐禪，『大修行人不落因果』。龍樹『性空唯名』的正確解行，是學佛者良好的指南。」釋印順著，《印度佛教思想史》，正聞出版社（竹北市），1998/8 初版 7 刷，頁 134。

人，他不僅是毀謗了釋迦世尊，也是毀謗世尊教外別傳的禪宗法門為非法，更是毀謗中國禪宗所有證悟祖師都是沒有證悟的凡夫，名為毀謗佛法僧三寶者，未來果報將非常嚴峻，如《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44 開示：

佛告善現：「如是！如是！於我正法毘奈耶中，當有愚癡諸出家者，彼雖稱我為其大師，而於我說甚深般若波羅蜜多毀謗、拒逆。善現當知！若有毀謗甚深般若，則為毀謗無上菩提。若有毀謗無上菩提，則為毀謗一切智智。若有毀謗一切智智，則為毀謗佛法僧寶。若有毀謗佛法僧寶，則便攝受無邊罪業。若有攝受無邊罪業，則便攝受無邊苦報。」²

佛陀開示：凡是毀謗正法以及毀謗弘傳正法的人，名為毀謗甚深般若、毀謗無上菩提、毀謗一切智智（一切種智），亦名謗佛法僧三寶的人；佛說這樣的人，攝受無邊罪業，就會有無量無邊的苦報要承受，學人不能不慎。

二者、菩薩一念相應慧證悟後，可以依據《心經》所說的本來自性清淨涅槃體性，來印證自己是否真正的開悟了，不是不能印證的；因為《心經》已明確地開示真心的體性——離見聞覺知、不分別六塵、本性清淨、無所得等等，菩薩們就可以據此來勘驗自己是否證悟。不僅如此，菩薩也知道禪師所悟的深淺廣狹真的是有種種差別，譬如有的禪宗祖師剛

²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44 〈地獄品 第 7〉，《大正藏》冊 7，頁 801，中 19-26。

悟時仍然真妄分不清楚，仍然還有淆訛之處；有的禪師僅有明心，沒有眼見佛性；有的禪師悟得很深，不僅明心而且還眼見佛性；乃至有的禪師悟得更深，證得更上於明心及眼見佛性的地上菩薩之道種智。譬如臨濟義玄禪師剛悟之時，由於黃檗禪師並沒有詳細地勘驗，因此臨濟義玄禪師當時所悟仍然有淆訛之處，仍然是真妄分不清楚；後來黃檗禪師給了臨濟義玄禪師香板去開山住持，因為有人不肯他，他才死下心來，重新參究，將真妄分清楚而不再有任何淆訛，最後才能成為禪宗很有名的證悟祖師。因此，證悟時要悟得真、悟得深，而且要非常清楚明白，沒有任何淆訛，才不會如臨濟義玄禪師剛悟時真妄分不清楚。但是，不論悟得深還是悟得淺，一樣都可以用經典來印證自己所悟為正為真；並且證悟的人可以將自己所證悟的法，有次第、有內涵地為人開示，讓學人建立佛法正知見，並能用來勘驗弟子是否真的證悟明心，乃至眼見佛性等等，決不是無明凡夫認為的只靠師徒之間自由心證而已。因此緣故，在佛門中，如果有人主張：「明心見性，桶底脫落，到底怎樣循序到達那樣的境界？好像沒有次第可言；次第不明確，完全靠師徒之間彼此的自由心證。」³ 你就知道，這樣的說法就是沒有悟的凡夫所說的荒唐語；這樣的人不是有智慧的人，同樣名為謗三寶

³ 昭慧法師於 1998 年 10 月 25 日在香港妙華佛學會演講，講題為：〈介紹印順導師〉，由釋法聞、陳瑞蓬紀錄，釋傳法修訂，全文刊登於《弘誓雙月刊》第 38 期（1999 年 4 月出版），也可以參見佛教弘誓學院網址：<http://www.hongshi.org.tw/writings.aspx?code=33F0D5D4980785D75DFF5562D5971D76>，擷取日期：2011/11/30

者，當然也是攝受了無量無邊的苦報。

綜合上面所說，提出禪宗證悟祖師所悟的是野狐禪的人，以及提出明心見性沒有次第可言，完全靠師徒之間彼此自由心證的人，這些都是在毀謗中國禪宗所有證悟祖師是沒有證悟的凡夫，也是將釋迦世尊所傳的正法加以否定的人，未來所受異熟果報非常嚴重，而且那不是一劫、二劫的異熟果苦報而已，乃是超過百劫以上的不可愛異熟果報，那決不是一般人所能承受的苦痛！譬如《大乘方廣總持經》開示：

爾時達摩以其惡心謗持法者，身壞命終墮於地獄，經七十劫具受眾苦。滿七十劫已，墮畜生中；過六十劫後，值遇香寶光佛，於彼法中發菩提心，於九萬世猶生畜生中。過九萬世已，得生人中；於六萬世貧窮下賤，恆無舌根……。阿逸多！汝今當知，過去淨命比丘者豈異人乎？莫作異觀，今阿彌陀佛是。阿逸多！汝今當知，過去達摩比丘者豈異人乎？莫作異觀，今我身是。由我過去愚癡無智、毀謗他故，受苦如是。我以此業因緣故，處五濁世成等正覺。是故阿逸多！若有菩薩於諸法中作二說者，以是因緣，後五濁世成於佛道，其佛國中有諸魔等，於說法時恆作障難。⁴

佛陀開示：過去無量劫以前，達摩比丘（釋迦牟尼佛前身）曾經毀謗淨命比丘（阿彌陀佛前身），達摩比丘於身壞命終之後，墮在地獄中滿七十大劫受無量苦。受完了地獄的果報以後，又

⁴ 《大乘方廣總持經》，《大正藏》冊9，頁380，中12-27。

生在傍生道中超過六十大劫。後來，雖然有因緣遇到 香寶光佛開示而發菩提心，卻依然還有九萬世的餘報在傍生道中度過。在他過完了九萬世傍生餘報以後，得以生在人間；剛開始的六萬世不僅會生於貧窮下賤之家，而且還是個啞巴，沒有舌根可以說話。接著 佛又開示：當時的達摩比丘就是 釋迦牟尼佛前身，淨命比丘就是 阿彌陀佛前身。因為 釋迦牟尼佛過去無量世以前，是愚癡無智的達摩比丘，因為毀謗淨命比丘的緣故，導致後來遭受超過一百三十個大劫的不可愛異熟果報，這可不是一般人所能想像及承受的。也因為曾經毀謗賢聖的關係，後來 釋迦牟尼佛也得在五濁惡世成就佛道，其國土中有許多的魔眾出現於世，在 釋迦世尊說法的時候總是會加以遮障，不讓眾生成就三乘菩提。佛已經很清楚開示：毀謗一位弘揚正法、有德行的人，其惡業果報就已經超過一百三十個大劫之久，更何況是毀謗 釋迦世尊以及毀謗中國禪宗所有證悟祖師為沒有證悟的凡夫，將來所受的惡業果報，更是遠遠超過 釋迦牟尼佛前身達摩比丘毀謗 阿彌陀佛前身淨命比丘所受的一百三十個大劫之百千萬億倍而不可勝數；若不是極度愚癡，何能造此極重惡業？因此，筆者舉《大乘方廣總持經》釋迦世尊前身毀謗賢聖所受不可愛的異熟果報之開示，希望能夠作為謗三寶者殷鑑，莫再重蹈 釋迦牟尼佛過去無量劫以前的覆轍，以免成為經典所說的可憐愍者⁵，未來得要去承受無量無邊苦果。

然而，在末法時代的佛門，有一些法師、居士們主張「宗

⁵ 出自於《圓覺經、楞嚴經、大智度論》等經論記載。

門與教門不相干」，認為宗門是宗門、教門是教門，兩者沒有任何關聯；譬如大陸的釋傳聖法師曾主張：「教下與宗門下，是兩條不同的道路，大可各行其是，不可相互抵誹，亦不可合而為一。若把宗門下一法，歸於三乘教，則是貶低宗門，深違了義之旨。若三乘教包含宗門一法，則世尊不應於靈山會上囑令此法別傳。只為世尊演宣一大藏教之後，猶覺未能直顯此一心法。」⁶又譬如釋慧廣法師曾提出：「為什麼要『教外別傳』？禪宗心法既然是不立文字，它的傳承也就不能依靠文字，所以他捨棄了佛法教說，不依經典修行，不修觀、不修止亦不觀心。」⁷又說：「講說禪宗，必須依止禪宗祖師的開示，如果依教下經典來說禪宗，會把禪宗說的三不像而不知。」⁸又譬如有人提出：「禪宗的宗門不應該以教門道的次第、階位名相來搭配。」像這些的說法真的是很荒唐！為什麼呢？所謂的教門，乃是世尊證悟明心後，為顯示證悟明心的內涵而宣說明心見性法門，讓有緣的佛弟子透過佛所說的道次第相應法門去修行、去證悟。所謂宗門，乃是禪宗祖師透過經典聞熏正知見，最後得以證悟教門所說的明心見性法門。也就是說，教門所詮釋的，正是宗門證悟的標的；宗門的修證，正是教門所說的道次第及內涵，所以教不離宗，宗不

⁶ 是為大陸釋傳聖法師（無心禪和）所說，後由佛教正覺同修會孫正德老師寫了一本《真假禪和》回應，於2005年5月出版，全文可到下列網址下載：<http://www.a202.idv.tw/a202-big5/Book1032/Book1032.htm>

⁷ 慧廣法師著，《禪宗說生命圓滿》，解脫道出版社（高雄縣），2004/12初版1刷，頁47。

⁸ 同上註，頁210。

離教，兩者的關係互相含攝，而且是非一非異的，不可偏廢於任何一方。如果偏廢於任何一方，譬如偏重於教門，而不行宗門之實修，那頂多是僅僅具有佛法知見而已，終究不可能會去參究這個「本來自性清淨涅槃」，何況能發起疑情而證悟明心，成為佛所說的勝義僧、菩薩僧。如果偏重於宗門而沒有教門的指引，終究只是狂禪，乃至走入與教門完全相反的常見、斷見，乃至邪淫外道法中。所以，學人不應該對教門或宗門單執一邊，導致所修所證都走偏了而不自知。

因為這樣的緣故，筆者特別再提出三個提問，有請彼等一一回答，於他們回答後，就會知道自己的所說真的是非常荒唐。第一，世尊拈起青蓮花，只有迦葉菩薩微笑，因此世尊將明心見性法門傳給迦葉菩薩。請問：世尊是不是教外別傳給迦葉菩薩？如果彼等說沒有教外別傳這件事，顯然違背世尊在經中開示，不是嗎？由此可知：彼等一定會同意教外別傳這件事，而且這也是一般佛弟子們的共識，不是嗎？第二，既然世尊教外別傳給迦葉菩薩，乃至達摩祖師東來中國，傳法給二祖慧可，請問：始從迦葉菩薩，中如達摩祖師，後如這些禪宗歷代證悟祖師們所悟的，是不是秉持世尊的教外別傳而證悟明心？如果彼等是有智慧而且是心性敏捷的人，當問到這裡時，回答必然是心虛的，因為彼等已經知道自己的主張錯了！為什麼？因為這些證悟祖師所證悟的心，都是世尊在教門中所教導一切有情真心的內涵，而且是一脈相連，不可能偏離世尊所說的教門內涵而能證悟；如果是偏離世尊所說的教門內涵而說證悟，那當然就是錯悟者、未悟

者，不是嗎？第三，既然這些證悟祖師所悟的宗門就是教門所說的內涵，彼等主張「宗門與教門不相干」能不能成立？彼等所說「禪宗的宗門不應該以教門道的次第、階位名相來搭配」能不能成立？如果彼等是沒有智慧或是鈍根的人，當問到第三個問題時，他必然窘在現場無法回答；如果有所回答，也必然是顧左右而言他，不能正答。由此可知：彼等提出「宗門與教門不相干」的這類說法真的是很荒唐也很離譜，真的是讓人看笑話。

第三節 禪宗祖師所證悟的心就是如來藏、阿賴耶識

上一節已說明禪宗祖師所悟的心是本來自性清淨涅槃，也是禪宗的佛法大意、本來面目等等；但是這些與經典所說真心如來藏、阿賴耶識有何關聯，將是本節所要深入探討的地方。爲了方便說明，將分二個部分加以說明：一、禪宗祖師所證悟的本來自性清淨涅槃就是真心如來藏。二、如來藏就是阿賴耶識。最後再總結說明：禪宗祖師所證悟的本來自性清淨涅槃就是真心如來藏、阿賴耶識。

第一個部分，禪宗祖師所證悟的本來自性清淨涅槃就是真心如來藏，以下分三點來說明。

第一點：前一節已證明，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是一切有情的真心。現在再來證明：如來藏也是指這個一切有情的真心。佛在初轉法輪的《央掘魔羅經》卷4中曾開示如下：

文殊師利！如知乳有酥故，方便鑽求；而不鑽水，以

無酥故。如是文殊師利！眾生知有如來藏故，精勤持戒，淨修梵行。復次文殊師利！如知山有金故，鑿山求金；而不鑿樹，以無金故。如是文殊師利！眾生知有如來藏故，精勤持戒，淨修梵行，言：「我必當得成佛道。」復次文殊師利！若無如來藏者，空修梵行；如窮劫鑽水，終不得酥。⁹

解釋如下：文殊師利菩薩！譬如知道乳中有酥的緣故，就會運用種種的方便在乳中去鑽求以得到酥；而不會在水中去鑽求，因為水中無酥的緣故。就是這樣文殊師利菩薩！眾生知道有如來藏的緣故，所以才會精進努力持戒，並修清淨梵行。文殊師利菩薩！又譬如知道山中有金子，所以會去鑿山以求得黃金，而不會去鑿樹求取黃金，因為樹中沒有金子的緣故。就是這樣文殊師利菩薩！眾生因為知道有如來藏的緣故，所以才會願意精進努力持戒，勤修清淨梵行，並且心中篤定地說：「我未來一定可以成就佛道！」文殊師利菩薩！如果沒有如來藏，縱使自己很努力精進修清淨梵行最後仍是一場空，終究是一無所成；就好像有人窮盡未來劫在水中鑽求，終究不可能得到酥。

經中已經很清楚開示：假如沒有如來藏，儘管窮盡三世一切劫都很精進、都很努力地持戒、修清淨梵行，也永遠不可能成就佛道。這分明告訴大眾：一者、眾生要知道有一個如來藏，行者修種種清淨梵行，未來才有可能成就佛道。如

⁹ 《央掘魔羅經》卷 4，《大正藏》冊 2，頁 540，上 18-25。

果沒有如來藏，眾生修清淨梵行是不可能成就，最後都將成爲一場空，更不用說未來能夠成就佛道。二者、從反面的立場來證明：因爲如來藏本性清淨，可是心體內含藏染汙的種子，所以行者才要持戒、修清淨梵行，未來才有可能將染汙種子轉換清淨，乃至究竟清淨；如果如來藏心體內沒有染汙的種子，持戒者根本不需要修清淨梵行乃至根本不需持戒。因爲，既然沒有染汙，又何須修清淨行？既然沒有染汙，永遠也不會犯戒，又何須持戒？不是嗎！

接下來探討的是，爲什麼要有如來藏，持戒修梵行者才能清淨，才能夠成就佛道？佛在《佛說不增不減經》如是開示：

舍利弗！甚深義者即是第一義諦，第一義諦者即是眾生界，眾生界者即是如來藏，如來藏者即是法身。¹⁰

略釋如下：「舍利弗！我釋迦牟尼所說甚深微妙法就是第一義諦，沒有任何一個法能夠超過祂。第一義的真實道理就是如來藏本來具足了眾生法界的種子功能而能藉緣出生眾生法界，所以要證得第一義諦如來藏，就要在眾生的法界中尋找，未來才有可能找到祂；因爲眾生法界就是如來藏所含藏的種子功能，因此如來藏就是有情的法身。」經文已經很清楚開示：如來藏就是法身。既然如來藏就是法身，當然祂就是有情的真心。因爲有這個不生不滅的真心如來藏的關係，修行者藉著持戒來修清淨梵行，未來才能修除如來藏所含藏染汙性的種子，乃至最後可以成就佛道。如果沒有

¹⁰ 《佛說不增不減經》，《大正藏》冊 16，頁 467，上 16-19。

如來藏，就無法將自身染汙的種子汰換清淨，乃至修行者窮盡劫數修清淨梵行，終將一無所成；因為如果沒有如來藏，眾生所造善惡染淨諸業種將無法安立，因緣果報也就不能成立。這個道理告訴大眾：如來藏就是法身，祂是有情的真心，祂所含藏的染汙種子，唯有修清淨梵行的菩薩，才能將染汙種子汰換清淨，乃至能夠究竟清淨而成佛，因此說「在纏名如來藏，出纏名淨法身」¹¹，這也是《勝鬘經》所說的道理。

從這裡可以證明：禪宗祖師所悟的這個本來自性清淨涅槃，當然就是如來藏了；祂是一切有情的法身，祂是常住法，不是生滅法。因此，眾生藉著如來藏來行六度波羅蜜、十度波羅蜜等清淨梵行，未來可以成就佛道；如果不是這個如來藏，一切都無所能為。因此緣故，在佛門中，如果有人主張「不需要有法身如來藏而精勤修行，未來也可以成就佛道」、「一切都是緣起性空、一切都是性空唯名，菩薩只要行無盡的大悲願行，未來可以成為無上正等正覺」、「只要將意識修行清淨變成真心，可以成就佛道」等說法，你就知道，前二者是斷見外道說，後一者是常見外道說，都是誤導眾生極為嚴重者。

第二點：前一節已證明，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本性清淨。

¹¹「世尊！過於恒沙不離不脫不異、不思議佛法成就，說如來法身。世尊！如是如來法身，不離煩惱藏名如來藏。」《勝鬘師子吼一乘大方便廣經》，《大正藏》冊 12，頁 221，下 9-11。祖師大德後來就用「在纏名如來藏，出纏名淨法身」這兩句話，來說明《勝鬘經》精髓之所在：如來藏本體清淨，卻含藏七轉識染汙的種子。

現在來證明：如來藏體性也是同樣的本性清淨。佛在《大乘理趣六波羅蜜多經》卷 1 開示：

眾生悉有如來藏，三寶於是現世間。一切有情入佛智，以性清淨無別故。佛與眾生性不異，凡夫見異聖無差。一切眾生本清淨，三世如來同演說。¹²

經中開示：一切有情都有如來藏，佛法僧三寶因此才能在世間出現。一切有情都有這個如來的智慧德相，祂不在六塵上作分別，所以祂的體性是清淨的，只因為眾生有種種妄想執著，無法證得自己身中的如來藏。佛地的無垢識與一切有情因地的真心如來藏，祂們的體性都是清淨的，沒有差別。凡夫所見都落在事相上、都落在五陰上，所以認為祂有雜染、不清淨；可是親證實相的賢聖菩薩所知所見，不僅看到自他有情五陰有染汙，而且也看見自他有情如來藏本性清淨，沒有任何雜染。一切有情身中的如來藏自性清淨，過去諸佛、現在諸佛、未來諸佛都同樣演說一切眾生微妙難信的如來藏法。

經文已經很清楚開示二個要點：第一、一切眾生都有真心如來藏，其本來體性是清淨的，佛與眾生無二無別；這個本來體性清淨的心體是無生的法，祂必定是常住不滅的法，不是後來藉緣才出生的法。如果是後來才出生的法，有生之法必定有滅故，當然是生滅法，不是常住法。第二、可以證明有真有妄，真就是真心如來藏，妄就是五陰十八界等法，

¹² 《大乘理趣六波羅蜜多經》卷 1〈歸依三寶品 第 1〉，《大正藏》冊 8，頁 868，上 7-10。

而且真妄和合運作似一；如本書第二章第二節所說。又勝鬘夫人在《勝鬘經》中也同樣開示，如來藏就是一切有情的法身，自性清淨。內容如下：

世尊！如來藏者：是法界藏、法身藏、出世間上上藏、自性清淨藏。¹³

勝鬘夫人稟白 世尊說：如來藏是法身藏、自性清淨藏，當然祂是一切有情真心，祂的本性是清淨的。因為如來藏是法身藏、自性清淨藏，有情才能藉此來修行，才能汰換染汙的種子，最後才能成為裡裡外外都究竟清淨的佛地無垢識。如果如來藏不是法身藏、自性清淨藏，行者修清淨梵行，終其一生，乃至窮盡無量劫後，都不可能有所成就。

由上面分析結果可以證明：如來藏是一切有情的法身，祂在有情身中，其體性是清淨的，沒有不清淨的。如果修行者能夠依此而精勤修清淨梵行，窮盡三大阿僧祇劫以後，可以成就無上正等正覺。

第三點：前一節已證明，本來自性清淨涅槃不分別六塵、離見聞覺知。現在再來證明：如來藏體性同樣不分別六塵、離見聞覺知。佛在《大乘本生心地觀經》卷 3 開示：

法身本性如虛空，遠離六塵無所染。法身無形離諸相，能相所相悉皆空。如是諸佛妙法身，戲論言辭相寂滅，遠離一切諸分別，心行處滅體皆如。¹⁴

¹³ 《勝鬘師子吼一乘大方便廣經》，《大正藏》冊 12，頁 222，中 22-23。

¹⁴ 《大乘本生心地觀經》卷 3〈報恩品第 2〉，《大正藏》冊 3，頁 305，中 2-5。

經中開示：法身體性猶如虛空，離有爲有作，不在六塵中分別，所以是清淨、沒有染汙。法身無形無相，所以遠離一切諸相，因爲祂無能取相與所取相。諸佛微妙的法身，本身離開一切語言文字相及戲論相，也遠離六塵一切分別，七轉識妄心的種種心行於法身是都不存在的，所以祂的體性是如如不動的。從經文開示可知：法身的體性不分別六塵、離見聞覺知。前已說：如來藏就是法身，今又證明法身不分別六塵、離見聞覺知，在在處處都證明：法身如來藏不在六塵上作分別，本身離見聞覺知、是如如不動的清淨體性。

從上面三點綜合分析的結果可以證明：禪宗所證悟的本來自性清淨涅槃，就是如來藏；祂是有情的真心，本性清淨，離見聞覺知而不在六塵上分別。

第二個部分，證明如來藏就是阿賴耶識。如《大乘密嚴經》卷下開示：

佛說如來藏，以為阿賴耶；惡慧不能知：藏即賴耶識。

如來清淨藏，世間阿賴耶，如金與指環，展轉無差別。¹⁵

佛在經中開示：說法身、如來藏，就是阿賴耶識；偏斜不正的智慧是無法了知：如來藏就是阿賴耶識的真實道理。如來的清淨藏，就是一切眾生（包括世間人）的阿賴耶識；如來果地的無垢識與眾生因地的阿賴耶識，譬如黃金與金戒子，金戒子是用黃金打造成的，雖然外觀形狀與黃金不一樣，但本

¹⁵ 《大乘密嚴經》卷下〈阿賴耶微密品 第8〉，《大正藏》冊16，頁747，上17-21。

質上都是黃金並沒有差別，不因為金戒子的外觀形狀與原來的黃金不一樣，就說金戒子不是黃金，所以兩者的關係是非一非異。在經文中已經為大眾證明了二點：第一點、如來藏就是阿賴耶識，祂是有情的真心，不能外於如來藏而另說阿賴耶識，也不能說阿賴耶識與如來藏有任何依存關係，祂們是同一個法身，只是在不同階位所施設不同的名字。第二點、如果沒有正確的智慧，是無法了知如來藏就是阿賴耶識的。為什麼呢？因為阿賴耶識所行的境界，只有諸佛、菩薩摩訶薩才能了知，二乘愚人（阿羅漢）尚且無法了知，更何況是凡夫異生又怎能了知？如《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9 開示：

如是甚深阿賴耶識行相微細究竟邊際，唯諸如來、住地菩薩之所通達，愚法聲聞及辟支佛、凡夫、外道悉不能知。¹⁶

經文開示：凡夫、外道以及二乘聲聞、辟支佛無法親證阿賴耶識，因為阿賴耶識的行相很微細，不是他們所能親證及了知的境界；唯有七住位以上開悟明心的菩薩，才能親證及了知，而一直要到入地的菩薩才能通達，乃至諸佛才能究竟證知所有內容。由此可知：菩薩因為有正確的智慧，所以才能親證行相微細的如來藏——阿賴耶識；沒有正確智慧的凡夫、外道及二乘愚人是無法親證及了知的。因此緣故，在佛門中，如果有人主張「如來藏是如來藏，阿賴耶識是阿賴耶識，是二個不同的法，不是同一個」、「如來藏出生阿賴耶

¹⁶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9〈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大正藏》冊 10，頁 704，下 6-8。

識」、「如來藏與阿賴耶識和合爲一，稱爲第八識」、「如來藏是清淨的，阿賴耶識是染汙的」等等說法，你就可以斷定，這個人一定是個凡夫，他的智慧是偏斜不正的，所以無法了知如來藏就是阿賴耶識的真實道理。(待續)

蒼天有眼

《金剛頂一切如來真實攝大乘現證大教王經》的解析
— 密宗喇嘛教的依持典籍與佛教實際之背離

— 郭正益老師 —

(連載三十一)

密教又安排了性愛主題的密碼來供大家解密，以方便其金剛上師私下傳授此性愛祕密法，所以有如前所說的「金剛手菩薩」以「金剛杵」（男根）作出「往前勇進」的姿勢，「金剛藏菩薩」將「金剛摩尼」（男根前端）放在「灌頂私處」，「金剛眼菩薩」以「金剛蓮花」（女陰）作出「蓮花開敷」的姿勢，以及「金剛毘首菩薩」以「羯摩金剛」（羯摩金剛杵）教導「一切如來」如何安住於「巧業平等」（進行男女二根和合之男女雙修的事業）。這四位都是在傳達密教的男女性愛主題之法，這就是譚崔的中心思想。

十六位金剛菩薩中，有六位金剛菩薩威嚇佛教一切學人，六位金剛菩薩則來嘉勉諸順從密教的學人，四位則作為性愛雙修的密碼，如此軟硬兼施而兼行性愛。所以，密教、譚崔教、祕密教的教義，基本上和佛法無關，而是以世間宗教的威勢殺害恐嚇，以及籠絡輸送利益的方法兩者並行，並

藉此來進行性愛密碼的包裝，而達成印度教曼荼羅壇場的祕密性愛教義。

所以，在這部密續可以充分感受到這些「金剛菩薩」以諸佛之上的「大主宰」的身分而任意對佛教「一切如來」生殺予奪的氣勢，法會不但不存在第一義諦法，而且是以「金剛菩薩」的五逆惡業對佛教「一切如來」惡心相向來呈現，變成了密教「五逆阿鼻地獄法會」。

諸佛究竟圓滿一切佛法善根功德智慧

密教之所以撰寫如此無有實質的劇情，就是當初魔族內心極度恐懼佛法正教，恐懼眾生修學佛法而解脫，讓魔族所掌控的欲界眷屬流失，由此眷屬欲而生起了瞋恨心，亟思藉由這些不合佛法的「偽造佛典」（密續）來顛倒黑白，以破壞佛法流傳而發洩自己內心的恨意。密教人以如是狹窄心量來看待要救護他們的諸佛如來，所以自編自導這些密教菩薩對佛教「一切如來」惡意攻擊的劇情，讓自己享受其中無厘頭的韻味而得以相互慰藉取暖。

所以，《金剛頂經》的編纂者因而刻意貶低佛法，將佛教「一切如來」當作是筆下的箭靶，扮演十六位密教菩薩所要欺壓的角色，藉以襯托密教菩薩「難以想像的威德」。而「密教毘盧遮那佛」處於這法會之上的一切舉動，更是凸顯密教佛遠遠勝過佛教「十方世界一切如來」，毫不在意這抵觸了佛法所說的「諸佛一切平等」而且「諸佛究竟一切佛法」之理。

如《大方廣佛華嚴經》說：「佛子！諸佛世尊皆有十種

無量不可思議圓滿佛法，是哪十種法呢？所謂：一切諸佛的每一清淨相皆具備百福莊嚴；一切諸佛皆悉成就一切佛法；一切諸佛皆悉成就一切善根；一切諸佛皆悉成就一切功德；一切諸佛皆能教化一切眾生；一切諸佛皆悉能為眾生作主；一切諸佛皆悉成就清淨佛刹；一切諸佛皆悉成就一切智智；一切諸佛皆悉成就色身相好，見到的有情都能蒙受利益，功不唐捐；一切諸佛皆悉具備諸佛平等正法；一切諸佛成就一期佛事後，莫不方便示現進入涅槃；這就是諸佛世尊十種無量不可思議圓滿之法。」¹

所以，一切如來都能具備如是不可思議圓滿的佛法，如「成就一切佛法、一切善根、一切功德」，再也沒有任何一佛法是諸佛所未圓滿親證具足，乃至說還有一者必須再重新安立而修證之法，如是諸佛圓滿證得一切諸佛平等究竟之法而佛佛平等。

然而，今日密續卻要於筆下假冒佛菩薩的身分來顛倒黑白，以此自得其樂，要這些密教金剛菩薩來替佛教「一切如來」安立於「不退轉」與「布施波羅蜜」，這樣紊亂《大方廣

¹《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46〈佛不思議法品 第 33〉：「佛子！諸佛世尊有十種無量不思議圓滿佛法，何等為十？所謂：一切諸佛一一淨相皆具百福；一切諸佛皆悉成就一切佛法；一切諸佛皆悉成就一切善根；一切諸佛皆悉成就一切功德；一切諸佛皆能教化一切眾生；一切諸佛皆悉能為眾生作主；一切諸佛皆悉成就清淨佛刹；一切諸佛皆悉成就一切智智；一切諸佛皆悉成就色身相好，見者獲益，功不唐捐；一切諸佛皆具諸佛平等正法；一切諸佛作佛事已，莫不示現入於涅槃。是為十。」（《大正藏》冊 10，頁 245，中 27-下）

佛華嚴經》之所說正理，無根誹謗佛法，如是將其密法變成勝過佛教「一切如來」之圓滿所證之不可思議法，如是不肯依循佛法正義，卻又自說密法也是佛法。

這心量狹小的密續編纂者根本不在意是否有人關注他們所虛擬的「密教毘盧遮那佛」以及「密教金剛菩薩」，因為在他們的心目中，並不信受任何的佛菩薩，純粹是藉由此角色來定調佛法是次於密教之法，而說可以盡情「踐踏」佛教中的至尊「一切如來」，於是在這無厘頭的劇情中，完全是以輕慢三寶的筆法來鋪陳劇情，以攻擊異教徒的手法來對待佛教，以宗教間生死戰爭的手法來對待佛教「一切如來」，如是製造出佛教「一切如來」被當作是「戰犯」而受到種種「屈辱」之褻瀆三寶的戲碼。

在如是虛假的相貌中，密續中沒有一分真正佛法味道可說，這樣的密教將來何去何從呢？以上就是譚崔教義的十六位聞名遐邇而如是令人覺得匪夷所思的「金剛菩薩」的故事。

第七目 密教五方如來的十六神變

五方佛的三昧耶之虛妄想

《金剛頂經》這部創作在定調於十六位金剛菩薩超越佛教「一切如來」的大妄想後，並沒有就此結束，十六位菩薩只是密教佛一旁的侍眾；在場真正的密教諸佛——即密教五方佛：「毘盧遮那佛」、「不動如來」、「寶生如來」、「觀自在王如來」、「不空成就如來」要繼續表演進入三昧耶的戲碼。

在談論下一段落創作情節之前，我們要先論述一下這唐宋三種譯本，因為不空、金剛智、施護的譯文在這後面卷次都難以解讀，推測是原創作者心思凌亂而導致梵本難以卒讀。其中疏漏如表格兩段譯文所示，尤其不空的中文造詣還特別好，那又為何譯文讀起來卻都異常古怪而難懂呢？

梵文語法有時和英文很像，有時後面詞語是要往前連結，如「波羅蜜多」直譯為「彼岸到」，應為「到彼岸」。譚崔密教原創自行發明了許多複合（結合很多形容字）名詞，導致其文句變成很複雜；例如結尾的字是否來修飾整個句子，還是與前一字來作結合，或是後面一句是否應該提前到前面一句之前，諸如此類的文句難以鑑別，密續在編寫簡略以及新創名詞不斷浮現的狀況下，將三位譯者難倒了²。

密續第一段	
不空譯	爾時不動如來，成就世尊毘盧遮那一切如來智已，印一切如來智故
施護譯	爾時世尊阿闍如來，以世尊大毘盧遮那如來及

² 以金剛智所譯的《金剛頂瑜伽中略出念誦經》卷 2：「即彼薄伽梵執金剛，以為一切如來一切群印，出現，從彼諸如來一切世界微塵等，出現如來身已，同一密合」（《大正藏》冊 18，頁 236，上 21-24）這段文字為例，其實因為倒裝修飾沒有清楚考量，因此金剛智在有些地方等同直譯，其實原文應為「即彼薄伽梵執金剛，以為一切如來一切群印，從彼出現一切世界微塵等諸如來，出現如來身已，同一密合」，底線的兩處前後倒裝修飾沒有翻譯正確。

密續 第一段	
	一切如來智所成已，印一切如來智故
金剛智譯	爾時阿闍如來，爲毘盧遮那世尊，入一切如來智印故
評 論	<p>1. 此段不空翻譯較佳。</p> <p>2. 施護所翻在於「所成已」應該將「成就」放在前面，變成「成就……已」，應如不空所譯。金剛智的翻譯疏漏很多，「爲毘盧遮那佛」明顯掉了「成就一切如來智」；後面則張冠李戴，將「印一切如來智印」改成「入一切如來智印」，結果還加入「故」，後面下一段的「入」三昧耶，因爲這地方已經先有「入」，所以無法譯出。</p>

密續 第二段	
不空譯	<p>入金剛波羅蜜三昧耶，所生金剛加持，名金剛三摩地，一切如來金剛三昧耶，名一切如來印，從自心出：薩怛嚩嚩日離。</p> <p>從一切如來心纔出已，出金剛光明</p>
施護譯	<p>即入金剛波羅蜜多三昧，出生金剛加持三摩地，此名一切如來金剛三昧，即一切如來印，從自心出，說是大明白：薩埵嚩日哩(二合一句)纔出一切如來心時，即現種種金剛光明</p>

密續第二段	
金剛智譯	<p>金剛波羅蜜三摩耶，金剛加持金剛三摩地，已即從自心，出現一切如來金剛三摩耶，名一切如來印，即說密語曰：薩埵跋折麗纒出此語時，於一切如來心，出現金剛光明</p>
評 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次段，施護翻譯較佳。然而他漏掉了重要的「三昧耶」，他翻譯成「三昧」為最大敗筆。 2. 不空所翻譯，「所生金剛加持」，應如施護所翻譯的「出生金剛加持三摩地」，而這個三摩地的名稱是「一切如來金剛三昧耶」，對於「即一切如來印」並沒有翻譯出來，而變成「名」，連續兩個「名」。後面的「出」，也是連續兩次，翻譯不好。 3. 金剛智的翻譯疏漏很多，沒有「入」三昧耶，他的翻譯少掉「入」，「三摩耶」則是「三昧耶」的異譯。而他先將「自心」提到前面，變成了「……自心，出現」，明白說自心出現了金剛三摩地，雖然並無不可，但顯然他不忠實於原來的梵本。「於一切如來心，出現……」，也是犯了同樣的問題。

譯本於「變現處」之差別

這密續創作仿造原先十六位密教菩薩被出生而轉變為金

剛菩薩的劇情，這是由一位「密教如來」先進入三昧耶，然後由「密教金剛手菩薩（持金剛）」變現出 A³，再由 A 變現出

³ 關於這 A 的變化要說明一下，如宋譯《佛說一切如來真實攝大乘現證三昧大教王經》卷 3：「纔出一切如來心時，即現種種金剛光明具德持金剛者，於是金剛光明門中，成一切世界極微塵量等如來像，以一切如來金剛波羅蜜多智印已，復聚為一體，從是出現周遍一切世界為量大金剛像。」（《大正藏》冊 18，頁 349，上 4-8）這中的義理並無重要，可不理會，重點放在此處的 A；A 是「即現種種金剛光明具德持金剛者」，就是「金剛手菩薩（持金剛）」，然而他老早便在會場，何須此處再行現起？他現起「金剛光明」，這才是 A；所以此處所譯的「即現種種金剛光明具德持金剛者」，應譯為「具德持金剛即現種種金剛光明」，這樣才合理；至於 B 則是「大金剛像」，這點則無疑問。再看宋譯他處可佐證上述說法：《佛說一切如來真實攝大乘現證三昧大教王經》卷 4：「纔出一切如來心時，具德持金剛者成一切如來引入三昧大印眾，為出現已，於是一切如來引入三昧大印眾中，出一切世界極微塵量等如來像，復聚為一體，出生金剛索菩薩身。」（《大正藏》冊 18，頁 351，上 12-16）這中的義理也無須理會，而觀察此處 A 即是「具德持金剛者」所成的「一切如來引入三昧大印眾」，所以 A 是「一切如來引入三昧大印眾」，也證明前處翻譯應改為如上所說「具德持金剛者即現一切羯磨光明」。至於不空所譯，以第一段來說，《金剛頂一切如來真實攝大乘現證大教王經》：「從一切如來心，纔出已，出金剛光明，從彼金剛光明門，即彼婆伽梵持金剛，為一切世界微塵等如來身，印一切如來智，復聚為一體，等一切世界量，生大金剛形。」（《大正藏》冊 18，頁 213，下 20-23）不空所譯的「從彼金剛光明門，即彼婆伽梵持金剛」，就變成有點奇怪了？這「彼金剛光明門」不是在場的「持金剛」（婆伽梵是可尊貴的意思），如何說是「即彼婆伽梵持金剛」？所以應改為「婆伽梵持金剛出金剛光明，即從彼金剛光明門」，或「即彼婆伽梵持金剛出金剛光明，從彼金剛光明門」為是。由此可見梵文本之疏漏，真的是將三位譯者全都打翻了。

B，B 最後再跑到一尊「密教如來」或其樓閣的前後左右位置安住，這樣完成一次三昧耶的變化，總共有十六次三昧耶變化。

	入三昧耶者	金剛手菩薩 先變現 A	A 再變現出 B	B 跑到月輪相 關位置
1	不動如來	金剛光明	大金剛形	毘盧遮那佛前 月輪
2	寶生如來	寶光明	大金剛寶形	毘盧遮那佛右 月輪
3	觀自在王 如來	蓮花光明	大金剛 蓮花形	毘盧遮那佛後 月輪
4	不空成就 如來	羯磨光明	大羯磨 金剛形	毘盧遮那佛左 月輪
5	毘盧遮那佛	金剛印	金剛嬉戲 大天女	不動如來曼荼 羅左邊月輪
6	毘盧遮那佛	大寶印	金剛鬘 大天女	寶生如來曼荼 羅左邊月輪
7	毘盧遮那佛	一切如來 法印	金剛歌詠 大天女	觀自在王如來 曼荼羅左邊月 輪
8	毘盧遮那佛	一切如來 舞廣大儀	金剛舞 大天女形	不空成就如來 曼荼羅左邊月 輪

	入三昧耶者	金剛手菩薩 先變現 A	A 再變現出 B	B 跑到月輪相 關位置
9	不動如來	種種儀燒香 供養雲嚴飾	金剛燒香 天女身	世尊金剛摩尼 寶峯樓閣隅左 邊月輪
10	寶生如來	一切花供養 嚴飾	金剛花 天女形	世尊金剛摩尼 寶峯樓閣隅左 邊月輪
11	觀自在王 如來	一切光明界 供養嚴飾	金剛光明 天女身	世尊金剛摩尼 寶峯樓閣隅左 邊月輪
12	不空成就 如來	一切塗香 供養嚴飾	金剛塗香 天女身	世尊金剛摩尼 寶峯樓閣隅左 邊月輪
13	毘盧遮那佛	一切如來 一切印眾	金剛鉤 大菩薩身	世尊金剛摩尼 寶峯樓閣金剛 門中月輪
14	毘盧遮那佛	一切如來 三昧耶引入 印眾	金剛索 大菩薩身	世尊金剛摩尼 寶峯樓閣法寶 門間月輪
15	毘盧遮那佛	一切如來 三昧耶縛	金剛鎖 大菩薩身	世尊金剛摩尼 寶峯樓閣法門 中月輪

	入三昧耶者	金剛手菩薩 先變現 A	A 再變現出 B	B 跑到月輪相關位置
16	毘盧遮那佛	一切如來 印主	金剛遍入 大菩薩身	世尊金剛摩尼 寶峯樓閣羯摩 門中月輪

「十六神變」的虛妄想

此處密續創作一樣是密教佛表現了十六次三昧耶變化，密教五方佛之中央毘盧遮那佛表演了八次，東西南北方的四方佛則各表演二次，合計為密教「十六神變」。

第一位擔綱演出的是「密教不動如來」，他進入「金剛波羅蜜三昧耶」，在場的「密教金剛手菩薩」則配合演出，變現無數的「金剛光明」，這些光明又變現出微塵數的如來身，然後這些光明聚合在一起而出生「大金剛形」物體，就是巨大的「金剛杵」，就是密教世界的男根性器官，最後跑到「密教毘盧遮那佛」前面安住（以方便曼荼羅畫像之繪製）。所以，「密教不動如來」先以「大金剛男根」性器官雕塑贈送給「密教毘盧遮那佛」。

這「十六神變」的十六個妄想法就由密教四方佛與密教毘盧遮那佛相互進入三昧耶而引發，如是共依序出生：前面的「大金剛形」、「大金剛寶形」、「大金剛蓮花形」、「大羯磨金剛形」、「金剛嬉戲大天女」、「金剛鬘大天女」、「金剛歌詠大天女」、「金剛舞大天女形」、「金剛燒香天女身」、「金剛花天女形」、「金剛光明天女身」、「金剛塗香天女身」、「金剛鉤

大菩薩身」、「金剛索大菩薩身」、「金剛鎖大菩薩身」、「金剛遍入大菩薩身」。

密教佛雖然作為進入三昧耶的引發者，但實際這些妄想法皆由手持「金剛杵」的「執金剛（金剛手菩薩）」負責變現，以符合密教男根（金剛杵）崇拜，如同激進的女性神祇信仰者崇拜女陰性器官（婆伽）而認為生殖器是一切萬法的根源，這譚崔密教的男根崇拜也是一樣的道理。持金剛出生無數個 A 作為小型本體，再由這些 A 聚合成一巨大物體或巨大有情，即是前述的 B。

密教四部之「應合譚崔淫欲」的虛妄想

在此直接討論這段創作的過失，之前提到密教有性愛四部：金剛部、寶部、蓮花部、羯摩部，因此這段落一開始「密教四方佛」便進入三昧耶，而由密教金剛手來產生這四部光明，如「金剛光明」、「寶光明」、「蓮花光明」，以及「羯摩光明」，最後輾轉產生「大金剛形」、「大金剛寶形」、「大金剛蓮花形」和「大羯磨金剛形」。這「金剛」隱喻男子生殖器，「寶」隱喻男子性器的前端，「蓮花」隱喻女性的女陰，「羯摩」形容男女二根和合的「巧業」成就，這四個龐然巨物就是超級巨大性器官的展示和性器官交合的雕塑呈現，即是說這四法是密法光明。

現在世界各地也還有大型男根性器雕像的崇拜，像是日本有的神社⁴以大型木頭製作男子性器官來舉辦祭典；台灣則

⁴ 日本這類供奉大型性器官的神社有神奈川縣的川崎市的金山神社、愛知

有人供奉大小不一的「金剛杵」垂掛在佛教塑像以爲裝飾。

密教之「天女大明妃供養」如來的虛妄想

這部密續在密教四方如來輪流矗立一巨大性器雕像贈送給密教毘盧遮那佛，那密教毘盧遮那佛如何回報呢？他進入「一切如來適悅供養三昧耶」，依此出生「一切如來族大天女的金剛三摩地」，這時「密教金剛手菩薩」便受旨而變現出無數「金剛印」，由此又出生一切世界微塵等如來身，這些「金剛印」又聚合出生美豔的金剛嬉戲大天女，大天女便到密教不動如來曼荼羅壇場左邊月輪安住以爲供養⁵。

密續認爲供養這「大天女」（宋譯爲「明妃」）可讓「一切如來」覺得適怡悅樂，如是將「如來」當成欲界凡夫。然而，

縣的小牧市的田縣神社（男根神社）等。

[http://ja.wikipedia.org/wiki/%E9%87%91%E5%B1%B1%E7%A5%9E%E7%A4%BE_\(%E5%B7%9D%E5%B4%8E%E5%B8%82\)](http://ja.wikipedia.org/wiki/%E9%87%91%E5%B1%B1%E7%A5%9E%E7%A4%BE_(%E5%B7%9D%E5%B4%8E%E5%B8%82))、
<http://www.lmihe.com/minsu/2085.html>

⁵《金剛頂一切如來真實攝大乘現證大教王經》卷中〈大曼荼羅廣大儀軌品之二〉：「爾時，世尊毘盧遮那佛，復入一切如來適悅供養三昧耶，所生名金剛三摩地，一切如來族大天女，從自心出：『嚩日囉（二合）邏西』，從一切如來心，纔出已，出金剛印，從彼金剛印門，則彼婆伽梵持金剛，爲一切世界微塵等如來身，復聚爲一體，爲金剛嬉戲大天女，如金剛薩埵，一切身性種種形色威儀一切莊嚴具，攝一切如來族金剛薩埵女，依世尊不動如來曼荼羅左邊月輪而住，說此唵陀南：『奇哉無有比，諸佛中供養，由貪染供養，能轉諸供養。』」（《大正藏》冊 18，頁 214，中 8-20）底線應譯爲「所生名『一切如來族大天女金剛三摩地』，或「所生金剛三摩地，名『一切如來族大天女』」。

法界事實是：如來已經離欲解脫，不行男女淫慾行；法界也不存在這樣變現明妃的供養法。如來一樣示現出家相，也說自己是在僧數中⁶，如是奉行僧團一切律儀戒行，與大眾共住；出家別於世間在家男女愛慾行，因此，一切出家僧眾不受女供養而修離欲行，如來也是如此。

反觀密教人心目中的成佛是可以享受一切欲界愛的五欲法，與佛法大相迥異；密教弟供養美豔女人服事這些「即身成佛」者終日適怡悅樂，所以讓譚崔密教子孫如藏密者視自身為「金剛上師」，遠勝過佛教「一切如來」，便大方地以出家身享受在家男女性愛之樂。

這密續創作的同一段落的偈頌認為以女子作為供養是對諸佛殊勝奇特的供養，由這樣的貪染女子的供養，可以轉變諸等供養⁷。而如上所說，諸佛如來並不受如是供養，諸佛如來一切清淨，也無貪瞋癡法可行纏縛，自然也不須將此供養再轉成清淨功德。然而，密教人來到佛門出家，所期待的並不是原來僧眾所得的清淨供養，他們所貪著的就是這女色，可以嬉戲，可以姪欲，可以歡悅，可以愛染，可縱情於五欲之中。

⁶《彌沙塞部和醯五分律》卷 16：「王復白佛：『願垂納受。』佛言：『但以施僧，我在僧中。』王便受教，以施四方僧。」（《大正藏》冊 22，頁 110，中 2-4）《彌沙塞部和醯五分律》卷 20：「白佛言：『毘舍離諸園觀中，此園第一！我修此園，本欲為福，今奉世尊，願垂納受。』佛言：『可以施僧，得大果報。』捺女重以上佛，佛言：『但以施僧，我在僧數。』捺女受教，即以施僧。」（《大正藏》冊 22，頁 136，）

⁷ 同本篇註腳 3。

因此，密教人以如是期望來編纂密續，將他們所關切的性愛主題以密教佛接受女子供養而共行貪染的情節來表現，所以，譚崔人等到接受灌頂而「即身成佛」時，抑或灌頂後而自說成就「密教金剛上師」時，他就可大搖大擺地在這大金剛曼荼羅性愛壇場享受弟子們所給與的性愛歡愉供養，於佛教寺院中享受性高潮之樂。

這密續創作劇情就是以「密教毘盧遮那佛」進入這出生大天女的三昧耶「一切如來適悅供養三昧耶」、「一切如來寶鬘灌頂三昧耶」、「一切如來歌詠供養三昧耶」以及「一切如來舞供養」（不空譯文缺「三昧耶」），由密教金剛手負責變現密法，再輾轉出生「金剛嬉戲大天女」、「金剛鬘大天女」、「金剛歌詠大天女」、「金剛舞大天女」⁸等四位巨大明妃分別敬答方才密教四方如來贈送巨大性器雕塑之情；而且爲了讓不熟悉密教性愛主題法的人能稍微瞭解這性愛密碼關鍵，這密續創作於結尾總結這四者就是「要成就一切如來無上安樂悅意三昧耶，在這寶鬘灌頂中，在這歌詠與舞蹈之中，一切如來與明妃作無上供養『作業』，這就是一切如來的祕密供養」。⁹
(待續)

⁸ 《金剛頂一切如來真實攝大乘現證大教王經》卷2〈金剛界大曼荼羅廣大儀軌品〉（參見《大正藏》冊18，頁214）

⁹ 《金剛頂一切如來真實攝大乘現證大教王經》卷2〈金剛界大曼荼羅廣大儀軌品〉：「一切如來無上安樂悅意三昧耶，一切如來鬘，一切如來諷詠，一切如來無上作供養業，如是一切如來祕密供養。」（《大正藏》冊18，頁214，下25-27）

廣論之平議

—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之平議

正雄居士

(連載七十四)

《廣論》463~464 頁說：

由彼無明如何增益自性之理者，總此論師之論中，雖於諸世俗義，亦云自性或自體等，設立多名。然此中者，謂於諸法或補特伽羅，隨一之境非由自心增上安立，執彼諸法各從自體，有本住性即是其相，如彼取境之諸法本體，或名曰我或名自性，是就假觀察而明。……故若非由內心增上安立，於其境上就自性門有所成就，說彼為我或名自性。若於差別事補特伽羅境上無此，名補特伽羅無我。若於眼等法上無者，名法無我。由此當知，若於法上及補特伽羅執有此性，是二我執。如四百論釋云：「所言我者，謂若諸法不依仗他，自性自體。若無此者，是為無我。此由法與補特伽羅有差別故，當知有二名，法無我及補特伽羅無我。」

宗喀巴說：「執彼諸法各從自體，有本住性即是其相。」又

說：「境上就自性門有所成就。」此是凡夫、外道所說的「我」，是覺知心我，是假我，由於假我故，生出種種煩惱，因而流轉生死。宗喀巴也必須認定此「我」是假我，「是就假觀察而明」。因此宗喀巴就說要修除成爲「於差別事補特伽羅境上無此」，而說爲證得補特伽羅無我；或修除成爲「若於眼等法上無者」，就說是證得法無我。換句話說，宗喀巴的意思就是要把覺知心修到一念不生的境界，不生起語言文字相、不分別覺知心自性與自相就是無我。可見宗喀巴所說的無我，是斷滅見的無我，因爲不論覺知心修到哪種一念不生的境界，祂終究還是意識，意識是會斷滅的，所以一念不生時的意識還是假我，還是有我，不能說爲無我。綜觀一切世、出世間法，只有阿賴耶識從無始以來就本然安住，於一切萬法不染不著，本來清淨，是無爲性，故說爲真正的無我；又阿賴耶識有自體相，有自體性而無世間性，而且祂不生不滅真實常住，因此祂才是真正的我。這個真我透過祂所含藏之種子——功能差別，不斷地變異而生出一切萬法。是故，諸佛菩薩皆說：「阿賴耶識是真無我，亦是真我。」

又宗喀巴說：「若於差別事補特伽羅境上無此，名補特伽羅無我。若於眼等法上無者，名法無我。由此當知，若於法上及補特伽羅執有此性，是二我執。」由上所說，可知宗喀巴不瞭解什麼叫作人無我？什麼叫作法無我？《入楞伽經》卷3云：

復次大慧！菩薩摩訶薩應當善觀二無我相。大慧！何等二種？一者、人無我智，二者、法無我智。

云何人無我智？謂離我、我所——陰界入聚，無智、業、愛生；依眼色等虛妄執著故，自心現見一切諸根器身屋宅，自心分別分別故，分別分別識故，如河流、種子、燈焰、風雲，念念展轉前後差別，輕躁動轉如猿猴，蠅等愛樂不淨境界處故，無厭足如火故，因無始來戲論境界熏習故，猶如轆轤、車輪、機關，於三界中生種種色、種種身，如幻起尸；大慧！如是觀諸法相巧方便智，是名善知人無我智境界之相。¹

略釋如下（佛陀告訴大慧菩薩）：「大慧！菩薩摩訶薩應當善於觀察二種無我相。大慧！是哪二種呢？一是人無我智，二是法無我智。什麼是人無我智？是說：遠離我與我所——遠離五陰十八界及六入等的聚合，以及遠離無明、造業與三界愛等煩惱。眾生依於眼見色塵、耳聞聲塵乃至意觸法塵，虛妄執取自心所現妄想境界；譬如由眼識等所見的諸根、器具、色身、房屋、宅舍等等，都是自心所顯現，是自心所生諸識虛妄想所分別施設，並由諸識等各各分別，不是真實有的法，故說五陰、十八界、我、我所、六入處等種種聚是虛妄無實，遠離這種虛妄分別的智慧則說為人無我智。又種種虛妄分別刹那刹那變異，如河水奔流，種子相續變易，燈火漂動，風雲聚散等等，無常變異，念念展轉而有前後差別。虛妄執著之分別輕浮躁動不安，猶如猿猴、蒼蠅喜樂不淨處無有厭足，如火嗜物，煩惱叢生。由於無始來於戲論境界熏習的緣故，好像車輪等不停轉動而由自

¹ 《大正藏》冊 16，頁 527 下 20-頁 528 上 2。

心如來於三界中生起種種果報身，種種色身威儀進止，如木偶因機關能啓動，如死屍因咒力而起行，全無自在自主之性。大慧！如是依止於自心如來爲方便善巧觀察蘊處界諸法法相的智慧，是爲善知大乘人無我的智慧境界相。」

經文中接著又說：

大慧！何者法無我智？謂如實分別陰界入相。大慧！菩薩觀察陰界入等無我、我所，陰界入聚因業愛繩迭共相縛，因緣生故無我、無作者；大慧！陰界入等離同相、異相故，依不實相分別得名，愚癡凡夫妄相分別以爲有故，非證實者見以爲有。大慧！菩薩如是觀察心、意、意識、五法體相，一切離故，諸因緣無，是名善知諸法無我智境界相。大慧！菩薩善知諸法無我已，觀察眞如，修寂靜行，不久當得初歡喜地；善能觀察歡喜地已，如是諸地次第轉明，乃至得證法雲之地；菩薩住彼法雲地已，無量諸寶間錯莊嚴大蓮華王座大寶宮殿，如實業幻境界所生而坐其上，一切同行諸佛子等恭敬圍繞，十方諸佛伸手灌頂，授於佛位；如轉輪王灌太子頂，過佛子地。過佛子地已，觀諸佛法如實修行，於諸法中而得自在，得自在已，名得如來無上法身，以見法無我故。大慧！是名如實法無我相。大慧！汝及諸菩薩應如是學。²

略釋如下：「大慧！什麼是法無我智？是說：依於自心如來

² 《大正藏》冊 16，頁 528 上 2-21。

如實的分別觀察所生的五陰十八界六入處諸法運行法相，是虛妄分別而有諸多假名施設，是無我、無我所。因為眾生造業而生貪愛，業與愛如繩相互網綁迭迭不止，菩薩了知陰界入之每一聚是因緣所生，所生之法本無自性，終歸壞滅是故無常，無常故苦，苦故空，空故無我。又菩薩了知蘊處界諸法，是如來藏本來具有的種子功能，雖因緣所生，然而仍攝屬於如來藏；如《楞嚴經》卷 2 所云，五蘊本如來藏妙真如性、六入本如來藏妙真如性、十二處本如來藏妙真如性、十八界本如來藏妙真如性，蘊處界入都是非因緣、非自然性，都是如來藏妙真如性；而如來藏無因又無緣，無始以來本來無生，遠離世法戲論，離我、我所諸煩惱，故說如來藏無我、無作者；而蘊處界入諸法與如來藏不一不異，故說蘊處界入諸法無我亦無作者。大慧！愚癡凡夫不依實相觀察蘊界入諸法，以虛妄想分別以為實有，不同於觸證真實如來藏者所見真實有。大慧！菩薩如是觀察自心如來藏、意根末那、意識等種種同相、異相，及相、名、覺想、正智、真如等五法的真實體性；菩薩如實觀察已，了知如來藏能生一切法，並離一切法，如來藏無因亦無緣本來自在，作如是觀察之菩薩，是名善能了知諸法無我智境界相的菩薩。大慧！菩薩善知諸法無我已，觀察如來藏之真如法性，修寂靜行，不久當證得初地。然後輾轉地地增上，直到十地法雲地。菩薩安住法雲地已，安坐在大寶宮殿中以無量珍寶所莊嚴之大蓮花座上，一切十地菩薩及諸佛子恭敬圍

繞，十方諸佛伸手灌頂，授記佛位。過十地已，繼續修除諸上煩惱，於諸法中得自在。得自在已，證得如來無上法身，此時才真實得見法無我。大慧！如是才是真實法無我相，菩薩應如是修學。」

由上經文開示可知，人無我乃是由於愚癡凡夫虛妄想，執五蘊十八界法為真實有，故二乘人滅除五陰十八界諸法之我見、我執、我所執證得清淨涅槃，謂之人無我。二乘人雖方便說為證得清淨涅槃，但還不是真正清淨，因為還有如恆河沙數之恆河沙的無量無邊微細上煩惱尚待修除。菩薩明心證真後，此諸微細上煩惱一一現起，此上煩惱能障礙菩薩成佛，是故菩薩開始修除上煩惱，歷經初地乃至十地輾轉地地增上，直到佛地才真正究竟清淨，謂之法無我。而宗喀巴等以斷滅見而說的人法二無我，對照如上經文所說的人法二無我，真的是天差地遠了。

而《廣論》又說，有自性的我要破除，取境的我不要破除；譬如《廣論》465 頁說：【以有自性所立之我及念我心取境之我，二中初者是正理所破，後者許名言有，故非所破。此顯不破薩迦耶見俱生所緣，然非不破彼執行相自性之我。】宗喀巴說要破自性所立的我，正是自打嘴巴之舉，如何說呢？如《楞伽經》卷 2 所說：

大慧！身見有二種：謂俱生及妄想——如緣起妄想、自性妄想。譬如依緣起自性，種種妄想自性計著生；以彼非有、非無、非有無，無實妄想相故，愚夫妄想，

種種妄想，自性相計著。如熱時燄，鹿渴水想；是須陀洹妄想身見，彼以人無我攝受無性，斷除久遠無知計著。³

語譯如下：「大慧！身見有二種：一是俱生，一是妄想。妄想身見者，是依於對緣起法的無知而生起的緣起妄想身見，及依於緣起法自性而生的自性妄想。譬如有人依於諸緣所生起的諸法自性，作種種虛妄想，以為諸緣起法有真實不壞的自性，而生誤計與執著；其實緣起法以理上說非真實有，以事實上說也非真實無；也非同俱有與無，只是愚夫癡人的虛妄想像而已。愚夫癡人於緣起法自性相生起錯誤見解與執著，猶如渴鹿見陽燄生水想。這就是初果人所要斷除的虛妄想所生的身見，初果人以蘊處界人無我的智慧攝受蘊處界無真實體性，就能斷除久遠以來，對緣起法的無知與錯誤見解及執著。」

以上經文所說的緣起法自性，無知、誤解、執著所生的虛妄想，都是意識所攝取的範圍，是依意識受惡知識的邪教導，而生起錯誤的邪分別，故又名分別我執，凡夫斷除分別我執即證初果入住預流聖位。回頭再說宗喀巴所認定緣起法中的意識不滅，如《廣論》181 頁說：【識者，經說六識身，然此中主要，如許阿賴耶者，則為阿賴耶，如不許者，則為意識。】應成派宗喀巴不許自續派所許的阿賴耶識，而本質上自續派說的阿賴耶識還是以意識為中心而說的緣起性空，因此宗喀巴所認定的主體識是意識，說意識可以來去前

³ 《大正藏》冊 16，頁 495 上 2-8。

後世，但是諸經論中皆說阿賴耶識不生不滅、真實常住，因此宗喀巴就曲解說：「識就只有六個識，其中最主要的這個『識』，你如果要稱祂為阿賴耶識，祂就叫阿賴耶識；如果你不願意叫祂阿賴耶識，那就直接說祂名叫意識。」但是佛說「意、法為緣生意識」，意識是緣起法，執意識不滅，就是緣起自性虛妄想。執意識不滅，就是意識自性邪分別我執，就是薩迦耶見，薩迦耶見不破除，永遠也證不得須陀洹果。宗喀巴說要破自性所立的我，而自己卻住於緣起自性虛妄想中，故說他自打嘴巴並不為過。

又宗喀巴說：【念我心取境之我，是名言有，是正理所不能破，此顯不破薩迦耶見俱生所緣。】宗喀巴於此是說俱生身見不能破，正是愚癡凡夫的說法。修學佛道的過程中，當然是要破除俱生身見的，否則初果人不能得二果三果乃至四果解脫。何謂俱生身見？《楞伽經》卷2說：

大慧！俱生者：須陀洹身見，自他等四陰，無色相故；色生，造及所造故；輾轉相因相故，大種及色不集故。須陀洹觀有無品見，身見則斷；如是身見斷，貪則不生。是名身見相。⁴

語譯如下：「大慧！什麼是俱生身見？初果聖人依於所斷的緣起自性妄想身見，觀察自己與他人的受想行識四蘊，都是無色相；又觀察自己與他人的色身，都不離能造與所造而生；又觀察五蘊身心都是輾轉相因而生之相；又觀察四

⁴ 《大正藏》冊16，頁495上8-12。

大種不能自己聚集爲五蘊身心。初果聖人如是觀察一切有無的身見，身見便可斷盡，身見斷盡，貪愛便不生。如是名爲俱生身見之相。」而宗喀巴於此處說其正理所不能破的薩迦耶見俱生所緣，名言有之我本來就無自性，僅是在語言名稱上施設而有，以其應成派無自性之理當然僅能說正理所不能破；這就凸顯了宗喀巴要將能取境之意識心當作是本住法的企圖了，當然他是不可能斷我見證得初果，因爲 佛說俱生身見必定要破除，才能入聖位之流。

第十目 《廣論》的勝義無生

《廣論》466 頁說：【說於所破加勝義簡別，唯是中觀自續派者，極不應理。】宗喀巴主張緣起性空，又怕他人說之爲「世間法，所言不加勝義簡別，言不及第一義」，所以他提出許多的密宗祖師所造之論來證明，說中觀應成派也有加勝義簡別，並不是只有自續派才有加勝義簡別。但是，密宗祖師佛護、月稱等，都錯解經論中諸佛菩薩所說的勝義諦真實理，都是把世俗法當成勝義諦，宗喀巴不瞭解這些六識論密宗祖師都是違背佛說的事實，舉之爲例用作說明，結果當然就錯上加錯越描越黑而已。譬如《廣論》467 頁說：【於所破加勝義諦實真實者極多，未加彼時亦多加無自性自體自相等簡別。】可知宗喀巴所要破的是勝義諦真實有，而他所標榜的勝義諦是無自性、無自體、無自相。但是，無自性者是指諸法生滅無常，沒有真實不壞的體性，如是生滅無常的法，當然不能說爲勝義諦！因爲，勝義諦者是真實不壞、不生不滅的，這樣的常住法才能稱爲勝義諦。而《廣論》466 頁，

宗喀巴舉《入中論釋》、《七十空性論》、《寶鬘論》、《佛護論》、《六十正理論釋》等等，用來說明勝義諦無自性的主張，卻不知道這些包括密宗祖師在內的諸論，論中抄襲自佛教經論的開示內容，都是在破勝義無自性的主張，宗喀巴等密宗諸師們是引用破自己邪見的經論去破斥他宗，實質上卻更凸顯自己錯誤的立論，他們竟然都不知道，真是荒謬又可悲。如《廣論》466頁，宗喀巴舉月稱的《入中論釋》引佛母⁵所說：【預流一來不還阿羅漢獨覺菩薩，亦依世間名言而立，若勝義中無得無證。】以勝義法「如來藏」的立場來說，二乘四果及菩薩五十二位階，都是名言假立，以世間法來說是有所得、有所證；但是世間法必須依附於勝義法而有，「無得無證」正是勝義法——真實阿賴耶識的體性，阿賴耶識離蘊處界諸法，無老死，無苦集滅道，無智亦無得，是故以勝義法——真實阿賴耶識——來說，一切法無得無證；而宗喀巴卻把勝義法無得無證，解釋為世間法無自性所以無得無證，真是顛倒。

接著宗喀巴又舉《七十空性論》所說：【住生滅有無，

⁵ 編案：所言「佛母」者應是指《大般若波羅蜜多經》，但是大藏經之般若諸經中並查不到《廣論》所引述之相同內容者；這也是喇嘛教諸師說法內容中普遍存在的問題，因為喇嘛教的密續中充斥著冒充佛法的偽造經論，而且除了部分引用天竺佛門外道凡夫論師的論著（例如：清辨、寂天、月稱……等人）算是有根據的以外，其餘大都是來歷不明的經論，學人應當小心謹慎簡擇，若不具擇法眼最好的方式就是擯棄之，不要接觸避免受到誤導。以無可靠的經論來源作為證明《廣論》所用引文出處及其真實可靠性，是故於此本文僅以《廣論》所引文字內容，而以佛菩薩所教示之佛法真實義理來作解讀與辨證。

劣等或殊勝，佛依世間說，非是依真實。】然大藏經中並無此論之記載，梵文版本亦不存在，故難以查證；但依此句所宣之義理，則應以出自 聖天菩薩的《大乘廣百論釋論》卷 9 之開示較為完整，如云：【如是觀生都非實有，生無實故滅亦實無，但隨世間說有生滅，隨世所說是俗非真，勝義理中無生無滅。】⁶ 大略的意思是說：勝義真實是無生無滅亦無所住，非有非無亦無勝劣；然因隨順世間故說法有生滅、有好壞勝劣等等世間現象。然後宗喀巴又舉《寶鬘論》所說：【言有我我所，此於勝義無。】勝義真實也是沒有我與我所的煩惱。《廣論》467 頁又舉《佛護論》所說：【諸佛說正法，正依於二諦，世間世俗諦，及以勝義諦。】又舉《六十正理論釋》所說：【爲於何性立無生耶，謂許實自性非虛妄性，以許彼於妄性爲緣起故。】勝義真實是不生不滅且有真實自性，不是虛妄無實的，所以才稱爲無生；反之，無自性、無實在、虛妄、有生滅的都是世俗緣起法，緣起法是因緣所生，不是無生，不是勝義真實。如前宗喀巴所舉密宗（假藏傳佛教）諸應成派祖師論中所言，反而正是直破應成派自家主張的六識論勝義無自性、無自體、無自相，以及緣起法無自性生是無生等等的錯誤見解。宗喀巴舉之來證明自說無錯誤，反而被自舉所破，由此證明宗喀巴等應成派諸師，正是未證乃至錯解勝義真實，而胡亂宣說有加勝義簡別的山寨假菩薩。

《廣論》467 頁接著說：

⁶ 《大正藏》冊 30，頁 242 上 3-5。

復次，如來若以世間世俗增上可說無常，謂如來老及說如來已般涅槃。若時意樂依於勝義，爾時如來且不應理，況老涅槃云何應理。月稱論師說破實生，非破有生，如六十正理論釋云：「若於何相影像可得，緣生虛妄，我不說彼現可得者，名為無生，然於何性立為無生，即於彼性說為無生。為於何性立無生耶，謂許實自性非虛妄性，以許彼於妄性為緣起故。」此說不破虛妄幻生唯破實，故說緣生與性無生二不相違，即前論云：「生與無生二境異故，有何相違。」又云：「若時我說緣生，即性無生，猶如影像，爾時何有攻難之處。」此答緣生與性無生相違之諍。

說如來名、如來老，乃至說如來般涅槃，以世間世俗來說雖是虛幻無常卻是存在的現象；雖然宗喀巴也說：「若時意樂依於勝義，爾時如來且不應理，況老涅槃云何應理。」從字面上看似乎是沒有問題，但是宗喀巴等應成派諸師，卻是堅決否認有第七識末那以及勝義法第八識如來藏的六識論者；事實上要說世間虛妄，必須依於勝義而說虛妄，因為世俗法必須依附於勝義法才能出生與存在的緣故；而宗喀巴等應成派諸師，說意樂依於勝義的這個勝義就只能說是意識等六識心，然而只要稍具正知見的佛弟子，都知道意識心等六識是生滅無常的虛妄法，故宗喀巴說意識等六識心為勝義法不應理。所以，宗喀巴等應成派諸師，正是不依於勝義諦而說意樂依於世俗虛妄法，是不應理者；故說假名如來與如來老、如來涅槃，必須是從不離於第八識勝義法的世俗法而說如來名、

如來老、如來涅槃。世俗法既然都是無常虛妄，如果意樂依於世俗，則眾生永遠在世間法上追求，永無解脫之日；如果意樂轉依勝義法，則眾生心瞭解勝義真諦，才有解脫果可證。

既然，這個虛幻無常現象的存在必須要依於不生不滅的如來藏**真實**法才能出生，宗喀巴卻說這些世俗有生不應破除，而且宗喀巴更隨順月稱所說要破除的是實生，他說：「月稱論師說破實生，非破有生。」又說：「此說不破虛妄幻生唯破實。」《廣論》此二句都是言不及義，因為世間法都是因緣所生，而且現見確實有生，依於勝義而觀之才說為虛幻有生；而真正的勝義法如來藏，才能說無生；因此絕對不能如同宗喀巴一般，把世俗戲論法的破除真實有生或不破虛幻有生當作勝義無生來解釋。前面引證宗喀巴說應成派有加勝義簡別，現在證明原來他說的加勝義簡別還是世俗戲論言說，從未涉及第一義諦。諸法自性有無是諸法所顯現的體性有或無，此法有自性就表示此法有自在、無生滅，反之無自性即是無自在、有生滅的法；而宗喀巴卻說「緣生與性無生二不相違」，性無生是有真實自性的法，從無始以來即無生，而緣生法是有生有滅的，有生滅的法不能稱為無生。以生滅的六識論觀點來看，無自性有生滅與自性無生兩者恰好相反。未證真實更否定真實的宗喀巴，怎麼會把緣生與性無生說為二不相違呢？真是頭腦不清的愚癡無智之人！

已證真實的實義菩薩，轉依阿賴耶識而作觀察，現觀阿賴耶識從無始以來即無生，乃至成佛雖改名為無垢識，但仍然是同一個也不會滅。又現觀阿賴耶識本具足種種自性，能

生萬法，由阿賴耶識所出生的世間萬法，生滅無常說為無自性。菩薩如是現前觀察，了知阿賴耶識自性與依阿賴耶識所生的世間萬法無自性，兩者非一非異，如是觀察乃能說「自性無生與緣生不相違」，才是正理。而宗喀巴否認有阿賴耶識，又如何能知曉無生法的自性呢？因此《廣論》468 頁所說：【總於所破，若全不許加勝義簡別，則不可立二諦差別，謂於勝義如此如此，及於世俗如此如此，全未說有如此之中觀師，故唯邪分別。】正是中觀應成派宗喀巴等人自己的寫照，把世俗緣生法當成勝義無生法，佛教中從未有如此的中觀師，只有喇嘛教藏密應成派所謂的「中觀師」才有如是的邪分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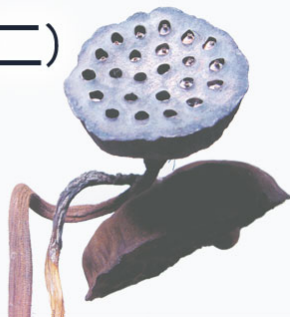
再者，勝義無自性與勝義無生也是兩回事。宗喀巴主張勝義無自性，如《廣論》469 頁說：【中觀莊嚴論釋難云：「何為無自性性，謂於真實。言真實者，謂隨事勢轉，比量所證真實義性，真實義相觀察即空。由此宣說真實及勝義等。」】宗喀巴說無自性性就是真實，這就違背《解深密經》所說的：【依三性自性，所顯的三性無自性性密意，而說一切法無自性。】無自性的這個體性是依於有自性的法所顯示出來的，因此說無自性的法是有生有滅的，既然是生滅無常的法怎能說為真實呢？宗喀巴根據密宗祖師的論釋，說無自性就是真實，誤導眾生落於邪見深坑。又密宗喇嘛教的祖師解釋「真實」的意思說：「言真實者，謂隨事勢轉，比量所證真實義性，真實義相觀察即空。由此宣說真實及勝義等。」是錯誤的解釋。所謂真實是實實在在的法，真實法從來不增，從來不減，從來不變異，如如不動，絕對不會隨事勢轉；真

實法體如虛空，但卻是真實不空，空中有其體性，因此真實法說為空性。又真實法祂沒有三界內法的體性，卻在三界中運作，所以說祂不在內亦不在外，是一切法最殊勝者，因此說為第一義諦的勝義法。這個勝義法函蓋一切世俗法，因為一切法都是這個勝義法所出生的緣故，這個勝義法從無始以來即存在，祂是不生不滅的法，所以說之為勝義無生。而宗喀巴於《廣論》470 頁說：【言勝義無者，義謂若以如理觀察之正理，觀實性時見彼非有。】是在世間法上作觀察，把世間法慢慢地漸次觀察，觀察到最後終究是會滅失而沒有真實自性，這樣就說為勝義的無，或說勝義無自性，這樣的「中觀師」真是可笑極了，這當然僅能比量去妄想思惟了。但是佛法中如來藏心體的真實，卻得經由現前親證的現量境去實證，比量推知是無法獲得大乘勝義無生智的。（待續）

救護佛子向正道—(五十二)

論釋印順之佛教本身具有 分裂的可能性

游宗明 老師



釋印順在其所著《唯識學探源》中說：【佛教的分裂，不是偶然的，是佛教本身具有分裂的可能性。】¹ 釋印順不知道佛教是世界上唯一不會分裂的宗教！佛法的所說就是唯一佛乘，無二亦無三，所以真正的佛教是不會分裂的，事實上也無法分裂，因為既然是「唯一」的，當然也就是完整而不可分裂的，如果不是依於完整的佛法，那當然也就不是佛教了。

這樣說，一定有人不相信，而認為禪宗雖然從達摩祖師開始到第五祖弘忍一直都是單傳，但到了六祖不也是一花開五葉而分成了五個嗎？又中國佛教不也分爲八個宗派，這不是分裂了嗎？然而，不論幾宗、幾派都只是在師徒傳承的表相上分別，而所傳承的佛法內涵卻都是同一個味兒，既然是一樣的又怎麼能說是佛教的分裂！譬如世間法上來說，如果有一家企業因為業務擴展迅速，在各地成立了分公司，但還是同一個老闆，賣相同的產品，用一樣的服務，定相同的價格，這樣會有人說這家公司「分裂」了嗎？如果有，那一定是釋印順，因為他的邏輯思惟功能出現了 **BUG**，因此沒辦法

¹ 釋印順著，《唯識學探源》，正聞（台北市），1992.3 修訂二版，頁 39。

正常地運作，所以就不會產生正確的結果。佛教是唯一能夠讓人解脫生死輪迴之苦的宗教，唯一能夠真修實證而成佛的宗教；佛教也是世間唯一智信的宗教，而不是其他迷信的「宗教」。正確地說，唯有教導「智信」的法才能算是宗教，「宗」是宗旨，也就是所弘傳的法義內涵，「教」就是所有顯示這個宗旨的語言文字，也包括所教導的方法行門，故宗教的定義並不是世俗所說的宗教；世俗所說的宗教無非是把各自所迷信（不能通過理性的邏輯智慧來分析驗證者）的內涵，依著不同的國家地區、宗族人種，乃至是共通的語言文化，因此就產生不同的教主而分為不同的宗教，這類世俗法的宗教才有可能會「分裂」。綜觀各種宗教所說，除了佛教之外，其他的宗教都只能算是有「教」而無「宗」，因為都無法通過智慧的檢驗。依於佛法的根本，所說的「宗」只有唯一的一個「第八識如來藏」，不論是何宗、何派，只要是佛教裡的「分公司」，就一定同樣是以如來藏為根本依的法理，即使是二乘解脫道的小法也不能外於如來藏而成立；如果所依的宗旨不是這個「第八識如來藏」，那就絕對不是佛法，那它當然就不是佛教真正的宗派，而是山寨版的冒牌貨，所以佛教永遠都不可能有分裂的事情發生。

一個真正的宗教所應該解決的問題，譬如說，我們的覺知心是如何出生而有的？也就是說，我們的意識心是從哪裡來的？然後擴而大之，探究我們的身體從何來？人類的始祖從何來？乃至這個地球是怎樣形成的？宇宙是為何而有的？因與果之間關係的真相是什麼？每個人的命運為何會不同，

爲何會有貧富、高矮、胖瘦、強健羸弱、人與人之間的關係、與萬物之間的關係……，三界世間無量無邊、千奇百怪的所有現象，這些就是「宗教」應該給予正確解答的問題。但這樣的問題，一神教就只會回答說「這些都是造物主上帝創造的」；但是，上帝爲什麼要創造以及如何創造這個世界、人類、動物甚至惡鬼、邪靈等等？如果上帝不創造這個世界，那只有他自己存在，不是很輕鬆、清淨而快樂自在嗎？那麼他爲何要這樣作，總該有個合理的理由吧？總不該是他閒得發慌，因爲太無聊了所以才這樣作的吧！再說，上帝創造了他的宇宙，譬如一個銀河系，那麼宇宙之外的無量宇宙又是誰創造的？再說，這個地球的人類所相信的造物主並非只有一位，至少會有兩位：一位是天主教、基督教所信奉的耶和華，另一位則是回教所信奉的阿拉；然而，雖然同樣是信奉耶和華、阿拉，爲何卻會分裂爲天主教與基督教、遜尼派與什葉派的不同，甚而水火不相容呢？

有人也許會說：「佛教不是也分裂爲大乘、小乘，或南傳、北傳嗎？」然而這並不是分裂，而是依學人根性之不同，專注及相應的習性不同，所以在唯一佛乘的佛法中才施設有三乘菩提的內涵，從這唯一佛乘的大乘法中析分出解脫道的部分，讓還不具有菩薩種性畏懼生死輪迴之苦的聲聞、緣覺弟子依止修學，而能親證解脫果的功德，乃至對於大乘法這個唯一佛乘的無上菩提生起希求愛樂之心，進而迴小向大發菩提心行菩薩道。所以，大乘不是那些愚癡無智的凡夫佛學研究者，所妄說是從小乘中分裂演變出來的；即使是從世俗

觀點來說，大乘都不可能是從小乘中分出來的，因為邏輯上來說只有大者能分出中的或小的，乃至中者能分出小的也分不出大的，當然不會有小的能分出中者何況是大者的道理與事實，所以主張北傳的大乘佛法是從解脫道的小乘「原始佛法」中分裂出來的人，就可以清楚的知道那是個心思顛倒的人，連世間邏輯觀念的檢驗都無法通過，更甯說是世間最勝的三乘佛法了。而且，因為大、中、小三乘學人，他們都是同樣以第八識如來藏為根本的這個中心法義為依止，所以從來沒有分裂的問題；以這個如來藏為中心法義而說者才能稱之為是佛所教。如果不依止這個如來藏中心法義，甚至改變或是否定了第八識如來藏的真實存在，那就只能稱之為外道，而不能稱為佛教了！

所以說，佛教從來沒有分裂的問題，未來也不會有發生分裂的可能性。就算是一神教，因為他們沒有真實正確法理的「宗旨」，但是他們的教主如果被改變了，那就不能再稱為是原來的宗教了；雖然他們所說的道理是極為相似的，但因為不是真實法的緣故，所以有不同的上帝就會有不同的宗教，甚至是信奉同樣的上帝，卻還是有可能分裂為互不相容的宗派，然而佛教是絕對不會有這種現象發生的。為什麼呢？因為，佛教的所宗的這個根本宗旨——第八識如來藏——永遠不會改變，也就是佛所說的第一義諦究竟妙理。例如《占察善惡業報經》卷 2 中開示說：

真如第一義諦自性清淨心，彼自性清淨心，湛然圓滿，以無分別相故。無分別相者，於一切處，無所不在；

無所不在者，以能依持建立一切法故。復次，彼心名如來藏，所謂具足無量無邊不可思議無漏清淨功德之業。

佛教當然也有教主，但不是那種由人類所創造出來所謂的「唯一真神—造物主—上帝」，而是歷經三大阿僧祇劫具足修證三乘菩提圓滿究竟佛道的如來；佛教的教主在每一個佛世界都有一位，但也不是在無量時間流裡都是同一位教主在住持同一個佛世界，每一尊住世弘化的佛陀，都會開示當來下生接任教主之位的是哪一尊佛，這在一神教信徒的腦筋裡是很難想像的。譬如我們所在的這個佛世界，目前的賢劫中將有千佛出世，而我們現在的教主本師 釋迦牟尼佛，就是賢劫千佛中的第四尊佛。雖然此賢劫中有一千位教主相繼出世住持這個娑婆世界，但佛教卻仍然是同樣的佛教，不會分裂為一千個，因為佛佛道同，所開演教化的都是依於第一義諦如來藏而說，不會改變也不會分裂。

佛教所宗的即是如來藏第一義諦，三乘菩提之所宗也是依於此第一義諦而有，不論大中小乘、南傳、北傳，乃至中國的各宗各派，佛教所弘揚的都是必須依於這個如來藏的真實道理。這個第一義諦是不可分裂的，也是無法分裂的，因為祂就是宇宙中唯一的無上真理，沒有人可以推翻祂，沒有人可以分裂祂，更沒有人可以超越而消滅祂。第一義諦不是想像的東西，非空談，亦非玄學，是真實的義理，是絕對可以實證的義學，因此才能稱為第一義諦。佛教不同於其他的宗教，聳然獨立如萬丈高峰；群峰皆無可比擬，就是有此第一義諦。

說到這裡，讀者可能會這樣想：第一義諦到底是個什麼東西，這麼不可思議？然而祂既不是東、也不是西，亦非語言文字、意識思惟所能到，祂無形無相卻是真實存在，而且能出生一切法，所以不可思議！平實導師說祂超意境，也就是超越意識的境界；所以科學家、數學家、文學家乃至宗教家，窮盡一生思惟甚至推究個幾千年，仍然是無法思惟、推究出第一義諦到底是個什麼東西？第一義諦指的就是佛法所說的中道實相心如來藏是萬法根源的真實道理；這個中道心如來藏不是施設的思想，祂不是說在苦與樂的中間取個不苦不樂的名稱叫作中道，那不是真正的中道。唯一佛乘所說的中道，是不離兩邊而且也不在兩邊，故說為中道。苦是一邊，樂是一邊，不離苦樂也不住苦樂而說中道；生是一邊，死是一邊，不離生死也不住生死而說中道；明是一邊，暗是一邊，不離明暗也不住明暗而說中道；男是一邊，女是一邊，不離男女不住男女而說中道；聖人是一邊，凡夫是一邊，不離凡聖不住凡聖而說中道。如同《大方等陀羅尼經》卷3中 佛陀的開示說：

善男子！夫於學者，觀一切法住平等性，不離有、不離無，不離有邊不離無邊，不即是邊不離是邊，不即是我
不離於我，不即是色不離於色，不即是受不離於受。……
菩薩常應如是心住中道，得名菩薩究竟慧也。善男子！
阿羅漢人都無是事，無是事故不得名為究竟慧。

也就是說，菩薩依著善知識教導的正知正見次第修學，參禪

找到第一義諦根本心如來藏後，在日常生活中，現觀祂無量的中道體性，並且如實地轉依真心如來藏的清淨體性，精進修學、自度度他，終能成就佛道。

俗云天、地、人曰三才，又說人能夠頂天立地而為萬物之靈，就是因為有大腦，人類大腦的厲害就是能夠思惟推理以及研究開發，所以就有了人類的社會、經濟、制度、歷史、科學……等種種的文明。現代人認為當今科技愈來愈進步，所以現代人的頭腦比古代人聰明，從生物學的進化理論來講好像的確是如此，可是現代人面對古埃及的金字塔，卻又無法想像古人當時是怎麼樣建造金字塔的。所以說，現代人真的比古人聰明嗎？事實證明，雖然是古代的建築技術，現代人能製造超級電腦，卻無法重建古代的金字塔，這是我們的意識心在世俗智慧上不可思議的地方。至於那個超越意識境界的部分，也就是佛法所說的中道，那更是難倒古今一切凡夫外道以及二乘聖者的不可思議了。中道的不可思議，是因為祂是佛教無上大法的最高境界，稱為無境界的境界，也就是涅槃。涅槃這兩個字所代表的真正意涵，是平實導師出世弘揚世尊正法之後，大家才恍然大悟：「原來涅槃就是中道，而且不是死後就叫作涅槃。」涅槃祂是本來就在的唯一真實法，佛說如果有一個法能夠超越涅槃，那也是虛妄想像的，所以涅槃是最高的無上之法，無有一法能超越涅槃；這個涅槃心如來藏就是第一義諦，整個佛法即是以此第一義諦為核心，而次第開演出三乘菩提無量無邊的一切佛法。然而佛教傳到後來，被密宗一假藏傳佛教一侵入，無知者更認賊

作父，第一義諦也就漸漸失傳了；由於不知不證此涅槃心，於是抓著緣起性空來當作佛法的核心，以為佛法的究竟義理就是緣起性空。

然而，緣起性空是在描述蘊處界等緣起法生滅無常的現象，蘊處界中的一切法都是因緣具足而生、因緣散壞而滅，無常變異、其性本空，故稱緣起性空。此緣起性空並非心法也非物質，只是在形容萬法因緣生、因緣滅的這個現象的道理。如果以緣起性空作為佛教的核心，則佛教會產生分裂是遲早的事；緣起性空是世間一切法生滅無常所顯現出來的現象，三界世間都無法避免這個現象，依於這樣的現象為真實法，首先就會分裂成兩派：一者、一切法緣起性空終將壞滅，無有真實不壞者，故一切法畢竟是空無所有，而成為斷滅見；二者、一切法緣起性空終將壞滅，滅後隨順因緣將會再次生起，如是流轉生滅不已；然而以執緣起性空為真實，而無有不生不滅的真實法——根本因如來藏的緣故，此緣起性空見者則為無因論的自然外道，執一切法緣生緣滅自然而有，是為常見。然後再以此斷見、常見為基礎，則會不斷地展轉、演變、分裂而形成更多斷常二見的變相宗派，甚至是雙具斷見與常見的宗派，如此則不只是成為釋印順所說的「具有分裂的可能性」，而是「具有分裂的必然性」。不過以真實佛法來說，那種現象是不可能成立的，因為以緣起性空作為核心宗旨那樣的主張，本質上就已經不是佛教了；即使是披著僧衣、住在佛門中的人，如果主張以緣起性空作為佛教的核心，那他就是世尊所斥責的獅子身中蟲的佛門外道了，他所說的

任何法都只是外道法不能稱為佛法；既然所說的不是佛法，當然也就不是佛教，若不是佛教而能說是佛教所分裂的？哪有這個道理！

由常見見的自然外道展轉演變，也就有人會認為「宇宙以及吾人身心的組成，莫非是地水火風，就算是人們所製造出的機車、汽車、輪船、飛機……也都離不開此四大；譬如石頭鋼鐵是地大，汽油液體是水大，溫度能量是火大，動轉的是風大，於是認為四大跟有情一樣，甚至比有情還厲害，可以飛天入海，所以四大就是宇宙身心的根源。而且四大極微是一切色法的邊際，一切物質不能沒有四大極微的組成，看來這四大又不會消失，那麼這四大極微應該就是萬法的根源了。」可是四大極微是物質之法的邊際，已經接近於虛空了，所以也稱之為「鄰虛塵」，它是依於不生不滅的法界實相心如來藏而有，因此再怎麼說它是不生不滅的，畢竟還是得要依於第八識才能出生及存在，而且它是物質的色法而不是心法。佛告訴我們「三界唯心，萬法唯識」，而不是萬法唯「物」或「四大極微」。所謂萬法唯識的「識」就是心，但是「心」指的並非意識心，而是第八識如來藏，也就是第一義諦的自性清淨心。如果沒有眾生各自本有的第一義諦真如心，那麼地水火風這四大極微也不可能會存在，何況是能顯現於世間？因此，必須依於各個眾生所本來具有的第一義諦真如心，才有地水火風四大極微的出生與存在，故四大極微與第一義諦如來藏的關係是不一不異；因為如來藏常住、恆無生滅，故說四大極微也不生不滅。一切外道盡

其最大心力的極限，最終也只能推究到四大極微，再繼續想要往上推究，他就無所能爲了。

聖 玄奘大師當年從天竺取經回來以後，所翻譯極多經論之一的《瑜伽師地論》，由於現代人大都已經沒有能力閱讀論中句意，也很少能夠理解論中所說之佛法義理者，更不用說能理解探討乃至親自驗證者，所以佛教就日漸衰微了。譬如論中說「極微有方分」，也就是說，當物質一直分析到最微細已經不能再分析時，將此所分析到極限的物質名之「極微」；此時雖然已鄰於虛空，但終究不是虛空，因爲四大極微並沒有消滅，是以究極微細的圓相存在著；滅失的是四大極微聚集所成的物質，而不是四大極微本身；不能因爲「極微不滅」就認爲極微是萬法的根源，因爲它還是由如來藏所出生的色法，如《瑜伽師地論》中說：【一切內外大種，及所造色種子，皆悉依附內相續心。】而此內相續心就是第一義諦如來藏心。假藏傳佛教的密宗（喇嘛教）的信徒，如宗喀巴等人不知道這個道理，以爲四大極微再分析下去就變成虛空了，因此而說物質分析到究竟極微就是空無；這就是喇嘛們以意識的不如理臆測而產生的邪見，也就是說他們認爲四大極微是可以消滅而成爲空無的。但這種說法與 佛陀及彌勒菩薩的開示根本就不相同，所以說密宗是假藏傳佛教，是喇嘛教，不是真正的藏傳佛教。宗喀巴等人主張無分極微是五根與五塵出生的根源，這是錯誤的，是常見外道的思想。無分是空間、虛空無方分，空無的虛空無法，又如何能出生五根、五塵等法？所以說密宗喇嘛們不懂佛法，因此密宗（喇嘛教）不是佛

教，不應該再以佛教自居而欺誑世人。

另外，說宇宙天體星球等的運轉也是風大，是由眾生的如來藏共同產生的這個風大動轉的力量，四大是如來藏所生，故一切萬物都因眾生的如來藏所生風大而動轉。世間人說有能量就能動，那汽車也能動所以也有能量，引擎啓動之後更有動轉的能量，那問題便會成爲：「到底是先有能量才能動，或是動了之後才產生能量？」其實，不論是有能而後動或動而後生能，都是物質之中四大成分的變化而產生，所以問題的根源還是要先有如來藏，然後才有四大的出生，才能有動轉的力量。當然一神教信徒會說：那就是上帝的「奇蹟」，所以太陽才會從東邊升起，花果才會隨順時節自然開花結果、凋零爛壞；可是上帝是無法實際驗證的，因此爲了各自的利益，也就會淪爲各說各話各自迷去，所以就各擁其主，也才會有阿拉跟耶和華之爭。

釋印順把佛法分爲二派：「一派一心論，一派多心論。」釋印順自己信受一心論，但是他所信受的一心卻是生滅法的意識心，如此 佛陀所說八識論的真實佛法，到了釋印順手裡變成唯有意識一心，其他的都不見了。一心、多心這種二分法，就是釋印順不如理的妄想才會產生分裂切割佛法的行爲，而且是絕對錯誤的想法與行爲；由於釋印順否認第七識、第八識²，因此他所說的多心論就是只有六個識。因此在他把佛教分裂爲二派之後，他所說的一心論錯誤，多心論也是錯

² 印順著，《佛法概論》，正聞（新竹），2003.4 新版 2 刷，頁 109。

誤，正確的佛法都被他給修剪掉了，全都成了外道法；因為被他分裂的都已經不是佛法了，所以結果佛教還是沒有分裂，而分裂的是釋印順自己的精神與認知。因此，只有像釋印順這種外道論師，才會說佛教本身具有分裂的可能性，因為他根本不懂佛法的核心就是這個不可分裂的第一義諦！一旦把祂否定了，那就不是佛法了，因此不論是分裂或不分裂，都已經跟佛法無關了，也跟佛教無關了。只要以第一義諦的這個如來藏作為核心根本，則不論如何分枝分幹、開枝散葉，都還是這個唯一佛乘的完整佛法，仍然是永遠不會分裂的佛教，而不會成為分裂的附佛法外道。

又，釋印順想要破壞佛法真是無所不用其極，甚至說大乘佛法的來源是「私相傳授」、是「學者所整理發揮」的，就是想要完全地推翻大乘佛法，想要消滅唯一佛乘的真實佛法。他在《唯識學探源》中說「私相傳授，融入學者的整理與發揮，到後來才公開流行的，那就是雜藏（一部分）和大乘經。」³ 釋印順的意思就是說「大乘法其實是外道法，經中之王《華嚴經》是有尊重印度外道神祇的味道」，他又於《印度佛教思想史》中說：

重信願的（大本）『阿彌陀佛經』，原本是著重無量光 Amitābha，從落日潛暉，而以那邊的無量光明（淨土）為理想的。無限光明的仰望，有崇仰太陽的意義；印度的毘盧遮那（Vairocana）——日，也正受到『華嚴

³ 釋印順著，《唯識學探源》，正聞（台北市），1992.3 修訂二版，頁 4。

經』的尊重，不過阿彌陀佛，更多一些外來的氣息。波斯的瑣羅斯德（Zoroaster）教，無限光明的神，名 Ohrmazd，是人類永久幸福所仰望的；與阿彌陀佛的信仰，多少有點類似。⁴

釋印順不但想盡辦法要把佛教分裂，他還捏造說大乘法是後人創造發揮後流傳的，還將小乘法說為是「原始佛教」，意欲推翻並取代大乘了義正法，因此以他的意思就是說「大乘法其實是外道法，經中之王《華嚴經》是有尊重印度外道神祇的味道，而重信願的（大本）《阿彌陀佛經》更是對太陽神的崇拜」。末法時代竟有這樣的「僧人」，只能感嘆末法之世裏著袈裟的外道，叱吒橫行於佛門之中，不但大口地吞噬佛教資源，更是用盡全力破壞 世尊正法，導致整個大乘佛法幾乎被外道所顛覆，以致正法弘傳不易；而且被注重名聞利養者分宗立派，以種種錯誤的邪見來欺騙誤導學人，而達到謀取眾生之利養與恭敬的目的。釋印順完全不懂佛法是完整而不可分裂的，而所謂的大乘、小乘、三乘菩提，都是屬於整個佛道修學過程中的不同階段，唯有一佛乘的大乘佛法才能夠一以貫之一切法，而釋印順對佛法認知，就如同所謂「一貫道」這個盜法的宗教，只是竊取了各種宗教片段的法義加以拼湊組合，根本無法貫通任何一法，所以依實質來說它不能叫作「一貫道」而只能稱為「一貫盜」，而釋印順也不是佛教中的僧人，應該依據他信受喇嘛教的應成派教義而稱為「印順喇嘛」，或是依據他愛樂研究佛法而不事修證的事

⁴ 釋印順著，《印度佛教思想史》，正聞（新竹），2005.4 修訂版，頁 88。

實而稱為「佛學研究者」或「印順教授」，這樣才算名符其實。因此，學人應知小乘解脫道之法，只是整個完整的大乘佛法中一個很小的部分，它必須依附於大乘法才能成立與存在，所以如果沒有大乘法來支撐，單獨只有小乘法是站不住腳而一定會被推翻的，那二乘的解脫道也就會被消滅了。可是釋印順智力不足，不知道這個道理，一生努力要將小乘法建立為「原始佛教、根本佛教」，並用盡各種手段要將大乘法毀謗貶抑為「非佛所說」，但是小乘法的基礎不能離開大乘法的法義，否則小乘法不能成立；因此他這一生在佛法修證上是白忙一場，而卻撈得不少謗佛、毀法的大惡業。大乘有什麼法義而如此重要？那就是第一義諦，儘管小乘人能證阿羅漢而無法親證第一義諦，但是他絕不會否認第一義諦，否則阿羅漢入無餘涅槃就會成為斷滅空，而無阿羅漢果可證。當阿羅漢要證無餘涅槃時，一定會有一個疑問：「當我把十八界都滅盡而入無餘涅槃的時候，是不是斷滅空？」佛說：「不，還有如來藏不滅。」於是阿羅漢才可以放心地取證無餘涅槃，因為他知道那不是斷滅空，這個涅槃如來藏就是佛法不同於外道的第一義諦。

另外，佛教是否具有分裂的可能性？還可以從正法的真實義理上來探討。所謂正法即是大乘，大乘法中屬於解脫道的一小部分稱為二乘，但二乘並不是從大乘分裂的，而必須是一體的，否則二乘法就不能存在，如此看來就知道佛教根本就沒有分裂的可能性。全部佛法即是三乘菩提，三乘菩提全都函蓋在唯一佛乘中永遠不會分裂。但是釋印順不相信大

乘佛法，他認為大乘佛法是理想化的構思，現實上是不存在的，因為「信仰」而由佛弟子的強烈世俗感情所「發揮」、「傳出」、「傳說」再「不斷傳出」，同於外道的鬼神信仰，因此大乘法是「通俗、簡化、不合理」的，並非真實佛所說的法。所以他才會說：【西元前一世紀中，「大乘佛法」開始興起，這是佛法而又大乘的；傾向於理想的、形而上的，信仰而又通俗化的佛法。】⁵

二乘法的存在必須依於大乘法而有，若無大乘法而唯有二乘，則二乘法的修學也不可能成就，因為二乘法解脫道，要依於唯一佛乘的大乘法才能存在，它是從唯一佛乘的大乘法之中，分析出的解脫道小法，所以二乘法不能單獨存在，如果沒有唯一佛乘的大乘法，佛教也不可能繼續存在。釋印順否定大乘法，所以他當然不會知道這個道理；他不知道，如果佛教只有二乘解脫道小法，那成就阿羅漢果的二乘聖人，捨壽之後一個個都入無餘涅槃去了，那世間還有誰能繼續護持弘揚佛教？這種沒有後代的佛教，當然也就跟著阿羅漢入滅而滅亡了。佛陀宣演解脫道法教時說十八界都是虛妄的，到了宣演大乘法教則弘揚第一義諦，告訴我們第一義諦是真實法，所以大乘佛法不是「理想的信仰」，而是講真心如來藏法性的真實與如如。大乘佛法更不是世俗感情的發揮，也不是傳說，而是宣講第一義諦的真實法義，這才是佛法的最勝妙之處。

⁵ 釋印順著，《印度佛教思想史》，正聞（新竹），2005.4 修訂版，頁 81。

行者若能了知第一義諦的內涵，就會知道佛教、佛法都沒有任何分裂的可能性，第一義諦即是摩訶衍，即是正法、大乘、波羅蜜。《勝鬘經》說：摩訶衍者，如阿耨大池，出八大河，出生一切聲聞、緣覺、世間、出世間善法。不但三乘菩提由摩訶衍出生，一切世間、出世間善法也都是從祂出生，如此殊勝圓滿完整的摩訶衍怎麼有可能會分裂？因此說，釋印順認為佛教本身具有分裂的可能性，那是毀謗三寶的外道錯誤說法。（待續）

假鋒虛焰金剛乘

—解析《般若鋒兮金剛焰》的邪說

—釋正安法師—

(連載二十七)

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得是「心」，不應念不應高；「無等等心」，不應念不應高；「大心」，不應念不應高，何以故？是心非心，心相常淨故。舍利弗語須菩提：「云何名心相常淨？」

須菩提言：「若菩薩知是『心』相，與婬怒癡不合不離；諸纏流縛，等諸結使，一切煩惱，不合不離；聲聞辟支佛心，不合不離；舍利弗！是名菩薩心相常淨。」……

須菩提言：「若能知『心相不壞、不分別』，是菩薩亦能知『色乃至佛道，不壞不分別』。」（《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3〈勸學品 第8〉）

略釋：菩薩摩訶薩證得實相心，以般若到彼岸的解脫智慧觀行時，現觀這個實相心離見聞覺知，不分別自我的存在也不反觀自我，因此菩薩轉依實相心以後，不應起念計著證悟的

事、不應生起高慢心看待一切未悟的眾生。菩薩又現觀一切法都是被實相心所出生的而不能與這個實相心相等，因此又名爲「無等等心」，但是實相心卻沒有這樣的分別與了知，所以轉依實相心之後不應執念自心法界而生出高慢心驕於眾生。又現觀這個法界實相，含攝了一切世間法與出世間法，體性極爲尊貴，依之修行能夠成就佛果，因此又名爲「大心」；但是實相心沒有這樣的分別與了知，菩薩轉依實相心之後，不應執念自心法界而生出高慢心驕於眾生。爲何如此呢？因爲這個實相心沒有七轉識在六塵中見聞覺知、處處作主的心相，實相心的心相常常時都是真實如如的清淨法相。舍利弗問須菩提：「要如何叫作心相常淨呢？」

須菩提開示說：如果菩薩了知此「法界實相心相」，其實與淫怒癡等法現行時不相合也不相離，與諸煩惱纏縛，或是種種煩惱結使等一切煩惱現行時，其實都是不相合也不相離；即使像聲聞阿羅漢及辟支佛涅槃解脫的心識現行時，也是不相合不相離的；舍利弗！菩薩能夠觀行這個道理，是名菩薩心相常淨。

須菩提說：如果菩薩證知「法界心相常住不壞，亦不分別六塵境相」，是菩薩就能了知「色蘊乃至佛道，一切法不壞不分別的甚深法義」。

又，龍樹菩薩於《大智度論》中亦如是開示：

分別心多者，作是念：「諸佛有無量功德故，應先供養。」以分別諸法取著佛身故，心小，其心雖小福田良故，功德亦大。若得諸法實相，入般若波羅蜜方便力中心得

自在：二事俱行，慈愍眾生，又視皆如佛。如是等菩薩隨因緣行布施。《大智度論》卷 87〈次第學品 第 75〉

略釋：如果分別的習性強者，他會生起這樣的想法：「諸佛有無量功德的緣故，我應該先去供養。」這樣的作法，是以分別諸法高低勝劣而作取捨，執著於佛身最勝的緣故，因此說這個人布施的智慧心量狹小；雖然他的智慧心量狹小，因為佛陀是世間最大的良福田故，雖然他是不平等施、有所求施，但是他供養 佛陀所獲福德、功德還是非常廣大。如果佛弟子能夠證得這個諸法實相的常住法界，入於般若波羅蜜多智慧的止觀方便力中，轉依空性法界諸平等自在法相，心得決定而不退轉，就能夠在慈悲心與分別心兩者都兼顧的情況下，以平等心、無所得心來慈愍眾生救度有情，見一切眾生與佛皆平等無異。這樣菩薩所行之布施，才是隨順因緣而行平等布施，所獲福德、功德不可思議無邊廣大。

佛弟子經由比較初轉法輪與二轉法輪的法義，若是新學可能會有難以理解的感受生起，如是應當就會知道，二轉法輪時期 佛所宣說的法義，實在是比初轉法輪時期所宣說的法義艱深廣大得太多太多了。因為，二轉法輪宣演的法義是對因緣成熟已悟般若的菩薩種性弟子開示，不是對福德智慧淺薄的聲聞種性弟子開示。

二轉法輪時期，即是 佛陀開示諸佛本懷、實相無相唯一真心的第八識如來藏法教時期。為讓開悟明心所需福德智慧具足的佛弟子親證法界實相，生起般若波羅蜜多中道實相智慧，超二乘教，入三賢菩薩位，修觀實相無相法界一行三昧，

親證一切緣生法無自性性、無生無滅的緣故，因此 佛陀開演般若諸經。

般若諸經的法義重點，是在讓學人獲得無生智。所謂的無生智，即是指無分別智，就是指般若波羅蜜多的智慧，就是諸法的實相義，亦即是般若波羅蜜多中道實相智。由於具有般若波羅蜜多智慧的緣故，學人才能夠不落於有與空而能含攝兩邊，真正止觀雙運於法界所含攝的三界一切法而修行佛菩提道，也才能夠親證於四諦、十二因緣，五蘊、十八界等等法相的種種無自性性、無生無滅的真實義法理，一舉超越二乘人所執有生滅無常之三界一切法存在的世俗諦法覺。

佛法即是一切法界真實的軌則。為度一切眾生故 佛說一切法，為令眾生究竟了知一切法界真實的軌則，而圓成佛道與佛等智、究竟涅槃的緣故，因此 佛說此難知、難信、難證的第一義諦真實法。以眾生的世俗智來說，對於自己生存所在的時空以外之事物，眾生是很難信受與了知的。比如說，如果佛菩薩慈悲而直接對眾生說：「你其實並不存在，因為你沒有智慧而妄想分別，所以你才會認為自己的意識真實存在。」試想一般世俗的凡夫眾生會有什麼反應？恐怕是會誹謗佛菩薩或者誹謗佛法吧！這個比喻所說的法義，還只是二乘小法的法義而已，眾生能夠信受的恐怕就已經不多了。那麼相對而言，能夠信樂大乘佛法的眾生，恐怕就更屈指可數了。以大乘佛法的始教般若諸經教義來說，以白話來述說的話就是：「所說你是人，就不是在說你是人，這樣就是說你是人的意思。」以大乘佛法的究竟教義來說，即是指唯識種

智的經教；若以白話來說的話，可說為：「你並不是真實存在，因為有法界空性心第八識如來藏真實存在，所以說你也是真實存在。」或說：「佛即是法界，法界即是佛。」這樣的說明，一般人、新學菩薩乃至二乘阿羅漢、辟支佛，根本不能理解其中所蘊藏的深厚廣大真實義理。也就因為真實義佛法是如此地廣大而深邃，深淺廣狹很難能夠一時究竟了知，所以諸佛菩薩教化眾生時，都是因事制宜、適材適法，以法無定法的教授方式，隨順眾生因緣來接引教化學人。

又以 佛陀常開示於弟子：「多聞聖弟子於因緣法、緣生法如實正知……」的法義而言，其中所說的「因」是什麼意義，在小乘與大乘就有深淺廣狹不同的涵義。以小乘法來說，有聲聞法與緣覺法兩類；聲聞法主要以修行四聖諦與八正道為主，緣覺法主要以觀修十二因緣法為主。根據 佛陀的開示，聲聞人解脫的智慧是遠遠及不上緣覺人解脫智慧的深利。也就是說，十二因緣法要比四聖諦、八正道法的義理深奧得多了。因緣法在二乘法中，從世俗諦層面的解釋，是指三界有的五陰十八界法生死輪轉現象，可以析分為十二個有支來思惟與觀察，從無明、行、識一直到生、老病死等苦，無明不滅的情況下，一一有支互為緣因，也就是此有故彼有，此生故彼生的道理；以前一支的存在為緣成為後一支的生起因，因而展轉出生了三界有情生死輪轉不停的純大苦聚五陰諸法。在這樣的前提之下，所說的緣因法相也跟緣法相一樣，都屬於無常的有為法相，是三界的生滅法之一。十二因緣法之所以能夠流轉而生生不息，其勝義諦（十因緣法）的真相，

則是指向法界本體如來藏，跟生滅體性的緣因法相就不一樣了，祂是常住的不生滅法相，是作為出生眾生最初無明支所依的實相法體；三界一切法都必須以此法界實相為根本因與根本依，以祂所生的諸法為緣，然後就不斷地展轉出生三界眾生的無明、五陰、煩惱等等一切諸法。阿含經教中，佛陀所開示的假號十二因緣法與實義十因緣法，說的就是這個道理。（欲知此中義理的詳細解說，學人可請閱平實導師所著《阿含正義》）

在大乘法中，所說因緣所生法的第一因，則一定是指法界實相如來藏法身。因為，一切諸法皆必定含藏於法界實相如來藏之中待緣而現，如果沒有這個常住法界如來藏為一切法生起之所依的話，三界一切法就成為無因無果，最終都會落入斷滅空中了，然而世間決非無因無果，也永不落於空無的戲論中，當然佛法也絕非斷滅論，因此法界實相如來藏，是一切緣生法所依的根本因，是世間真實相，是為正說。《辯中邊論》卷上中諸大菩薩亦開示說：「由聖法因義，說為法界，以一切聖法緣此生故；此中界者，即是因義。」說的就是這個道理。以這個甚深的法界實相如來藏為因，展轉藉緣出生一切法的真實理，在二轉法輪的般若諸經中，佛陀對於這個諸法實相—常住法界如來藏—的種種自性，其實並沒有作深入而細密的完整開示，這是因為 佛陀在二轉法輪時期開示的法教，主要的對象是針對迷惑不知般若中道諸法實相深妙義理，而執持一切法有的弟子們，為了讓這些迴心向大乘菩薩法道的弟子們，能夠親證實相法界，證知諸法空相緣起法界的義理，發起中道般若智慧；因此，佛陀於二轉法輪所

作的開示，主要是在說明一切法的無自性性，展轉、和合因緣而生，皆是無有作者與受者之無所得性。另一方面，也說明證悟實相法界之後，所出生的般若波羅蜜多智慧之根源法體，亦是無自性性、性相空寂、無見無聞、無得無念、無生無滅法相。也就是說，不管是三界一切諸法乃至般若實智法相，其實都是一切眾生本自具足的法界實相如來藏自性，兩者都依存於法界實相如來藏之心體中，攝歸法界實相如來藏的緣故，因此一切法也是常住不滅，同樣是不生不滅、不垢不淨、不增不減的平等真如性。經由 佛陀如此不厭其煩地開示一切諸法性空無實自性之後，諸迴向大乘菩薩法道的佛弟子們，依於正知正見，在歷經了聞、思的過程後，接著進入修的參禪尋覓本心的階段，最終於因緣成熟時一念相應而親證法界實相；其中亦有善根福德因緣成熟者，能於親聞 佛陀說法的同時，剎那即證法界實相空性自心，發起中道深妙般若實智。是故，佛陀於《增壹阿含經》卷 46 中開示說：「阿難！三轉十二說此緣本時，即成覺道。以此方便，知十二緣法極為甚深，非常人所能宣暢。」即是說明，因緣法甚深極甚深，實際上即是一乘佛法，因為大乘因緣法義，能夠盡攝無餘地完全含攝二乘法的緣生法教，也就是說，諸法實相所顯甚深法義，唯有菩薩能夠多分、少分地了知，也唯有諸佛如來才能夠究竟了知。

此中，不知佛法的外道或是錯會佛菩薩意旨的無智凡夫佛弟子們，會認為說：「修觀一切諸法無有自性、無分別性、緣起性空，即是修證至佛地境界的修行法門。」用這種邪

謬的見解來解釋佛法，特別是曲解般若為一切法空的道理，實際上乃是凡夫迷於語言文字的表相，不知般若真實義理所產生的似是而非之見解。因為這樣的說法，乃是落於斷常邊見的說法。是什麼道理而這樣判定呢？因為，一切諸法不能離於法界實相而獨自存在的緣故，佛法若離於法界實相而說能修觀一切諸法，就純為戲論而非佛法；若不依於法界實相而說，即落最初無因生法外道斷常二見論中。外道惡慧邪見之人甚至將此法界實相謗為常見論，則更屬妄說；因為諸佛菩薩早已多次說明：「此法界實相與外道常見論所主張之常我見，完全不同；外道常見論者所主張之常我乃是攝屬於五陰之虛妄法、非真實法，佛法所說法界實際則是真實法、是眾生實相法，而非五陰等虛妄法。」因此，如果有人主張「佛法所說的法界實際就是外道的常見梵我思想」者，當知作此主張者，乃是真正不懂佛法之人，乃是以世俗凡夫虛妄分別的種種妄想來曲解佛法的人，如是等人，非唯不了知 佛陀早在初轉法輪阿含教化時期，早已隱說地開示過此一切諸法所依的常住法界無我不生不滅真實體性的道理，更是誹謗佛、法、僧三寶的人，實為外道已非佛弟子。

真實的般若義理，是在解說一切法的中道實相義；換句話說，般若波羅蜜多就是在解釋所謂「諸法實相」是什麼意思的教理。大乘第一義諦，不同於二乘法的世俗諦層面意義。一切法的涵義，在二乘法中只說它無常、苦、空、無我的體性；然而，一切諸法在大乘佛法中，是具足世俗諦層面與第一義諦法性之勝義諦層面的。所謂一切諸法無生無滅、無相

無爲之第一義諦法性，就是指眾生皆依法界實相如來藏爲因、爲緣，才能夠展轉出生三界一切法，此實相法界的體性無生無滅、無相無爲、非有非無、不一不異，因爲諸法是這個法界本體所生，不能離於法界本體而存在，因此說諸法與法界本體不一不異，當然也具有無生無滅、無相無爲、非有非無體性；如是所說，是名爲一切法空性的般若中道諸法實相義理。另一方面，一切諸法以三界有爲法的層次來說，還是有其生滅的作用體性，如此也才能夠成就一切眾生在三界裡的因果報應法則。而一切諸法都是這樣，由於攝歸於中道故一方面具有無生無滅、無相無爲的體性，一方面又具有不失不漏的因果生滅體性；如此不可思議的現象，在在處處都顯示出諸法與如來藏非一非異的深妙中道實相義理，其中的關鍵之處，在於一切諸法不能離於法界實相如來藏而獨存，因爲一切諸法的本身無有真實的自性。若三界諸法生滅滅已說爲「滅相」，此滅相是依於諸法生滅的現象而施設，而滅相即是無法、即是空無，然而無法就不能作用；因此，一切法若不依於法界實相如來藏，則諸法尚且無法出生，何況說能夠存在乃至消滅？也就是三界都不能存在了，當然也永遠無有任何一法能夠存在。不信受佛說有常住法界如來藏的人，就會以自己的妄想分別，而說一切諸法滅後「空無」的狀態，就是佛法所謂的「不滅」、「空性」等義，而這正是犯下妄說佛法的無量過失而不自知。在《中論》卷1、卷2裡，龍樹菩薩清楚的開示中，早已破斥過這種說法：「若諸法滅時，是時不應生；法若不滅者，終無有是事！」、「大聖說空法，爲離諸見故；若復見有空，諸佛所不化！」、「如諸佛所說：

真實微妙法，於此無緣法，云何有緣緣！」如是，諸佛菩薩決不會說「滅相」爲空性實法，也不會說依他起的生滅意識等爲真實不壞法，而是說有一常住的真實法界一本識如來藏一出生一切諸法，而所生之一切諸法虛妄無實。法界實相，乃是非因緣所生的真實自在法。並且，諸菩薩更以法性大海等譬喻，來隱覆密義而開示此實相法界，演說諸法無相無緣、不離於如、不異於如的諸法實相義理。因此，錯執無法界實相真實存在之邪論者，所說皆非如理，都無實義。是故，真實義佛法當說：一切諸法依於法界實相，而無自性性、無滅無生、非有非無，不可思議；能夠如是親證現觀而得轉依安忍不退者，是名爲親證不思議般若中道諸法實相義理的菩薩。

另外必須要說明的是，如此的大乘般若實相法義，在已經證悟實相發起般若實智的菩薩行者來看，是本來如是而簡單易懂的道理；然而，對於二乘修行人來說，只能依止信受佛語，他們是不能如實理解與了知的。因爲，在二乘修行人所證解脫道的智慧中，三界世間明明就有苦、有集的現象與自性存在，如何能夠說一切法非有非無、非苦非樂，對此道理二乘行者是不能掌握的；並且，在解脫道四聖諦諸法中，明明說有苦滅、有修道得證涅槃的現象與自性存在，如何一切法能夠不生不滅、無相無爲呢？眾生又如何能夠在一切法不生不滅中，卻能夠修道得證涅槃呢？如是不可思議的真實義佛法，以二乘修行人的智慧來說，二乘行者對於這個法界的真實法性，對於般若中道諸法實相的第一義諦，想要如實理解是無能爲力的。因此，不迴心的定性聲聞修行人，乾脆

就不聽不學，反正心中認定依照佛語，知道確實有一不滅的法界常住之涅槃本際存在，認知涅槃不是斷滅空，了知佛法不是虛妄想像的戲論法，就算只修證二乘小法還是能夠解脫，因此不學大乘佛法沒有般若智慧也沒有關係，只要能夠解脫生死大苦就好。這就是那些不迴小向大，不修學大乘成佛之法的二乘修行人的心態與格局。

對於般若中道諸法實相的真義，二乘極果阿羅漢、辟支佛的智慧尚且不能了知，何況凡夫眾生連小乘初果斷我見的智慧都沒有，又如何能夠知道諸法實相的真實義理呢！小乘阿羅漢絕對信受佛語的緣故，因此對於自己所不知的諸法實相義理是不會隨便開口的；因此說，未能親證實相的凡夫，對於諸法實相義理的解釋，則是不可信的。佛陀曾經開示：「凡夫不可信，宜速求見諦」、「如是深義一切聲聞緣覺智慧所不能知、所不能見、不能觀察，何況一切愚癡凡夫而能測量？」龍樹菩薩亦說：「聖人可信，凡夫人所見不可信。」可見，凡夫眾生的知見，若用佛法真實軌則來說的話，即是非量與非真比量，以此而為人教授非但無義，恐怕還會淪為害人且自害的錯謬邪見。學人要瞭解的是，佛法是絕對的真實法理，不是相對的世間的文章言論！因此才能說諸佛平等、佛佛道同，三世諸佛法同一味無有高下，所以佛法不能是公說公有理、婆說婆有理，各人各說一套見仁見智的法；佛法不是世間凡夫知見的戲論法，是要經由如實修行，唯證乃知的甚深不思議法。未證法界實相之人，若要強解諸法實相義，其實就只能夠用意識思惟來猜測，然後用猜測所得的

見解，來解釋何為諸法實相義，這樣的結果必定會是玄之又玄空談言論，並且會錯解乃至誹謗佛法，如是自詡能如實知法者，則若非凡夫、即所說非佛法；若能真知諸法實相義，即入真實義菩薩位，已非凡夫。

另外，佛陀在開示一切法空相、性空、無實自性，依於法界實相真心而因緣生、因緣滅的同時，也顯示了佛法與一切外道常見法的相異之處了。這就是說，佛法既然說三界一切法無自性、空相、性空無實，那麼一切外道常見邪論所主張的種種三界中之實我法相，當然也就被包括在內了；常見論者所主張的梵、大自在天、四大極微、勝義能量、自然、虛空、或是五蘊之意識等等的常見我之法相，都已攝歸於佛法所說的三界一切無常有為法中，盡攝無餘。在一切法空相的現觀之下，一切外道常見之法相皆是無實自性、空相、性空無常，都是虛妄分別法，無有實義。因此說，外道所執的常見之法相，都只是五蘊之法相而已，並非是佛法所開示的真實法界之不虛妄法，此理極明矣！佛法所開示的真實不虛妄法，是指唯一的一乘佛法，亦即是一切眾生本自具足的涅槃本際一真心如來藏一常住不滅的法界實相而言。因此，外道常見論者所執之常我法相，乃是虛妄的假象法，與佛法所開示的真實不虛眾生自心如來藏法界，根本不同，兩者不能混為一談。從另一方面來看，這也即是說，三界之內的一切眾生，確實是「無常」，無有真實性；確實是「無我」，無有自在性；確實是「涅槃寂靜」，一切法不離於本來無生無滅、無作無為的真實法界；大乘佛法完全含攝一切二乘法的教

理，盡攝無餘；這也就是爲什麼十方三世的一切諸佛菩薩，都會讚歎大乘佛法是勝義廣大、功德無量、智慧無邊的真實法理了。

也因爲在二轉法輪時期，世尊主要是從不同的角度來開示，說一切諸法性空無實以及無生無滅的實相體性，以度化佛弟子們能夠超越於二乘小法，而趣入大乘真實義佛法中，進而進入般若中道的諸法實相勝義境界，同時也對佛弟子們開示佛法之所以不同於斷常二見邪論之處，使佛弟子不落於常見與斷見外道邪論中；因此，就對於一切法所依的法界實相心體之自性所作的開示著墨不多。不過，相對於 佛陀在阿含法教時期的一點即止的方便開示而言，般若經教時期對於法界實相之總相與別相的顯示說明，是要更顯明得多了。而在第三轉法輪時期，因爲開示應機適時適人的緣故，因此就如同 彌勒菩薩等諸大菩薩，對於 佛陀所開示的法教次第的演譯說明：「佛陀是以顯了相，盡理一心，轉無上正法法輪。」（待續）



次法—施論、戒論、生天之論

—張善思居士—

(連載二十)

第四章、生天之論

第一節 佛教的世界觀

第一目 宇宙的真相：無量無數的三千大千世界

在兩千五百多年前，還沒有超級天文望遠鏡的時候，佛陀就知道宇宙不是只有這個地球，佛陀就知道宇宙是無量無邊的，有無量無數個星球和無量無數個銀河系，從科學的角度來看，科學越進步就越可以證明 佛陀的智慧是真實的。因為 佛陀是一切智者，宇宙中所有器世間的真相和智慧只是三界世間中很小的一部分，因此 佛陀當然是全都具足了知。

我們在學校學過天文學，知道一個太陽系就是有許多行星圍繞著一個太陽不斷的運行，而我們這個地球旁邊還有月亮圍繞著地球運轉，地球上的環境正是適合要生活在這個世界的人類及動、植物生存；而我們現在也知道宇宙中有無量無數的銀河系，更有無量無邊的太陽系，當然在其他的太陽系中也會有適合有情眾生居住的星球。而這個觀點，在兩千五百多年前 佛陀於《起世因本經》中就開示過：一個小世界就是一個太陽和月亮（也稱一日月）所行之處，照四天下。而

一千個小世界，就是一千個太陽系¹；佛陀說，一千個小世界（就是一千個太陽系）當中就有一千個六欲天，在六欲天上面是梵天（色界天）。最早在梵天生出的那個色界天人，當他出生時只有他自己一個人，後來他希望能有其他人來作伴，漸漸地因緣成熟了，別的天人也真的開始出生在梵天之中了；所以他誤以為自己是造物主，就說：「我能創造世間，我是主父。」但 佛陀說他這樣是我慢，因為事實上，一切器世間都是與這個器世間有緣的有情共同業力而感生成就的。一千個

¹ 《起世因本經》卷1〈閻浮洲品 第1〉：【爾時，佛告諸比丘言：「諸比丘！如一日月所行之處，照四天下，爾所四天下世界，有千日月，諸比丘！此則名為一千世界。諸比丘！千世界中，千月、千日、千須彌山王、四千小洲、四千大洲、四千小海、四千大海、四千龍種姓、四千大龍種姓、四千金翅鳥種姓、四千大金翅鳥種姓、四千惡道處種姓、四千大惡道處種姓、四千小王、四千大王、七千種種大樹、八千種種大山、十千種種大泥犁、千閻摩羅王、千閻浮洲、千瞿陀尼、千弗婆提、千鬱多囉究留、千四天王天、千三十三天、千夜摩天、千兜率陀天、千化樂天、千他化自在天、千諸摩囉天、千梵世天。諸比丘！彼梵世中有一梵主，威力最強無能降者，統攝千梵自在王領，云：『我能作、能化、能幻。』云：『我如父。』於諸事中自作如是憍大語言，即生我慢。如來不然。所以者何？一切世間各隨業力現成此世。諸比丘！如此小千世界，猶如周羅（周羅者隋言髻也，外國人頂上結少許長髮為髻），名千世界。諸比丘！爾所周羅一千世界，是名第二中千世界。諸比丘！如一第二中千世界，爾所中千一千世界，是名三千大千世界。諸比丘！此三千大千世界，一時轉合，一時轉合已而還復散，一時轉散已而復還合，一時轉合已而安住，如是世界周匝轉燒，名為敗壞；周匝轉合，名為成就；周匝轉住，名為安立。是為無畏一佛刹土眾生所居。】（《大正藏》冊1，頁365，中19-下17）

太陽系這樣的世界就叫作小千世界；而一千個小千世界，就是一個中千世界；一千個中千世界，就是一個大千世界；這樣的大千世界就是三個千乘在一起，因此也稱為三千大千世界。這樣一個三千大千世界其實就是現代所謂的星雲漩系，例如我們太陽系所在的銀河系就是一個星雲漩系，也就是一個三千大千世界，其中有百億（有些甚至更多）個太陽系，由此也證明 佛陀的說法是真實不虛的。而且 佛陀早就已經說過：在宇宙當中有無量無數像這樣的三千大千世界，但是以現代的天文科學技術，能夠辨識出的星系還十分有限，這與佛陀一切智者的證境是遠遠無法相比擬的。

第二目 一切器世間皆是眾生的共業所成

這個世界其實是很有趣的！不是只有人間，我們在持戒之論中除了談到有「三惡道」（畜生道、鬼道、地獄道）之外，還有天界眾生的存在。

佛教說的三界流轉、六道輪迴，其中所說的三界就是欲界、色界、無色界，而六道就是天道、阿修羅道、人道、畜生道、餓鬼道、地獄道。

這個世間並不是各種一神教所主張的，說是由某個造物主創造的。其實是由每個眾生的如來藏所共同創造的，因此佛教說世間是眾生共業形成的，是大家的如來藏共同創造出來的。譬如《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卷 4〈一切佛語心品〉說：

佛告大慧：「如來之藏，是善不善因，能遍興造一切趣生，譬如伎兒變現諸趣，離我我所；不覺彼故，三緣

和合方便而生，外道不覺，計著作者。」

也就是說如來藏像個魔術師一樣，依照我們各自所造不同的業種，然後變化出我們每一世不同的色身，如果我們持五戒就會繼續當人，如果我們再加修十善就可以生天享福；如果造作各種惡業，依照所造惡業的輕重就會生到不同的三惡道中。而我們的如來藏自身則是沒有任何執著性的，祂完全依照我們所造作的業種而執行因果律則，因緣和合就出生我們未來世的業道。但一神教外道沒有這個實相智慧，不知不解一切都是我們的「自心如來」所造，因此就創造出一個造物主存在的思想，所以事實上是人類創造了上帝，而不是上帝創造了人類。

第三目 三界諸天

所謂的三界，就是欲界、色界、無色界；三界諸天由下往上就是欲界天、色界天以及無色界天。欲界包含了欲界天、阿修羅、人及畜生、餓鬼道和地獄等三惡道眾生。俗話說「飲食男女、食色性也」，那就是欲界的境界了，因為有男女欲的貪愛以及對香塵、味塵的貪愛，欲界中就有了男女性的差別，也需要不同種類的搏食等飲食才能存活。又眾生修十善可以往生欲界天，欲界天有六個層次，也就是四天王天、忉利天（又稱為三十三天）、夜摩天、兜率陀天、化樂天、他化自在天；他化自在天之上另有魔宮，也就是天魔波旬所住之處²。

² 《瑜伽師地論》卷 4：「六、他化自在天復有摩羅天宮，即他化自在

欲界六天中的第一層四天王天，是在須彌山的半山腰，分別在東、西、南、北四個方位，由四位天王各自掌管一方。

在須彌山頂上是第二層的忉利天，又稱為三十三天，是說此天之中分為三十三個天，最中間的天主就是中國人所說的玉皇上帝，經中也稱之為釋提桓因，或名帝釋。在中國道教所說的各種天帝，都是在此三十三天的境界中，其中以玉皇上帝為最尊貴。佛陀是親眼看見他們住在哪裡，就依實際所見而說。

接著，在忉利天之上的第三層天就是夜摩天，夜摩天再往上就是第四層的兜率陀天，兜率陀天就是諸佛成佛前最後身菩薩位所住的地方，最後身妙覺菩薩成佛前都會上升兜率天宮去住持及說法，例如當來下生的彌勒尊佛，也就是現在的彌勒菩薩就在兜率陀天的彌勒內院中說法度眾。

兜率陀天往上是第五層化樂天，化樂天天人可以隨意變化出自己能夠受用的東西。在化樂天上面則是欲界第六層天他化自在天，會稱為他化自在天就是此天中的天人，想要什麼不需要自己去變現，只要把化樂天天人所變化出來的東西直接拿過來用就好，也就是於他所化得自在，因此稱為他化自在天。

超過欲界天後再往上則是色界天，因為已經離開了欲界欲，所以就沒有男女的差別了，色界天以禪悅為食所以也沒有搏食的飲食，因此色界天沒有香塵及味塵當然也就沒有鼻

天攝，然處所高勝。」（《大正藏》冊 30，頁 294，下 25-26）

識與舌識，因為在色界天中味覺和嗅覺都用不上了。而色界天是有初禪乃至四禪的禪定證量的有情所生的天，色界天包括有初禪三天（梵眾天、梵輔天、大梵天）、二禪三天（少光天、無量光天、光音天）、三禪三天（少淨天、無量淨天、遍淨天）、四禪四天（福生天、福愛天、廣果天、無想天）及四禪之上色界之頂的五淨居天（無煩天、無熱天、善見天、善現天、色究竟天，也稱為五不還天，是證得不還果以上與四禪證量之聲聞人以及菩薩所生之處），共計有十八天〔案：《起世經》分類為二十二天，學人可自行恭閱，筆者於此不多贅述。〕。³

再來說無色界天也就是四空天，那是修證四禪之上的「四空定」者捨報後所得之果報；也就是空無邊處天、識無邊處天、無所有處處天、非想非非想處天，在這四空天是一切色法都沒有的狀態，純粹是意識境界。⁴（待續）

³ 《起世因本經》卷 8〈三十三天品 第 8〉中說：

諸比丘！此三界中，有三十八諸眾生類。何者是其三十八種？諸比丘！欲界之中有十二種，色界中有二十二種，無色界中復有四種。諸比丘！於中何者是其欲界十二種類？所謂地獄、畜生、餓鬼、人、阿修羅、四天王天、三十三天、夜摩天、兜率陀天、化樂天、他化自在天、魔身天等，此名十二。何等色界二十二種？謂梵身天、梵輔天、梵眾天、大梵天、光天、少光天、無量光天、光音天、淨天、少淨天、無量淨天、遍淨天、廣天、少廣天、無量廣天、廣果天、無想天、無煩天、無惱天、善見天、善現天、阿迦膩吒天等，此二十二屬於色界。其無色界四種者，謂空無邊天、識無邊天、無所入天、非想非非想天，此四種類屬無色界。（《大正藏》冊 1，頁 403，中 11-25）

⁴ 《起世因本經》卷 1〈閻浮洲品 第 1〉：



諸比丘！須彌山半，四萬二千由旬中，有四大天王宮殿。諸比丘！須彌山上，有三十三諸天宮殿，帝釋所住；三十三天，向上一倍，有夜摩諸天宮殿住；其夜摩天，向上一倍，有兜率陀諸天宮殿住；其兜率天，向上一倍，有化樂諸天宮殿住；其化樂天，向上一倍，有他化自在諸天宮殿住；其他化自在天，向上一倍，有梵身諸天宮殿住；其他化上、梵身天下，於其中間，有魔波旬諸宮殿住；倍梵身上，有光音天；倍光音上，有遍淨天；倍遍淨上，有廣果天；倍廣果上，有不羸天；廣果天上、不羸天下，其間別有諸天宮住，名為無想眾生所居；倍不羸上，有不惱天；倍不惱上，有善見天；倍善見上，有善現天；倍善現上，則是阿迦尼吒諸天宮殿。諸比丘！阿迦尼吒上，更有諸天，名無邊虛空處天、無邊識處天、無所有處天、非想非非想處天，此等盡名諸天住處。諸比丘！如是之處，如是界分，眾生所住。如是眾生，若來若去，若生若滅，邊際所極。是世界中，諸眾生輩，有生老死墮在如是生道中住，至此不過。是故說言娑婆世界無畏剎土。自餘一切諸世界中，亦復如是。（《大正藏》冊1，頁366，上24-中17）



至誠感謝恩師 平實菩薩，慈悲攝受讓大陸弟子們能正受此上品菩薩戒。我和正文師姊聽說可以報名受戒後，高興得即刻決定回正法家中受戒，有幸在 平實導師座下感受得此千佛大戒的幸福，心中有說不盡的喜悅。於 3 月 18 日晚上，我們揣著求法、求戒，求見 平實導師、親教師和正覺菩薩們的心願，順利到達寶島臺灣。第二天我們來到臺北講堂時，負責接待的菩薩們，就像親人迎接自家兄弟姐妹一般，滿面春風地接待我們回來受此千佛大戒，辛勤為我們服務的正覺菩薩們也無比高興與激動。簽到後領到上課證，是安排我們在九樓上課，聽張正園老師講：「百千萬劫難值遇真善知識，今生有幸能遇到平實導師……菩薩們回到自己家了，不要太過拘謹嚴肅，可以放輕鬆很舒適地聞法、受戒……九樓最殊勝了，九樓是正覺成立的第一間講堂，供奉了 釋迦世尊及觀世音、玄奘這兩位大菩薩的聖像以及舍利……。」助教老師也給我

們宣布這幾天上課所應注意的事項。

我們真是太幸運了，第一堂課就是聽敬愛的平實導師講解《妙法蓮華經》，講解到卷 7〈妙音菩薩品〉：【集一切功德三昧、清淨三昧、神通遊戲三昧、慧炬三昧、莊嚴王三昧。】諦聽平實導師講《法華經》才讓我體會到什麼是引人入勝！什麼是如癡如醉！什麼是轉大法輪！平實導師就像和孩子拉家常一樣，不假思索、不用草稿從心中直接說出，是那樣的智慧深妙，那樣的慈悲心切，氣氛是那麼真實、那麼親切，儘量讓我們明白經中佛陀所開示的真實義理。平實導師還慈祥微笑著關懷地問：「從大陸來這裡累不累？」大眾歡喜回答：「不累！」平實導師又笑容滿面說：「你們是身累心不累嘛，因為你們是想來這，也是想念這部《妙法蓮華經》嘛。」大家歡喜地長時鼓掌。

第二天是張正圓老師講解菩薩十重戒，張老師首先滿面笑容問候菩薩們：「回家的感覺好不好？」大眾齊答：「好——！」接著張老師開示受戒前應祈求諸佛菩薩加持，以至誠心想諸佛菩薩放光加持，令受戒圓滿殊勝。張老師還講到追隨平實導師 22 年，中間缺課不超過 5 次；經過 3 次法難，自己對平實導師不會起過一念懷疑，無論平實導師講世間法、出世間法及世出世間法，都是百分之千的深信不疑；而且敬順師長，有錯馬上就改，決不二過。現在回味起張老師說的「不二過」要作到可真不容易啊！我心中默默地更加敬仰張老師：「您真真實實是個菩薩摩訶薩，是我們應該效仿的榜樣。」我這個笨弟子發願：「決定要緊緊拉住平實導師、親教師的衣角，

聽受 平實導師、親教師的教誨。努力修學正法，增長正知見，護持正法，從今生至未來際永不被惡知識誤導，跟隨 平實導師摧邪顯正、弘揚正法，救護眾生永不休止。」

張老師更開示我們：「菩薩要瞭解什麼事應作，什麼事不應作。在深心中種下深刻印象，以免損害眾生造下惡業而為業力所拘繫，未來世就必須不斷地去酬償業果，也嚴重障礙佛菩提道之修證進程。」這幾天的課程中，還為我們安排了多次懺悔，使我們能夠在受上品戒前懺已還淨而無遮障、無負擔地圓滿受戒。張老師說明持戒的目的，是要幫助我們修道迅速，更祝願我們這些新戒菩薩們能夠早證菩提。我以至誠心真誠感謝張老師和眾義工菩薩們的慈悲，為我們安排了這個如法懺悔的機會，讓我們能有機會懺除過去的無量罪業。

第二位給我們講解四十八輕戒的親教師是楊正旭老師，並且教導我們「持戒的大原則不要停留在表面上，而是要從根本上轉變。」比如殺生，要讓自己作到起心動念都轉變，一點點殺心和傷害眾生的念頭都沒有，這樣才是從根本上來受戒、學佛。如果持戒有困難，一定是知見上有問題，如果正確的知見建立了，自己的想法也就改變了，那就一定會持好戒的。還強調學佛行菩薩道，福德最重要，最難積累；福德如果具足了，開悟的因緣成熟了，擋也擋不住的，福德因緣如果不具足，不論多麼聰明伶俐，想要開悟，仍然是求也求不得的。

講完戒相的課程後，張老師和藹地微笑著給我們一點名，讓我們站起來跟大家認識，是希望我們大家把這個正法的菩薩道緣結得更深；並在點名的過程中，慈悲謙和地給我們灌

輸甘露法雨，並祝願我們都能早日成爲真正的菩薩。我專注的目不轉睛地聽聞著老師的講解，深怕漏掉一字一句，看著張老師的慈容笑貌，由內而外散發著慈悲、調柔，展現出真實義菩薩是那樣的真實尊貴又和藹可親，是我們應該追隨學習的楷模。

接下來去朝禮瞻仰「選佛場」——正覺祖師堂。白老師輕鬆又具有感染力的如珠妙語，爲我們開示：「你們這一世生在大陸，是大陸需要你們在那裡把正法鞏固起來，要讓大陸的正法因緣早日成熟，大家要遵守國法不作違犯法律的事，也要努力把正法推廣出去，堅持流通正法書籍，願大家攜起手來把正法種子播種在眾生心中。」並開示說「修學大乘法成就的不是表面上的莊嚴，要從小地方做起，把地基打好，像蓋大樓，蓋一層是一層，主樓蓋好蓋偏樓，當你們成佛時，我一定去當你們的弟子，去護持你們。」白老師講課的氣氛就是那麼的輕鬆、活躍，更發人深省，與會聽法者個個都歡喜信受，我更是倍受鼓舞，使我感受到學佛、學法、利樂眾生，是多麼令人歡喜的事啊！願自己的智慧、道業能快快長大，真正能利樂一切有情。

這趟受戒之旅的最後一天，是正受此千佛大戒的法會：上午十點先是佛前大供，隨後受戒戒子們享用午齋，下午 1：20 傳戒法會正式開始。請師登壇，隨著爐香讚的開始，就已經有許多人泣不成聲了，當唱誦到懺悔偈：「往昔所造諸惡業，皆由無始貪瞋癡；常觀罪福性本空，是名佛子真懺悔。」懺悔時，平實導師很慈悲的輕聲解釋懺悔偈的含義，教導新戒戒子們要以什麼樣的作意來懺悔，同時也是在打開我們的心結，不

要一直掛念著自己以前所犯的罪業，應努力修學正法，護持正法，改變自己的身口意行，嚴持戒律，利益有情，漸漸就可以轉變惡的種子，成爲善的種子……。受戒圓滿後 平實導師親手給我們每個人授菩薩衣，對每一位新戒菩薩說「恭喜！恭喜！」我心中萬分高興，好幸福呦。

受戒法會圓滿結束，平實導師也沒休息，馬上就輪流跟大家見面座談敘舊。還慈悲地一再延長座談時間，回答了許多同修的問題；解釋過去受戒前所犯的重戒、輕戒，懺悔了就不必一直掛在心裡，但是現在受了難得的上品菩薩戒，得到殊勝的上品菩薩戒體，就要謹慎小心，尤其是十重戒千萬不可違犯。平實導師和藹慈悲的開示回答，使每個提問者都感到 平實導師無盡的慈悲，總是能夠幫眾生找到最圓滿的解決辦法。

平實導師講：鞏固正法以利樂有情這件事大家要努力去作，讓正法能延續三千年穩固弘傳的基礎。如今 世尊法脈細如懸絲，我們延續三個三千年讓正法可以延續到最後。正法的延續很難，如果延到一萬年後大家還是很努力，世尊也會加持我們讓正法延續更久，只要你們發願跟（導師）不怕死。

發願護持正法需要我們努力去作的事情太多了。平實導師也不曾歇息過他的腳步，一直努力的繼續耕耘，我們更不能懈怠，只能勇猛地跟隨著走下去。我發願盡未來際無論如何都要死心塌地的緊緊跟隨 釋迦世尊、十方諸佛以及 平實導師，以不怕死的精神好好地救護眾生、修學正法、護持正法、弘揚正法。不斷地懺悔、發願、迴向，一切都爲救護眾生而作、爲護持正法而作。我也發願盡未來際珍惜此寶貴的上品菩薩戒體，

謹守菩薩戒律終不違犯，並依此戒體生生世世行菩薩道，盡未來際永不退心，利益一切眾生無有窮盡……。願生生世世常住娑婆護持正法，努力破邪顯正、利益眾生，延續佛法法脈，跟隨平實導師弘揚正法，與諸同願、同行、同修菩薩一同荷擔如來家業直至成佛。

時間過得真快，五天的受戒行程一晃眼就過去了，依依不捨地離開，每個人都是依依不捨卻又滿心歡喜、滿載而歸。都還想趕快再次回家多跟平實導師和正覺眾菩薩們結緣、結緣再結緣，生生世世道業綁在一起互相提攜，永永遠遠與正法不分離。猛力修行菩薩道，相伴未來無量際……。

南無本師 釋迦牟尼佛

南無本師 釋迦牟尼佛

南無本師 釋迦牟尼佛

南無大慈大悲 觀世音菩薩摩訶薩

南無大慈大悲 觀世音菩薩摩訶薩

南無大慈大悲 觀世音菩薩摩訶薩

南無 平實菩薩摩訶薩

南無 平實菩薩摩訶薩

南無 平實菩薩摩訶薩

佛弟子 正梅

2013.5.4

勘誤公告

茲因編譯組編輯第 115 期《正覺電子報》時的作業疏失，產生兩處發刊稿件的錯誤，特此公告以爲更正，並公開對兩位作者老師致歉及懺悔，錯誤更正說明如下，也因此造成讀者諸多不便，在此祈請讀者大眾見諒：

一、第 32 頁《般若中觀》（連載十七）文中之註腳 12，所引用《無門關》之禪宗公案典故，編輯時標點符號錯植，應更正如下：

大眾言議：「一眾皆安，涅槃堂又無人病，何故如是？」

〔編案：原發刊時誤植爲「一眾皆安涅槃堂，又無人病，何故如是？」〕

二、第 74 頁《救護佛子向正道》（連載五十一）〈論釋印順說空宗是緣起論的空性〉文中，引用平實導師著作《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中之開示，與作者的論述混淆未清楚區分，並且漏失作者游宗明老師論中文字，更正如下：

平實導師云：

意識覺知心的出生與存在，必須有因緣、所依緣、等無間緣，才能出生及存在，否則就不可能有意識覺知心的生起及存在。意識心的所依緣，是依照祂出生時必須具有的各種依存條件來說的；換句話說，意識心必須有三個基本條件，才能從第八識如來藏中出生、現行、運作於人間；這些緣，都是意識覺知心生起及存在時，不能一時或缺的要素；否則意識隨即斷滅，不能存在了。⁵

⁵ 平實導師著，《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正智出版社，頁 35。

意識的出生必須有法塵，俱有依意根等，而由第八識如來藏出生。是故若無法塵、意根和如來藏，則意識不能出生，更不能自己出生自己。〔編案：原發刊時誤植為「是故若無法塵、意根和如來藏則意識不能自己出生自己。」〕三個識都各自有其不同功能差別，大乘法中所說心、意、識，即是第八識心、第七識意根、第六識意識，連同前五識，總共有八識。看來似乎很簡單的問題，可是在今天依然還有許多人弄不清楚人類到底總共有幾個識才正確？六識論的邪見依舊猖獗。有人說《阿含經》只說六識，並沒有說八識，這就是讀不懂《阿含經》的所說。

（《阿含經》）說有一個識可以入胎（稱為入胎識），入胎以後住在母胎中與受精卵相會，執取了受精卵，然後在母體中，藉著母親的血液攝取了地水火風，來製造了我們這個色身，因此就有了「名色」；而名就是受想行識，所以名裡面就有六個識。名中的這六個識呢，還得要依意根才能生起，這表示說「名」中已有六識，加上「名」出生時必須先已存在的意根作為藉緣，加上這個意根時就有七個識；而這「名」中的前六識都是由入胎識進入母胎之後，藉意根為緣來為我們出生的。⁶

⁶ 平實導師著，《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正智出版社，頁 200。



公開聲明

緣由： 有少數大法師向海峽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誣告：
「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他們專門毀謗
禪宗正法。」

- 說明：**
1. 此事關乎佛教了義正法的存亡，本會不能無言，故作此聲明回應之。
 2. 事實上，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正法；那些四處誣告的大法師們，所弘揚的都不是禪宗的法門，而是常見外道所弘揚的意識常住思想。從他們為人印證的內容、書中的法義、演講宣揚的禪法中，都已經證明他們所「悟」的都是意識心，與常見外道完全相同，卻與中國禪宗祖師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完全不同。由此證明他們其實不是禪宗，而是寄居於佛門中的常見外道——身披佛教法衣而弘揚常見外道法。
 3. 本會所證正是禪宗歷代諸祖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始從 1989 年開始弘揚至今將屆二十年了，始終一貫不變的弘揚禪宗祖師所悟的第八識如來藏，也幫助許多人同樣的實證第八識如來藏，由此證明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
 4. 諸大法師們由於無力實證，故極力否定第八識如來

藏的存在，由他們十餘年來不斷抵制本會弘揚如來藏正法的明確事實，可以證明他們都沒有實證如來藏，才會公開的否定如來藏（以意識的一念不生，或以意識常住而放下煩惱，作為禪宗的實證標的）。假使他們未來有一天實證了如來藏的所在，他們就必須把目前流通於人間的所有書籍、影音成品，全部銷燬，並向佛教界公開道歉，因為他們誤導學人落入意識境界幾十年，也妄行賺取學人買書的金錢，應該加息返還佛教界學人。

5. 由此證明，他們向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告狀說：「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全是謊言。事實上，他們是惡人先告狀，因為破壞中國禪宗的人正是他們——他們幾十年來都以外道常見的意識境界，取代中國禪宗原本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實證法門，是從根本來改變中國禪宗為常見外道法。而且，本會針對他們所說的常見外道思想，出書加以辨正至今，或已十年、或已五年之久，而他們都無法在法義上作出絲毫回應——從法義上來證明自己不是落入常見外道的意識境界中。由此證明他們的法義確實都是常見外道法，也證明他們才是在實質上破壞禪宗的人。我們指證他們以常見外道法取代禪宗，希望他們回歸禪宗如來藏正法的事實，才是真正護持及弘傳中國禪宗的道場。
6. 這些大法師們若不服本會這個聲明，請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提出證明：他們仍然是依中國禪宗歷代

相傳的如來藏實證法門在弘傳的，並且證明他們已經實證禪宗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了——正確的宣講出第八識如來藏實證後觀行所得的智慧。否則即應收回此前所作對本會的誣告，並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公開道歉。

7. 本聲明將一直刊登於本報【編案：本聲明於 2008 年 7 月 11 日連續登載至今】，直到他們公開道歉，並獲得大陸宗教主管機關無限制開放本會人員佛教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為止。因台灣某些大山頭已成為大陸有關單位**統戰**對象，而此諸大法師要求大陸宗教主管機關，拒絕發給本會人員各類佛教著作之書號，制止本會正法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註：大陸的宗教書籍並無出版自由，不能獲得國際書號，必須事前獲得宗教主管機關審核通過，發給宗教類書號以後才能印製流通，類似台灣五十年前的警備總部審核所有著作一樣。所以大陸不像台灣目前可以無限制自由印製流通，也都免費發給國際書號。）本會在此向大陸學佛人公開道歉：雖然多年努力，仍無法在大陸大量出版正法書籍、利益大陸同胞；雖然這是形勢使然，並非本會不曾努力，但我們仍應在此向大陸同胞致歉。



～ 聲 明 ～

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自成立以來，不曾接受本國、外國政府或其轄下任何機構之資金或物資捐贈，所有資金來自會員、大眾的自動捐贈；但因達賴喇嘛所屬之密宗團體或機構栽贓誣陷，無根毀謗本會，今作此聲明，以正視聽。



法義辨正聲明

末學於著作中所評論之諸方顯密法師、居士，若欲與**平實**作佛法第一義諦之法義辨正者，**平實**敬謹接受指教。謹委託正智出版社執事人員，代為約定時、地以及辨正主題。無關第一義諦之主題，不予受理。

辨正方式有二：一、公開辨正，二、私下辨正。公開辨正者，須依天竺法施無遮大會規矩，接受對方當場提出第一義諦法義辨正；凡欲發言辨正者，須於發言前，先與對方共同具結：「若提出之宗旨墮於負處者，必須自裁以示負責。若不自裁斷命者，須禮勝出者為師，親隨此師受學，直至獲得見道印證方止。並須公開宣示：終生不違師法，終生不違師命。」

私下辨正者，雙方各得選派十人以下之旁聽者，但旁聽者不得隨意發言（唯除發言前已得對方允許）；此方式之辨正法義，不須依法施無遮大會規矩具結，純結善緣故。

若不作如是法義辨正，而聚眾謾罵滋事，或於新聞媒體作人身攻擊者，末學或予回應，或不予回應，皆保留民事、刑事之追訴權。

求法者、未被評論者、欲求印證者，請勿藉辨正法義之名義邀約相見；**平實**法務冗繁，實無閒暇接受邀約。求法者及求印證者，請參加本會共修課程，緣熟必見。

敬請諸方 大德亮督

佛子 **蕭平實** 恭謹聲明 公元 2001 年元月

法義辨正無遮大會 補充聲明

於公元 2003 年春，退失佛菩提之人離開我正覺同修會之後，誹謗正法根本之第八阿賴耶識爲生滅法，誣指阿賴耶識爲另一第九識真如心所生者，後爲拙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所破，不能置一詞以回辯。復因曾被楊、蓮……等人誤導之某法師來函，將彼等所說之邪謬主張，代諸佛子於函中具體提出質疑，以此爲緣，誠意欲救已隨楊等修學之四眾；平實閱罷彼函，知彼法師隱有如是善意，乃以月餘時間急造《燈影》一書以述正義。《燈影》出版流通之後，楊等諸人無法應對，乃至不能置辯一詞，深知自己法義所墮邪謬，已無法善後，然而隨彼等離去之四眾，對彼等信心已經盡失，彼等諸人爲救亡圖存故，乃化名龍樹後族，在網站上要求召開「網站論壇上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欲藉此示現其法正確之假象，挽救失去信心之隨學眾人繼續跟隨。

然而，法義辨正有私下與公開二種，公開辨正復有「無遮」與「有遮」二種；有遮者謂限定之人方可上台論義辨正，上台論義者仍需對旁聽者公開宣示其真實身分；無遮者則不限制上台論義者之身分，任何人皆可上台辨正，但上台論辯前仍需宣示其真實身分。因有遮及無遮故，規矩即有不同：有遮者得因雙方之同意而不需切結負責，無遮者則上台辨正者及論主等雙方皆必須同時切結負責。今者化名龍樹後族之退失佛菩提者，在網站上欲作無遮大會之辨正，如何能具切結？若於網站論壇上書具切結書者，具切結之後又將如何履

行義務？論義已墮負處者亦可在論壇上無恥狡辯而無顧忌，仲裁者將如何仲裁？又應於何時結束論義辨正？……在在處處都不能實行也！都違古天竺之規矩也！由於無法實行故，平實必無可能同意「在網站上召開無遮大會」，彼等即可因此而向跟隨者說謊：「我欲與蕭平實辨正法義，而彼不敢與我辯；可見蕭平實之法義錯誤。汝等可安心跟隨我等學法。」以如是手段而欲達成其欺騙跟隨者之目的。

然而，彼等雖非平實在書中《法義辨正聲明》所指定之辨正對象，平實亦願降格與之作公開之無遮大會辨正，或作私下之有遮法義辨正，是故由會中同修要求龍樹後族出示姓名、電話、地址，以便聯繫召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時間、場地……等事宜；而彼龍樹後族拒不告知真實姓名、電話、地址，逃避自己所應負之基本義務，不肯依天竺規矩實行，只欲在網站上縮頭藏尾而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假以龍樹後族之名而行縮頭藏尾之事，玷污 龍樹菩薩令名。如是隱藏身分而以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所作之辨正，由於身分神祕，人皆不知，是故辨正到後來，詞窮理屈者必定產生強詞奪理、惡詞劣語等寡廉鮮恥之不理性言語行爲，難能達成法義辨正無遮大會公正誠懇之善意，故虛擬世界網站論壇上之辨正，並無實質意義；而彼以龍樹後族名義所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必將屬於強辭奪理行爲，則必玷污 龍樹菩薩清譽，亦無實質意義；誰有智者願與規避責任而作強詞奪理之言者，在虛擬世界網站論壇上一來一往而廣作無意義之諍論？可見彼等諸人只是藉此行爲，欲達成誤導跟隨者之目的，欲令跟隨者誤以


爲彼之法義確實正確；故其提出網站論壇上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說，只是障眼法，實欲藉此欺騙跟隨之人，並無實義。

以往曾有公開「弘法」之藏密上師，對平實作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邀約，但後來皆要求改爲私下辨正；及至辨正時間屆臨時，卻又爽約不到，亦不肯以一通電話告知取消之理由。如是行爲，皆屬同一目的：只是欲藉此事達成籠罩信徒之目的，其實並無意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然後私下對信徒謊言：「我邀蕭平實辨正法義，但蕭平實不敢與我辨正，所以法義辨正無法召開，可見蕭平實的法義錯誤。」如斯等人言行不一，往後仍將繼續有之。如是事相，今予披露，令眾週知，可免以後有人再被誤導。若有人再以「網站論壇上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以邀平實者，皆無實義；唯有無智之人、閑著無聊之人，方能與其同在虛擬世界之網站上，作諸不負責任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強辭奪理言說也；網站論壇上發言之人皆已遮覆真實身分故，身分悉皆無從查證故；如此而言爲無遮大會，其實連有遮大會之辨正都談不上，因爲有遮大會只是對上台論辯者之身分給與限定，但上台論辯者之身分仍須公開給旁聽之大眾週知，仍然不許隱名藏顏；所以龍樹後族約在網站論壇上辯論法義者，應稱爲縮頭藏尾論辯，其實連有遮大會都談不上，何況可以稱爲無遮大會？而且，彼龍樹後族早已使用種種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提出許多質問，所提出問題往往令人發噱，深覺啼笑皆非，並早已被我會中同修諸人據理駁斥而不能依理回辯；彼再度提出如是虛擬世界之法義辨正，絕無意義！所以他會作出這一縮頭

藏尾而不必負責的辨正邀約，其實也是可想而知的。

假使彼等退失之人，真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而召開無遮大會，或者有遮大會乃至私下之密會，而非縮頭藏尾、要求在虛擬世界之網站論壇上辨正者，平實必定欣然答應定期辨正，絕無不應之理；救度彼等諸人回歸正法，乃是平實所一向樂為之事，焉有拒不答應之理？昔日彼等初離同修會時，平實已曾委曲己心而低聲下氣多方求見，而彼等諸人無一肯見平實，由此可知一斑也；今披露此事，普願曾被矇蔽之人皆得知之。至於其餘未曾被平實評論法義之人，以及非本會退失菩提之人，都請勿邀約平實，平實難有空閑一一與之辨正（若有大師表明實欲請益求法，欲求私下相見論法者除外），仍請回歸原來之聲明為禱！

佛子 蕭平實 謹誌 公元 2003 年立冬



中國佛教復興系列訪談報導

佛教正覺同修會全體在家、出家菩薩眾，在平實導師的帶領下，大力弘揚世尊第一義諦正法的真實義理，彰顯佛法三乘菩提的殊勝與尊貴，更戮力於 21 世紀復興佛教的重責大任，驅逐斷常外道邪見於佛門之外，普令四眾佛子回歸世尊正道。經過近 20 年的努力，以真實而不可撼動的如來藏正法，宣示如來所說涅槃真實義理，以及成佛之道的修行次第與方法，普遍地提升了當代佛子的佛法正確知見，庶免學人受瞎眼大師乃至附佛法外道的誑惑與誤導。此一艱辛的成果，不但在臺灣地區已經讓佛門四眾普遍接受及認同；而且清淨實修的菩薩僧團，展現出傳統中國大乘佛法行者清淨的身、口、意諸行，更令大陸地區的同胞佛子們驚豔，而廣受各方媒體的採訪報導。

以此因緣，本會陸續將各方媒體採訪的報導，製成 DVD 影音光碟，並將親教師們接受訪談開示的內容整理成文，配合 DVD 影音光碟製作《中國傳統文化復興》系列的佛法正確知見教材，寄贈諸方有緣的佛子四眾及相關單位，以期讓世人對真實的佛法有正確的認知，歡迎各方洽詢本會索取流通，也可連結本會官網 (<http://www.enlighten.org.tw>) 觀看，此系列之報導後續仍在增加中。目前已經製作出四輯的訪談系列報導，內容如下歡迎索取：

一、《分享學禪智慧 開示佛法精義》（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一）

中國網於 2014-06-19 採訪本會親教師 余正偉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ototp://big5.china.com.cn/gate/big5/fangtan.china.com.cn/2014-06/19/content_32714638.htm

二、《走進台灣佛教正覺同修會》（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二）

中國網於 2014-07-15 採訪本會親教師 蔡正禮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a//pinpai.china.com.cn/fangtan/20140715/26_5493548.html

三、《弘揚中華文化傳統特色佛法》（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三）

新浪網於 2014-07-30 採訪本會親教師 孫正德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v.youku.com/v_show/id_XNzQyMjU0NTMy.html

四、《菩薩救護眾生 分享學佛要領》（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四）

大公網於 2014-09-01 採訪本會親教師 張正圓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a//topics.gmw.cn/2014-09/01/content_12954428.htm（光明網）

五、《淨化心靈 迎接 2015 年》

中國網「公益中國」於 2015-02-12 採訪本會親教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何正珍老師

http://gongyi.china.com.cn/2015-02/15/content_7697125.htm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章正鈞老師

http://gongyi.china.com.cn/2015-02/15/content_7697118.htm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孫正德老師

[h \[http://gongyi.china.com.cn/2015-02/12/content_7690924.htm\]\(http://gongyi.china.com.cn/2015-02/12/content_7690924.htm\)](http://gongyi.china.com.cn/2015-02/12/content_7690924.htm)

六、《正覺教育基金會與中國傳統文化的弘揚與發展》

中國網在兩會期間，針對兩會復興中國佛教文化的主题，於「中國訪談」演播室採訪本會親教師：余正文老師及余正偉老師的訪談報導，暢談如何弘揚中國的優秀傳統佛教文化。時間：2015-3-12

h http://fangtan.china.com.cn/2015-03/12/content_35036368.htm（中國網）
http://tv.cnr.cn/xwsx/20150527/t20150527_518659894.html（央廣網，即中央人民廣播電台）

七、《情繫中華—專訪傳統文化傳承和發揚使者》

新華網於中央統戰工作會議期間播出的「情繫中華—專訪傳統文化傳承和發揚使者」特別報導，張公僕董事長及陸正元老師分享佛法瑰寶。

http://news.xinhuanet.com/video/2015-05/18/c_127813077.htm



佈告欄

一、除了本佈告欄第四項所列共修處外，本會於台灣、美國與香港外，別無其他分會或道場；若有其他道場或共修處以本會名義或法門，招收學員上課共修者，皆非本會授權，亦皆與本會無關，敬請所有佛子們注意明辨；若無法確定，可以在本會上課時間來電詢問，或者寫信至台北講堂查詢。另外，本會平實導師至今未授權任何人在會內、會外為人勘驗或印證，所有同修都應在本會舉辦的禪三精進共修期中，才會由平實導師加以勘驗或印證。近年有人在會中明心以後，違背世尊「應善觀察根器及因緣，不為少福眾生妄說如來藏妙法」的告誡，私自在會外為諸福德因緣未熟者給予引導及印證，成就了虧損如來的大惡業；並且他們所印證的內容亦多分或少分產生了偏差，導致被印證後前來本會聽經時仍然有許多深妙法義聽不懂的現象；又無悟後指導進修的能力，亦不具有攝受學人的能力，或與被引導印證的學人公然吵架，或產生嚴重爭執及財務糾紛，難免導致學人退轉乃至謗法，是害人害己而且公然違背世尊告誡，嚴重違犯了法毘奈耶（法戒），鑄成虧損法事的大惡業，是為虧損如來。如是等人已經提報親教師會議討論後一致議決：應予開除增上班學籍，在尚未公開懺悔滅罪以前，不許繼續參加本會增上班課程及布薩，並應予公佈之。除不許他們再參加本

會的課程及布薩（誦戒）以外，今已依照親教師會議的決議，公佈於本會各共修處，薦請會員、同修們鑑明。

自從本會發佈上述公告以後，另有一貫道之點傳師數人，冒稱為本會上述文字所說之離會者，或冒稱為平實導師早期所度弟子，皆偽稱已被平實導師印證為悟，亦自稱所弘揚之法義是本會的正法。近來又發現原一貫道出身之人，謊稱為平實導師好友，已被平實導師印證……等，其實素未謀面；此人今在大陸廣洩表相密意，亦自稱已得如夢觀而入地，宣稱是已入聖位的某地聖人，成就大妄語業……等；但經本會蒐集其書本或光碟所說內容加以檢查之後，發覺其所「悟」及其所說表相密意都落入五陰之中，並非真悟；其餘佛法知見亦極荒唐，毀謗淨土……等言語極多，都屬於凡夫知見而未悟言悟，並高抬果證而成爲大妄語人。此類人自稱證悟佛法乃至宣稱入地以後，仍然歸依尚未斷我見、尚未明心的聲聞僧，或者仍舊歸依一貫道的老母娘——絲毫不知聲聞僧及老母娘都未斷我見亦未明心，顯然他們尚無慧眼——確實尚未明心——故無智慧檢驗聲聞僧及老母娘未斷我見亦未明心之事實，概屬附佛法外道。如是之人又於「弘法」過程中，公然支持落入我見而被平實導師評論之錯悟諸師，顯見其慧眼未開，無有智慧分辨當代大師之悟抑未悟，即是《楞伽經》中世尊所說仍存疑見未斷之人，故以號稱入地之證量而繼續支持抵制如來藏正法之錯悟大師；由此行爲亦間接證實其未悟言悟之事實，此事亦應知照本會會員、同

修們鑑明。(編案：本會一向秉承公開化、透明化的原則，始從初成立以來，至今不曾對會內、會外佛教界隱諱內部糗事，常寫在書中，或在講經時明白舉示出來作為實例而說明經義，作為會員學「法」時應該注意修學的「次法」，完全遵守世尊「趣『法、次法』」的教誡。今對此事，一仍舊慣，秉承同一原則而對外公佈之，以免有人誤會而受害。)

二、《正覺電子報》已於 2006 年 9 月更換發報系統，欲訂閱的讀者請前往 <http://post.enlighten.org.tw/> 網址訂閱。若讀者欲閱覽以前各期之《正覺電子報》，可以連結至「成佛之道」網站 <http://www.a202.idv.tw/> 點選正覺電子報合輯讀取。若有關於本報的問題、建議或投稿，請寄至以下的信箱：

電子報投稿及般若信箱提問請寄：awareness@enlighten.org.tw

其他電子報等事務請寄：service@enlighten.org.tw

通訊歸依查詢請寄：endeavor@enlighten.org.tw

三、《正覺電子報》平面刊物免費贈閱，歡迎索取。台灣地區讀者，不便親至正覺講堂索取平面版者，亦可免費訂閱（免附回郵），本會將按期寄贈。本報網路版為了增進讀者於閱讀時的方便性及舒適性，並且讓版面更加美觀，41 期起增加 PDF 檔案格式之版本，PDF 檔案版面樣式與平面版（紙本）電子報相同，敬請讀者連結「佛教正覺同修會全球資訊網」<http://www.enlighten.org.tw/>，或「正智書香園地」網站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下載閱讀，並請繼續支持與愛護本刊。

四、本會台灣各地講堂 2015 年下半年禪淨班，將於十月下旬同步開設新班，共修期間：二年六個月（費用全免），各禪淨班開課三個月內仍可報名。

本會禪淨班，係以「無相念佛及無相拜佛方式修習動中定力，實證一心不亂功夫」。並傳授真正的參禪看話頭功夫、解脫道正理、第一義諦佛法以及參禪知見。

各地講堂地址、電話（共修時間方有人接聽）、新班開課時間：

台北講堂：台北市承德路 3 段 277 號 9 樓等——捷運淡水線圓山站旁，電話：總機：02-25957295（分機：九樓 10、11、12、13；十樓 15、16；五樓 18、19；二樓 20、21），傳真：02-25954493。平常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7: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預定 2015 年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 2015/10/21（週三）開始上課，時間為：每週三晚上 19:00~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桃園講堂：桃園縣桃園市介壽路 286、288 號 10 樓，電話：03-3749363，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30~11:3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預定 2015 年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 2015/10/21（週三）開始上課，時間為：每週三晚上 19:00~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新竹講堂：新竹市東光路 55 號 2 樓，電話：03-5724297，

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預定 2015 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 2015/10/26(週一)開始上課，時間為：每週一晚上 19:00～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中講堂：台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 666 號 13 樓之 4、4 樓、4 樓之 1、4 樓之 2，電話：04-23816090，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預定 2015 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 2015/10/21(週三)開始上課，時間為：每週三晚上 19:00～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嘉義講堂：嘉義市友愛路 288 號 8 樓之 1、8 樓之 2，電話：05-2318228，共修時間：週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講經時間：自 2014/10/28 起每週二晚上 18:50～20:50 播放台北講堂所錄製的講經 DVD。預定 2015 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 2015/10/26(週一)開始上課，時間為：每週一晚上 19:00～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南講堂：台南市西門路四段 15 號 4 樓、3 樓，電話：06-2820541，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週六下午 14:00～16:00，單週六晚上 17:30～20:3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預定 2015 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

2015/10/24(週六)開始上課，時間爲：每週六下午 14:00～16: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高雄講堂：高雄市中正三路 45 號 5 樓、4 樓、3 樓，電話：07-2234248，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單週六下午 14:00～17:00、雙週六下午 16:30～19:30。預定 2015 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 2015/10/23(週五)開始上課，時間爲：每週五晚上 19:00～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香港講堂：遷移中，暫停招收新學員。

美國洛杉磯共修處：原於洛杉磯市東方約 16 英里（20 公里）處華人聚集聖蓋柏谷（San Gabriel Valley）之工業市，已遷往新地址：825 S. Lemon Ave, Diamond Bar, CA 91789, U.S.A。電話：909-595-5222 & (626) 454-0607。共修時間：週六上午 10:00～下午 17:30。每週六下午 13:00～15:00 播放台北講堂講經所錄製之《妙法蓮華經》DVD。2015/1/10(週六)開設之禪淨班，隨時接受插班，上課時間是：每週六下午 15:30～17:30。

報名表可向本會函索，或於本會官方網站下載：

<http://www.enlighten.org.tw/>

填妥報名表後，請郵寄本會教學組；或於各講堂新開設的禪淨班上課時間，逕至現場報名。

五、全省每週二晚上講經時間——目前 平實導師開始講授《佛藏經》：自 2013/12/17 開講，時間是 18:50~20:50；歡迎已發成佛大願的菩薩種性學人，攜眷共同參與此殊勝法會聽講。

詳解 釋迦世尊於《佛藏經》中所開示的真實義理，更爲今時後世佛子四眾，闡述 佛陀演說此經的本懷。真實尋求佛菩提道的有緣佛子，親承聽聞如是勝妙開示，當能如實理解經中義理，亦能了知於大乘法中：如何是諸法實相？善知識、惡知識要如何簡擇？如何才是清淨持戒？如何才能清淨說法？於此末法之世，眾生五濁益重，不知佛、不解法、不識僧，唯見表相，不信真實，貪著五欲；諸方大師不淨說法，各各將導大量徒眾趣入三塗，如是師徒俱堪憐憫。是故，平實導師以大慈悲心，用淺白易懂之語句，佐以實例、譬喻而爲演說，普令聞者易解佛意，皆得契入佛法正道，如實了知佛法大藏。

本課程不限聽講資格，本會學員憑上課證進入台北第一至第四講堂聽講，會外學人請以身分證換證進入聽講（此爲配合大樓管理處安全管理規定之要求，敬請諒解。台北以外所有講堂無此要求）。台北第五、第六講堂在地下一樓、二樓，爲開放式講堂，不必任何證件即可隨意進入聽經，歡迎會外學人從大樓側面階梯直接進入，自 2014/10/07 開始（每逢週二晚上）已經開放第五講堂，詳細說明公告於正覺官方網站。將來第五講堂若已滿坐，再開放第六講堂（地

下二樓)。其餘各地講堂每週二晚上，皆有台北講堂所錄製講經之 DVD 播放，都不必出示身分證件，歡迎學人前來聽講同霑法益。平實導師目前宣講的《佛藏經》，再次演示「此經」深妙義理，機會難得不可錯失。各講堂座位有限，敬請提早入座以免向隅！

六、佛法的修證乃是實事求是，為求真理而闡明佛旨，平實導師領導本會諸多證悟菩薩，不斷地闡揚釋迦佛於經中開示之法界實相心—第八識如來藏—妙義，藉以導正被古今大師錯解之法義，亦使受諸邪見誤導之眾生回歸正道，並紹繼、振興衰微之佛法血脈；經十多年來的努力，到目前為止已出版一百多冊書籍，對諸大師廣作法義辨正，藉此辨正法義之方法快速提升佛子修學三乘菩提應有的正知見，然諸大師皆無法回應。今徵求各大山頭法師居士，尋找平實導師所有出版刊物之法義過失，請具名投稿至本會，若確實發現有義理上及實證上之過失者，本會將發給高額獎金，並將此過失更正而刊登在《電子報》中。然匿名、隱址、擾亂者恕不受理。

七、台北、新竹、台中講堂於 2015/9/13（日）& 台南、高雄講堂於 2015/9/6（日）上午 09:00 將舉行菩薩戒布薩，已受菩薩戒之會員，敬請攜帶戒本、海青及縵衣準時參加。

八、台北講堂 2015/10/4（日）& 台南、高雄講堂將於 2015/9/20（日）上午 09:00 舉行大悲懺法會，令學員懺除往昔惡業、清淨身心，恭請輪值親教師主法。

- 九、2015 年下半年禪一日期，台北講堂爲 8/2、8/16、8/30、9/6、9/20，共五次。桃園、新竹、台中講堂爲：8/16、9/6，各二次；台南、高雄講堂爲 8/16、10/4，各二次；嘉義講堂爲 10/4，一次。以上各講堂禪一日期均爲週日，自 2015/7/1（週三）開始接受學員在各班櫃台知客處報名。
- 十、2015 年下半年禪三第一梯次於 10/9（週五）～10/12（週一）舉行，第二梯次於 10/16（週五）～10/19（週一）舉行；2015/7/1（週三）開始接受會員報名，2015/8/18（週二）報名截止，預定 2015/10/1（週四）、2015/10/5（週一）開始分批寄發禪三錄取通知。
- 十一、2015 年下半年正覺祖師堂開放參訪日期爲：7/5、9/6、11/8。（詳細參訪途徑請參閱本報第 41、42 期之公告，非開放時間請勿前來參訪。本會爲大乘清淨道場，對修持外道法的假藏傳佛教——喇嘛教四大教派假名出家眾恕不接待！真藏傳佛教覺囊派僧眾不在此限。）
- 十二、平實導師著《鈍鳥與靈龜》已經出版，考證古今錯悟者對 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毀謗等事，並論證天童宏智禪師與 大慧宗杲禪師同以第八識如來藏爲所悟標的，都非以意識離念靈知作爲證悟之標的。熟讀此書者，可以矯正原有的錯誤知見，並消除心中由於誤聞學術界無根毀謗善知識之邪謬言論而植入之惡法種子，有助於宗門正法之證悟。本書一大冊（四百餘頁），只售新台幣 350 元。

十三、平實導師的《勝鬘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詳述大乘菩薩所斷無始無明與二乘聖人所斷一念無明之分際；熟讀此書，可以深知三乘菩提之異同，了知菩薩所證實相法界如來藏智慧確為不共二乘聖人之智慧（二乘聖人只知現象界之緣起性空而不能及於實相法界）。本書中亦詳述二乘所斷一念無明與大乘所斷無始無明間之關聯、含攝；讀後可以建立具足三乘菩提之整體知見，此後即能兼顧權、實、頓、漸，不再執偏排正、執小謗大，則能真修成佛之道。

十四、平實導師的《維摩詰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經為禪門照妖鏡，凡修學般若、證悟明心者，皆應以此經典的真實義自我檢驗，可以預防因無知、無意之間產生之大妄語業，亦可藉此經中的法義，修正參禪求悟之方向，有助於真實證悟明心。

十五、平實導師的《楞嚴經講記》共十五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經為密教部之重要的真實經典，經中宣說明心與見性之內涵極為詳細，並且詳細解說五陰區宇的意涵，細說五陰習氣種子斷盡時的境界相，以及善惡業果報實現因果律的原理，同時也說明五十種魔擾與邪見的內容。具大心之四眾佛弟子，可藉此書所揭示的經中妙義，熏習大乘法義，邁向修學佛菩提道之正確方向，乃至得以進求實證第一義諦。此經所

說諸餘經典中未曾詳述之極深妙法教，平實導師一一詳細闡述，令久修行者閱讀之後震驚感動，誠乃前無古人的曠世鉅作。而對於《楞嚴經》的禮讚，自古即有「自從一讀《楞嚴》後，不看人間糟粕書」的盛譽。隋朝智者法師聽聞這部《楞嚴經》是闡述諸佛世尊的無上心要，很遺憾這部經當時並沒有翻譯來到中土。因此，他就早晚朝著天竺的方向禮拜，祈求這部經典能早日到中土來，直至命終，如此地虔誠禮拜祈求無有間輟中斷，古德欣慕企盼如是。然而，這部經的義理極為深邃幽隱，即使是三賢位中的證悟菩薩都難以窺其堂奧，何況是信位尚未滿足的一般大眾呢？因此也不免有誹謗而興風作浪之人，懷疑這部經的真偽。現今而論，以《楞嚴經》文字的舛誤與否或其他考古項目研究，都是在枝微末節上鑽牛角尖、嚼文字穀，皆無法撼動此經真實第一義諦如來藏的義理。平實導師依據世尊在此經中不可思議的妙理開示，勘定「色受想行識」等五陰盡的菩薩位次，各為三地滿心位、六地滿心位、七地滿心位、十地滿心位，以及最後身菩薩之修持所證，如是更圓滿了這部經所開示的菩薩修學次第；平實導師以「千古之下，唯此一人」作此畫龍點睛闡述《楞嚴經》「五陰盡」的真義，直是此間佛法中興之一大殊勝事，一切學人皆應隨喜禮讚慶賀！

十六、平實導師著《阿含正義》共七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詳述四阿含諸經中的解脫道義理，內容係：

詳解四阿含解脫道的實證原理與實修的觀行方法，並指出末法時代修學阿含道而不能斷三縛結的原因，也為學人的證果而預先建立正知見，可以助您親證滅盡之道，於內、於外都無恐懼，實證阿含道而不退失聲聞菩提的見道功德。並且明確地指出三果與四果的取證關鍵，也指出八解脫與阿羅漢之間的異同所在。關於因緣觀，也有極為詳盡的說明，細說十因緣觀與十二因緣觀之間不可分割的緊密關聯，使讀者對因緣觀的修習確實可以成就。南傳佛法的修證者，將由此書中獲得千年來已經失傳的阿含道正知正見與觀行的方法，可以在此世中實證初果，乃至親證解脫道的極果。

十七、平實導師講述的《優婆塞戒經講記》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在家菩薩戒法，細說布施之功德及布施得福之因果原理，詳述自作自受、異作異受、無作無受之第一義真諦，兼述三乘菩提法義與精神之異同；讀此，能知福慧雙修之真實義，可以助益大乘學佛者之證道。

十八、正光老師著《明心與眼見佛性》已於本刊連載完畢，並於 2011 年 1 月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闡述明心與眼見佛性之差異，同時顯示了中國禪宗破初參明心與重關眼見佛性，二者間的關聯；也藉著破斥慧

廣法師謬論的因緣，祈願佛門學人回歸正知正見，遠離古今禪門錯悟者所墮之意識境界。本書非唯有助於學人我見之斷除，對欲求開悟明心實證第八識如來藏者，更是大有助益，是故參禪學子更應細讀之。

十九、黃正偉老師的《見性與看話頭》已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並於 2014 年 3 月 1 日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書中詳說禪宗看話頭的詳細方法，並細說看話頭與眼見佛性的關係。本書是禪宗實修者的方法書，內容兼顧眼見佛性的理論與實修之方法，極為詳實而深入。本書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定價新台幣 300 元。

二十、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名為〈超意境〉（第一輯），是以平實導師在各輯公案拈提中寫的偈頌作為歌詞，是超越意識境界的實相境界，以優美的旋律錄製而成；平實導師並且親作一首黃梅調風格的曲子，錄製於其中。本 CD 可供參禪者聆聽欣賞及參究之用，內附彩色精印之說明小冊，請在聆聽時同時閱讀說明小冊，能迅速發起疑情，促進證悟因緣提早成熟，定價新台幣 280 元。自 2007 年起，凡購閱公案拈提系列書籍者，每一冊皆附贈一片〈超意境〉CD。

二十一、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公案拈提第二輯〈菩薩底憂鬱〉，已於 2011 年 4 月 1 日在各大唱片行、CD 店上市。平實導師特以情歌風格撰寫詞曲，敘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

深沈之憂鬱，三賢位菩薩所難以覺察，其義極深。本曲之詞與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平實導師並已選取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其他風格等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的曲子，共同錄製；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

二十二、公案拈提 CD 第三輯〈菩薩底憂鬱—禪意無限〉，亦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禪意無限〉已於 2012 年 5 月底出版發行，請讀者至各大唱片行請購，〈禪意無限〉盒中亦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第三輯出版後不再錄製 CD，特此公告。

二十三、正智出版社出版之《我的菩提路》第一輯已於 2007 年 4 月出版，全書三百餘頁，定價新台幣 300 元。

《我的菩提路》第二輯亦於 2010 年 4 月初出版，定價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凡夫及二乘聖人所不能實證之大乘別教般若菩提——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於現今末法之世，並非只有極少數人能聞、能證，您若願意修學，也一樣有證悟的機會；今摘錄本會郭正益老師以及前現代禪副宗長張志成等人所撰寫的親證如來藏之見道報告，以及一篇本會已經七年未見的眼見佛性報告，總計二十一篇；以此見證宗門正法仍然絲縷不絕，而且正在廣利學人，以利菩薩心性的學人發起求悟般若實相之大信心。這些已經見道的學員們，遍於社會各階層中，都能不受

學歷限制，所悟悉皆相同無謬，已證明法界實相之證悟不因學歷高低、更不因世俗身分地位差異而有不同，更爲末法時代求悟般若之學人指出光明的正途。本書中的二十一篇報告，敘述各種不同的見道因緣與過程，是參禪求悟者必讀之佳作。

二十四、平實導師講述的《金剛經宗通》共九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仍維持成本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金剛經》的真實義理，並且舉出與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幫助聽經者實證《金剛經》中說的實相般若智慧。本套書中所說有事、有理、也有宗門密意，求證金剛般若智慧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詳讀細閱之。

二十五、平實導師講述的《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已經出版了，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講述的要旨如下：

「三界唯心，萬法唯識」是佛教中應該實證的聖教，也是《華嚴經》中明載而可以實證的法界實相。唯心者，三界一切境界、一切諸法唯是一心所成就，即是每一個有情的第八識如來藏，不是意識心。唯識者，即是人類各各都具足的八識心王——眼識、耳鼻舌身意識、意根、阿賴耶識，第八阿賴耶識又名如來藏，人類五陰相應的萬法，莫不由八識心王共同運作而成就，故說萬法唯識。依聖教量及現量、比量，都可以證明意識是二法因緣生，是由第八識

藉意根與法塵二法爲因緣而出生，又是夜夜斷滅不存之生滅心，即無可能反過來出生第七識意根、第八識如來藏，當知不可能從生滅性的意識心中，細分出恆審思量的第七識意根，更無可能細分出恆而不審的第八識如來藏。本書是將演講內容整理成文字，細說如是內容，並已在《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今彙集成書以廣流通，欲幫助佛門有緣人斷除意識我見，跳脫於識陰之外而取證聲聞初果；嗣後修學禪宗時即得不墮外道神我之中，得以求證第八識金剛心而發起般若實智。

二十六、平實導師著作的《童女迦葉考》已於 2013/08/31 出版，定價新台幣 180 元，主要內涵如下：

童女迦葉是佛世率領五百大比丘遊行於人間的歷史事實，是以童貞行而依止菩薩戒弘化於人間的大菩薩，不依別解脫戒（聲聞戒）來弘化於人間。這是大乘佛教與聲聞佛教同時存在於佛世的歷史明證，證明大乘佛教不是從聲聞法中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的產物，卻是聲聞佛教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聲聞凡夫僧所不樂見的史實；於是古今聲聞法中的凡夫都欲加以扭曲而作詭說，更是末法時代高聲大呼「大乘非佛說」的六識論聲聞凡夫極力想要扭曲的佛教史實之一，於是想方設法扭曲迦葉菩薩爲聲聞僧，以及扭曲迦葉童女爲比丘僧等荒謬不實之論著便陸續出現，古時的《分別功德論》是最具體之事例，現代之代表作則是呂凱文先生的〈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論文。鑑於如是假藉學術考

證以籠罩大眾之不實謬論，未來仍將繼續造作及流竄於佛教界，足以扼殺大乘佛教學人的法身慧命，以是緣故舉證辨正之，遂成此書。

二十七、平實導師講述的《人間佛教》已於 2013/11/30 出版，定價新台幣 4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大乘非佛說」的講法似乎流傳已久，卻只是日本人企圖擺脫中國佛教的影響，而在明治維新時期才開始提出來的說法；台灣佛教、大陸佛教的淺學無智之人，由於未曾實證佛法而迷信日本人錯誤的學術考證，錯認為這些別有用心的日本佛學考證的講法為天竺佛教的真實歷史；甚至還有更激進的反對佛教者提出「釋迦牟尼佛並非真實存在，只是後人捏造的假歷史人物」，竟然也有佛門中的少數出家人願意跟著「學術」的假光環而信受不疑，於是開始造作了反對中國佛教而推崇南洋小乘佛教的行為；在這些佛教及外教人士之中，也就有一分人根據此邪說而大聲主張「大乘非佛說」的謬論，這些人以「人間佛教」的名義來抵制中國大乘佛教，公然宣稱大乘佛教是由聲聞部派佛教的凡夫僧所創造出來的。這樣的說法流傳於台灣及大陸佛教界凡夫僧之中已久，卻非真正的佛教歷史中曾經發生過的事，只是繼承六識論的聲聞法中凡夫僧依於自己的意識境界立場，純憑臆想而編造出來的妄想說法，卻已經影響許多無智之凡夫僧俗信受不移。本書是從佛教的經藏法義實質及實證的現量內涵本質立

論，證明大乘佛法本是佛說，是從《阿含正義》諸書尚未說過的不同面向來討論「人間佛教」的議題，證明「大乘真佛說」。閱讀本書可以斷除六識論邪見，迴入三乘菩提正道發起實證的因緣；也能斷除禪宗學人學禪時普遍存在之錯誤知見，對於建立參禪時的正知見有很深的著墨。

二十八、平實導師講述的《實相經宗通》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考慮印書、流通成本的增加，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實相經》的真實義理，並聯結和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而作拈提，幫助聽經者親證《實相經》中所說的實相境界。本書中說事、說理亦說宗門密意，求證實相般若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審細參詳之。

二十九、平實導師講述的《法華經講義》共二十五輯，本書為平實導師始從 2009/7/21 演述至 2013/12/17，歷經二百二十一講詳細演繹，詳述古今諸方大師、學人所不知的《法華經》深妙真實義理的講經錄音整理所成，利益今時後世廣大的學人；第三輯將於 2015/9/30 出版，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世尊一代時教，總分五時三教，即是華嚴時、聲聞緣覺教、般若教、種智唯識教、法華時；依此五時三教區分為藏、通、別、圓四教。本經是最後一時的圓教經典，圓滿收攝一切法教於本經中，是故最後的圓教聖訓

中，特地指出無有三乘菩提，其實唯有一佛乘；皆因眾生愚迷故，方便區分為三乘菩提以助眾生證道。世尊於此經中特地說明如來示現於人間的唯一大事因緣，便是為有緣眾生「開、示、悟、入」諸佛的所知所見——第八識如來藏妙真如心，並於諸品中隱說「妙法蓮花」如來藏心的密意。然因此經所說甚深難解，真義隱晦，古來難得有人能窺堂奧；平實導師以知如是密意故，特為末法佛門四眾演述《妙法蓮華經》中各品蘊含之密意，使古來未曾被古德註解出來的「此經」密意，如實顯示於當代學人眼前。乃至〈藥王菩薩本事品〉、〈妙音菩薩品〉、〈觀世音菩薩普門品〉、〈普賢菩薩勸發品〉中的微細密意，亦皆一併詳述之，開前人所未曾言之密意，示前人所未見之妙法。最後乃至以〈法華大意〉而總其成，全經妙旨貫通始終，而依佛旨圖攝於一心——如來藏妙心，厥為曠古未有之大說也。

三十、大陸及海外地區讀者，欲函索本會贈閱書籍者，須自行支付回郵資費，其數額及支付之方法，請先與本會確定，來信請寄：

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Taipei Taiwan

三十一、平實導師為悲憫四川地震災區受難的同胞，於地震發生一週內，號召會內諸同修菩薩，發起賑災捐款，本會捐助善款，如實履踐 世尊於經中開示菩薩「至心施、及時

施、親手施」之功德，後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正覺寺籌備處的名義，透過中華宗教文化交流協會將新台幣一千八百六十三萬元捐往災區。期使此次向四川地震災區捐助的善款，能應燃眉之急，用於災區學校、寺廟的重建及殘障人士的康復治療。更於川震發生之後隨即於正覺祖師堂，舉辦川震罹難者超薦法會，於所設罹難者靈位之前超薦開示。該開示內容並無講稿，乃是當場本於慈悲智慧發自深心而說。經同修們錄音整理為文字檔，已刊載於「正智書香園地→平實導師→導師行誼→四川超薦法會主法和尚開示」欄中，亦可一睹。

三十二、針對莫拉克颱風引起的八八水災，本會菩薩們響應救災活動，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的名義，透過行政院莫拉克風災重建委員會所屬教育部莫拉克風災應變及校園重建計畫，捐款新台幣七百〇二萬五千元；同時捐贈新台幣五十萬元予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協助認養林邊鄉災後購贈物資之用。希望能應燃眉之急，並用於災區學校排除各種困難之用，期能協助完成重建及學校復課工作。欲知詳細資訊，請看教育部相關網站——

網址：<http://140.111.34.73/Content.aspx?Category=Resource>
點選「3-3 捐款」中，可見到「莫拉克風災民間捐贈校園重建資源彙整表」，網址：

http://140.111.34.73/doc/administration/Resource/res3_3.htm

2013 年歲末寒冬，鑑於 2012 年冬日在北部透過各區里長直接幫助基層貧苦民眾的成效卓著，今年在台灣南、中、北六大都會區擴大辦理雪中送炭活動，並改為直接發放紅包現款，總金額達到六百萬元。詳情請見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官網之報導。

三十三、《正覺電子報》非常歡迎會內、會外人士賜稿，關於投稿之相關須知，請連結至第二期電子報之「徵稿啓事」。

三十四、本會道場弘揚如來正法，舉凡於各地講堂開班授課、發行結緣書、印刷郵寄費用、各共修處一般水電花費……等項目，凡有利於大眾法身慧命增長之處，菩薩皆勸力行之，雖花費極鉅，但可利益極多學佛人。佛說「諸施之中，法施爲上」，經中佛說此法施之行亦是護持正法，歡迎佛子四眾護持，廣植此一法施無上福田。本會之郵政劃撥帳號爲 19072343，戶名爲「**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銀行帳號爲 046001900174 臺灣銀行 民權分行，因護持項目甚多，爲求收據開立作業進行順利而免延宕，劃撥時請統一註明「**護持道場**」。

正智出版社 籌募弘法基金 發售書籍目錄 2015/07/15

1. **宗門正眼—公案拈提 第一輯 重拈**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因重寫內容大幅度增加故，字體必須改小，並增為 576 頁 主文 546 頁。
比初版更精彩、更有內容。初版《禪門摩尼寶聚》之讀者，可寄回本公司免費調換新版書。免附回郵，亦無截止日期。(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市售價格 280 元，多購多贈。)
2. **禪淨圓融** 平實導師著 200 元 (第一版舊書可換新版書)
3. **真實如來藏** 平實導師著 400 元
4. **禪—悟前與悟後**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每冊 250 元
5. **宗門法眼—公案拈提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6. **楞伽經詳解** 平實導師著 全套共 10 輯 每輯 250 元
7. **宗門道眼—公案拈提 第三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8. **宗門血脈—公案拈提 第四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9. **宗通與說通—成佛之道** 平實導師著 主文 381 頁 全書 400 頁 售價 300 元
10. **宗門正道—公案拈提 第五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1. **狂密與真密 一～四輯** 平實導師著 西藏密宗是人間最邪淫的宗教，本質不是佛教，只是披著佛教外衣的印度教性力派流毒的喇嘛教。此書中將西藏密宗密傳之男女雙身合修樂空雙運所有祕密與修法，毫無保留完全公開，並將全部喇嘛們所不知道的部分也一併公開。內容比大辣出版社喧騰一時的《西藏慾經》更詳細。並且函蓋藏密的所有祕密及其錯誤的中觀見、如來藏見……等，藏密的所有法義都在書中詳述、分析、辨正。每輯主文三百餘頁 每輯全書約 400 頁 售價每輯 300 元

12. **宗門正義—公案拈提 第六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3. **心經密意—心經與解脫道、佛菩提道、祖師公案之關係與密意** 平實導師述 300 元
14. **宗門密意—公案拈提 第七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5. **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200 元
16. **起信論講記—** 平實導師述著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7. **優婆塞戒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著 共八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8. **真假活佛—略論附佛外道盧勝彥之邪說** (對前岳靈犀網站主張「盧勝彥是證悟者」之修正) 正犀居士(岳靈犀) 著 流通價 140 元
19. **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 平實導師著 共七輯 每輯 300 元
20. **超意境 CD** 以平實導師公案拈提書中超越意境之頌詞，加上曲風優美的旋律，錄成令人嚮往的超意境歌曲，其中包括正覺發願文及平實導師親自譜成的黃梅調歌曲一首。詞曲雋永，殊堪翫味，可供學禪者吟詠，有助於見道。內附設計精美的彩色小冊，解說每一首詞的背景本事。每片 280 元。【每購買公案拈提書籍一冊，即贈送一片。】
21. **菩薩底憂鬱 CD** 將菩薩情懷及禪宗公案寫成新詞，並製作成超越意境的優美歌曲。 1.主題曲〈菩薩底憂鬱〉，描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非三賢位菩薩及二乘聖者所知，此憂鬱在七地滿心位方才斷盡；本曲之詞中所說義理極深，昔來所未曾見；此曲係以優美的情歌風格寫詞及作曲，聞者得以激發嚮往諸地菩薩境界之大心，詞、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其中勝妙義理之解說，已印在附贈之彩色小冊中。 2.以各輯公案拈提中直示禪門入處之頌文，作成各種不同曲風之超意境歌曲，值得玩味、參究；聆聽公案拈提之優美歌曲時，請同時閱讀內附之印刷精美說明小冊，可以領會超越三界的證悟境界；未悟者可以因

此引發求悟之意向及疑情，真發菩提心而邁向求悟之途，乃至因此真實悟入般若，成真菩薩。3.正覺總持咒新曲，總持佛法大意；總持咒之義理，已加以解說並印在隨附之小冊中。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3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280 元。

22. **禪意無限** CD 平實導師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共同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小冊，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即有機會證悟本來面目而發起實相智慧，實證大乘菩提般若，能如實證知般若經中的真實意。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9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280 元。

23. **我的菩提路** 第一輯 釋悟圓、釋善藏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4. **我的菩提路** 第二輯 郭正益、張志成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5. **鈍鳥與靈龜**—考證後代凡夫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誹謗

平實導師著 共 458 頁 售價 350 元

26. **維摩詰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27. **真假外道**—破劉東亮、杜大威、釋證嚴常見外道見 正光老師著 200 元

28. **勝鬘經講記**—兼論印順《勝鬘經講記》對於《勝鬘經》之誤解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250 元

29. **楞嚴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 15 輯，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30. **明心與眼見佛性**—駁慧廣〈蕭氏「眼見佛性」與「明心」之非〉文中謬說

正光老師著 共 448 頁 售價 300 元

31. **見性與看話頭** 黃正倖老師 著，本書是禪宗參禪的方法論。

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售價 300 元。

32. **達賴真面目**—玩盡天下女人

白正偉老師 等著 中英對照彩色精裝大本 800 元

33. **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等人著 200 元

34. **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正玄教授編著 200 元
35. **金剛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 9 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250 元
36. **空行母**——性別、身分定位，以及藏傳佛教。
坎貝爾著 呂艾倫中譯 售價 250 元
37. **末代達賴**——性交教主的悲歌 張善思、呂艾倫、辛燕編著 售價 250 元
38. **霧峰無霧——給哥哥的信** 辨正釋印順對佛法的無量誤解
游宗明 老師著 售價 250 元
39. **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穿越時空「超意識」
平實導師述 每冊 300 元
40. **黯淡的達賴**——失去光彩的諾貝爾和平獎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每冊 250 元
41. **童女迎葉考**——論呂凱文〈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之謬。
平實導師 著 定價 180 元
42. **人間佛教**——實證者必定不悖三乘菩提 平實導師 述，定價 400 元
43. **實相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八輯 每輯 250 元
2014 年 1 月 31 日出版第一輯，每二個月出版一輯
44. **真心告訴您**——達賴喇嘛在幹什麼？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售價 250 元
45. **中觀金鑑**——詳述應成派中觀的起源與其破法本質
孫正德老師著 分為上、中、下三冊，每冊 250 元
46. **佛法入門**——迅速進入三乘佛法大門，消除久學佛法漫無方向之窘境
○○居士著 將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後出版 售價 250 元
47. **藏傳佛教要義**——《狂密與真密》之簡體字版 平實導師 著 上、下冊
僅在大陸流通 每冊 300 元
48. **法華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共二十五輯 每輯 300 元
已於 2015/05/31 起開始出版，每二個月出版一輯
49. **西藏「活佛轉世」制度**——附佛、造神、世俗法
許正豐、張正玄老師合著 定價 150 元

50. **廣論之平議**—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之平議 正雄居士著
約二或三輯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書價未定
51. **末法導護**—對印順法師中心思想之綜合判攝 正慶老師著 書價未定
52. **菩薩學處**—菩薩四攝六度之要義 陸正元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53. **八識規矩頌詳解** ○○居士 註解 出版日期另訂 書價未定
54. **印度佛教史**—法義與考證。依法義史實評論印順《印度佛教思想史、佛教史地考論》之謬說 正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5. **中國佛教史**—依中國佛教正法史實而論 ○○老師 著 書價未定
56. **中論正義**—釋龍樹菩薩《中論》頌正理
孫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7. **中觀正義**—註解平實導師《中論正義頌》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8. **佛藏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9. **阿含經講記**—將選錄四阿含中數部重要經典全經講解之，講後整理出版。
平實導師述 約二輯 每輯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60. **寶積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61. **解深密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約四輯 將於重講後整理出版
62. **成唯識論略解** 平實導師著 五～六輯 每輯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63. **修習止觀坐禪法要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將於正覺寺建成後重講、以講記逐輯出版 日期未定
64. **無門關**—《無門關》公案拈提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65. **中觀再論**—兼述印順《中觀今論》謬誤之平議。正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66. **輪迴與超度**—佛教超度法會之真義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7. **《釋摩訶衍論》平議**—對偽稱龍樹所造《釋摩訶衍論》之平議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2. **台北市**：佛化人生 羅斯福路 3 段 325 號 5 樓 台電大樓對面
士林圖書 士林區大東路 86 號
3. **新北市**：春大地書店 蘆洲中正路 117 號 明達書局 三重五華街 129 號
4. **桃園市縣**：誠品書局 桃園市中正路20號遠東百貨地下室一樓
金石堂 桃園市大同路24號 金石堂 桃園八德市介壽路1段987號
諾貝爾圖書城 桃園市中正路56號地下室 金義堂 中壢市中美路2段82號
墊腳石文化書店 中壢市中正路89號 巧巧屋書局 蘆竹南崁路263號
來電書局 大溪慈湖路 30 號 御書堂 龍潭中正路 123 號
5. **新竹市縣**：大學書局 新竹建功路 10 號
誠品書局 新竹東區信義街 68 號 誠品書局 新竹東區中央路 229 號 5 樓
誠品書局 新竹東區力行二路3號 墊腳石文化書店 新竹中正路38號
金典文化 竹北中正西路 47 號 展書堂 竹東長春路 3 段 36 號
6. **苗栗市縣**：
萬花筒書局 苗栗市府東路 73 號 展書堂 竹南鎮民權街 49-2 號
7. **台中市**：瑞成書局、各大連鎖書店。
詠春書局 台中市永春東路 884 號 文春書局 霧峰中正路 1087 號
8. **彰化市縣**：心泉佛教流通處 彰化市南瑤路 286 號
員林鎮：墊腳石圖書文化廣場 中山路 2 段 49 號 (04-8338485)
9. **台南市**：博大書局 新營三民路 128 號 藝美書局 善化中山路 436 號
宏欣書局 佳里光復路 214 號
10. **高雄市**：各大連鎖書店、瑞成書局
政大書城 三民區明仁路 161 號 政大書城 苓雅區光華路 148-83 號
明儀書局 三民區明福街 2 號 明儀書局 三多四路 63 號
青年書局 青年一路 141 號

11. 宜蘭縣市：金隆書局 宜蘭市中山路 3 段 43 號
宋太太梅鋪 羅東鎮中正北路 101 號 (039-534909)
12. 台東市：東普佛教文物流通處 台東市博愛路 282 號
13. 其餘鄉鎮市經銷書局：請電詢總經銷飛鴻公司
14. 大陸地區請洽：
- 香港：樂文書店
旺角店：香港九龍旺角西洋菜街 62 號 3 樓
電話：(852) 2390 3723 email : luckwinbooks@gmail.com
銅鑼灣店：香港銅鑼灣駱克道 506 號 2 樓
電話：(852) 2881 1150 email : luckwinbs@gmail.com
- 廈門：廈門外圖臺灣書店有限公司
地址：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 樓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 (臺灣地區請撥打 86-592-5061658)
E-mail：JKB118@188.COM
15. 美國：世界日報圖書部 紐約圖書部 電話：7187468889#6262
洛杉磯圖書部 電話：3232616972#202
16. 國內外地區網路購書：(書籍簡介、直接聯結下列網路書局購書)
-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三民 網路書局 <http://www.sanmin.com.tw>
誠品 網路書局 <http://www.eslitebooks.com>
博客來 網路書局 <http://www.books.com.tw>
金石堂 網路書局 <http://www.kingstone.com.tw>
飛鴻 網路書局 <http://fh6688.com.tw>

附註：(1) 請儘量向各經銷書局購買：郵政劃撥需要十天才能寄到(本公司在您劃撥後第四天才能接到劃撥單，次日寄出後第四天您才能收到)

書籍，此八天中一定會遇到週休二日，是故共需十天才能收到書籍）若想要早日收到書籍者，請劃撥完畢後，將劃撥收據貼在紙上，旁邊寫上您的姓名、住址、郵區、電話、買書詳細內容，直接傳真到本公司 02-28344822，並來電 02-28316727、28327495 確認是否已收到您的傳真，即可提前收到書籍。(2) 因台灣每月皆有五十餘種宗教類書籍上架，書局書架空間有限，故唯有新書方有機會上架，通常每次只能有一本新書上架；本公司出版新書，大多上架不久便已售出，若書局未再叫貨補充者，書架上即無新書陳列，則請直接向書局櫃台訂購。(3) 若書局不便代購時，可於晚上共修時間向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購(共修時間及地點，詳閱**共修現況表**。每年例行年假期間請勿前往請書，年假期間請見共修現況表)。(4) 郵購：郵政劃撥帳號 19068241。(5) 正覺同修會會員購書都以八折計價(戶籍台北市者為一般會員，外縣市為護持會員)都可獲得優待，欲一次購買全部書籍者，可以考慮入會，節省書費。入會費一千元(第一年初加入時才需要繳)，年費二千元。(6) **尚未出版之書籍，請勿預先郵寄書款與本公司，謝謝您！**(7) 若欲一次購齊本公司書籍，或同時取得正覺同修會贈閱之全部書籍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親到各共修處請購及索取；**台北市讀者**請洽 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67 號 10 樓(捷運淡水線 圓山站旁)。請書時間：週一至週五為 18：00~21：00，第一、三、五週週六為 10：00~21：00，雙週之週六為 10：00~18：00 請購處專線電話：2595-7295 分機 14(於請書時間方有人接聽)。

敬告大陸讀者：

大陸讀者購書、索書捷徑(尚未在大陸出版的書籍，以下二個途徑都可以購得，電子書另包括結緣書籍)：

1. 廈門外國圖書公司：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F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 網址：JKB118@188.COM
2. 電子書：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及正覺同修會在台灣印行的各種局版書、結緣書，已有『正覺電子書』陸續上線中，提供讀者於手機、平板電腦上購書、下載、閱讀正智出版社、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所出版之電子書，詳細訊息敬請參閱『正覺電子書』專頁：
<http://books.enlighten.org.tw/ebook>

關於平實導師的書訊，請上網查閱：

成佛之道 <http://www.a202.idv.tw>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中國網採訪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訊息：

[http://big5.china.com.cn/gate/big5/fangtan.china.com.cn/
2014-06/19/content_32714638.htm](http://big5.china.com.cn/gate/big5/fangtan.china.com.cn/2014-06/19/content_32714638.htm)

<http://pinpai.china.com.cn/>

★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售書之稅後盈餘，全部捐助財團法入正覺寺籌備處、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供作弘法及購建道場之用；懇請諸方大德支持，功德無量★

* 喇嘛教修外道雙身法、墮識陰境界，非佛教 *

* 弘揚如來藏他空見的覺囊派才是真正藏傳佛教 *

- 1.無相念佛 平實導師著 回郵 10 元
- 2.念佛三昧修學次第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25 元
- 3.正法眼藏—護法集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5 元
- 4.真假開悟簡易辨正法&佛子之省思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5.生命實相之辨正 平實導師著 回郵 10 元
- 6.如何契入念佛法門 (附:印順法師否定極樂世界)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7.平實書箋—答元覽居士書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8.三乘唯識—如來藏系經律彙編 平實導師編 回郵 80 元
(精裝本 長27cm 寬21cm 高7.5cm 重2.8公斤)
- 9.三時繫念全集—修正本 (長26.5cm×寬19cm) 回郵 40 元
- 10.明心與初地 平實導師述 回郵 3.5 元
- 11.邪見與佛法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20 元
- 12.菩薩正道—回應義雲高、釋性圓…等外道之邪見 正燦居士著 回郵 20 元
- 13.甘露法雨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 14.我與無我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 15.學佛之心態—修正錯誤之學佛心態始能與正法相應 正德老師著 回郵 35 元
附錄:平實導師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
- 16.大乘無我觀—《悟前與悟後》別說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20 元
- 17.佛教之危機—中國台灣地區現代佛教之真相 (附錄:公案拈提六則)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5 元
- 18.燈影—燈下黑 (覆「求教後學」來函等)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19.護法與毀法—覆上平居士與徐恒志居士網站毀法二文 正圓老師著 回郵 35 元
- 20.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25 元
- 21.辨唯識性相—對「紫蓮心海《辯唯識性相》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25 元
- 22.假如來藏—對法蓮法師《如來藏與阿賴耶識》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35 元
- 23.入不二門—公案拈提集錦 第一輯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0 元
(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 24.真假邪說—西藏密宗索達吉喇嘛《破除邪說論》真是邪說 釋正安法師著 回郵 35 元

25. **真假開悟**—真如、如來藏、阿賴耶識間之關係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5 元
26. **真假禪和**—辨正釋傳聖之謗法謬說 孫正德老師著 回郵 30 元
27. **眼見佛性**—駁慧廣法師**眼見佛性的含義**文中謬說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 25 元
28. **普門自在**—公案拈提集錦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0 元
 (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29. **印順法師的悲哀**—以現代禪的質疑為線索 恆毓博士著 回郵 25 元
30. **識蘊真義**—現觀識蘊內涵、取證初果、親斷三縛結之具體行門。
 —依《成唯識論》及《唯識述記》正義，略顯安慧《大乘廣五蘊論》之邪謬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31. **正覺電子報** 各期紙版本 免附回郵 每次最多函索三期或三本
 (已無存書之較早各期，不另增印贈閱)

32. **現代人應有的宗教觀**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3.5 元

33. **遠惑趣道 (一)**—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 第一輯 回郵 20 元

34. **遠惑趣道 (二)**—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 第二輯 回郵 20 元

35. **確保您的權益—器官捐贈應注意自我保護**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 10 元

36. **正覺教團電視弘法三乘菩提 DVD 光碟 (一)**

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共同講述錄製 DVD 8 片，MP3 一片，共 9 片。
 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意涵」，二為「學佛的正知見」。內容精關，深入淺出，精彩絕倫，幫助大眾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製作工本費 100 元，回郵 25 元)

37. **正覺教團電視弘法 DVD 專輯 (二)**

總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念佛法門」，一為「學佛正知見(第二篇)」，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輪番講述，內容詳細闡述如何修學念佛法門、實證念佛三昧，以及學佛應具有的正確知見，可以幫助發願往生西方極樂淨土之學人，得以把握往生，更可令學人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於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一套 17 片，工本費 160 元。回郵 35 元)

38. **佛藏經** 燙金精裝本 每冊回郵 20 元 正修佛法之道場欲大量索取者，請正式發函並蓋用關防寄來索取。(2008.04.30 起開始敬贈)

- 39.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 等人合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20 元
- 40.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張正玄教授編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20 元
- 41.隨緣—理隨緣與事隨緣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 42.學佛的覺醒 正枝居士著 回郵 25 元
- 43.導師之真實義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10 元
- 44.淺談達賴喇嘛之雙身法—兼論解讀「密續」之達文西密碼
吳明芷居士著 回郵 10 元
- 45.魔界轉世 張正玄居士著 回郵 10 元
- 46.一貫道與開悟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10 元
- 47.博愛—愛盡天下女人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 回郵 10 元
- 48.意識虛妄經教彙編—實證解脫道的關鍵經文 正覺同修會編 回郵 25 元
- 49.邪箭譬語—破斥藏密外道多識仁波切《破魔金剛箭雨論》之邪說
陸正元老師著 上、下冊回郵各 30 元
- 50.真假沙門—依 佛聖教闡釋佛教僧寶之定義
蔡正禮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51.真假禪宗—藉評論釋性廣《印順導師對變質禪法之批判
及對禪宗之肯定》以顯示真假禪宗
附論一：凡夫知見 無助於佛法之信解行證
附論二：世間與出世間一切法皆從如來藏實際而生而顯
余正偉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回郵未定
- 52.假鋒虛焰金剛乘—揭示顯密正理，兼破索達吉師徒《般若鋒兮金剛焰》。
釋正安 法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上列贈書之郵資，係台灣本島地區郵資，大陸、港、澳地區及外國地區，請另計酌增（大陸、港、澳、國外地區之郵票不許通用）。尚未出版之書，請勿先寄來郵資，以免增加作業煩擾。

★ 本目錄若有變動，唯於後印之書籍及「成佛之道」網站上修正公佈之，不另行個別通知。

函索書籍請寄：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 台北市承德路 3 段 277 號 9 樓

台灣地區函索書籍者請附寄郵票，無時間購買郵票者可以等值現金抵用，但不接受郵政劃撥、支票、匯票。大陸地區得以人民幣計算，國外地區請以美元計算（請勿寄來當地郵票，在台灣地區不能使用）。欲以掛號寄遞者，請另附掛號郵資。

親自索閱：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於共修時間前往取書，餘時無人在道場，請勿前往索取；共修時間與地點，詳見書末正覺同修會共修現況表（以近期之共修現況表為準）。

註：正智出版社發售之局版書，請向各大書局購閱。若書局之書架上已經售出而無陳列者，請向書局櫃台指定洽購；若書局不便代購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前往各共修處請購，正智出版社已派人於共修時間送書前往各共修處流通。郵政劃撥購書及大陸地區購書，請詳別頁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最後頁之說明。

成佛之道 網站：<http://www.a202.idv.tw/> 正覺同修會已出版之結緣書籍，多已登載於「成佛之道」網站，若住外國、或住處遙遠，不便取得正覺同修會贈閱書籍者，可以從本網站閱讀及下載。書局版之《宗通與說通》亦已上網，台灣讀者可向書局洽購，成本價 200 元。《狂密與真密》第一輯～第四輯，亦於 2003.5.1.全部於本網站登載完畢；台灣地區讀者請向書局洽購，每輯約 400 頁，賠本流通價 140 元（網站下載紙張費用較貴，容易散失，難以保存，亦較不精美。）

**** 假藏傳佛教修雙身法，非佛教 ****



正覺電子報

發行：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編輯：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編譯組

地址：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佛教正覺同修會：<http://www.enlighten.org.tw>

成佛之道：<http://www.a202.idv.tw>

訂閱：<http://post.enlighten.org.tw>

書香園地：<http://books.enlighten.org.tw>

電子信箱：awareness@enlighten.org.tw

電話：台北講堂 (02) 2595-7295 (總機)

桃園講堂 (03) 374-9363

新竹講堂 (03) 572-4297

台中講堂 (04) 2381-6090

嘉義講堂 (05) 231-8228

台南講堂 (06) 282-0541

高雄講堂 (07) 223-4248

香港講堂 (遷移中)

美國洛杉磯共修處

(909) 595-5222 & (626) 454-0607

銀行：台灣銀行 民權分行

帳號：046001900174

戶名：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郵政劃撥帳號：19072343

戶名：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項目註明：護持道場

◎ 免費贈閱，有著作權，非經本會
或作者同意，不得轉載或刊印◎

2015 年 9 月 1 日網路電子版出刊

初版 8000 冊

解脫道的四個果位：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和阿羅漢，係以斷我見為基礎，進一步斷除思惑。

佛菩提道則係以明心為基礎，由於福慧的圓滿，最後證得究竟佛果。目前的佛教界，錯解佛法的情形非常普遍，平實導師以道種智的證量，領導正覺同修會勝義菩薩僧團，介紹佛法二主要道：解脫道與佛菩提道，讓佛教的法義與道次第清楚的呈現在世人面前，在當今佛教界中，極為稀有難得。

正覺電子報亦復如是，闡述佛法正義與修證經驗，普願有緣的讀者均能深入甚深法義，自度度他，終能圓滿究竟的佛果。

正覺